

股票代號：8489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Samebest Co., LTD.

一〇七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七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samebest.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魏宏泰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6635-5288

電子郵件信箱：

investor@samebes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余明珊

職稱：執行副總

電話：(02)6635-5288

電子郵件信箱：

investor@samebes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2 號 5 樓	(02) 6635-52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B1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涂嘉玲會計師、傅文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址：<http://www.ey.com/Taiwan>

電 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amebest.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3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0
六、重要契約	81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	9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97
二、財務績效	97
三、現金流量	9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0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事.....	114

附件一：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7年度營業結果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7年對三貝德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公司於106年4月27日掛牌上櫃後，即規畫啟動「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在既有數位學習產品架構下，加入實體補習班，創造補教產業新商模，開創嶄新的K12 教育O2O商業模式，使三貝德107年度合併營收達1,623,655仟元，較前一年度988,330仟元成長約64.28%；合併營業毛利1,168,376仟元較前一年度801,618仟元成長45.75%；合併稅前淨利549,949仟元較前一年度287,548仟元成長91.25%，主要係106年度營運規模持續提升，且積極整併實體補習班市場，致營業收入大幅提升，且107年度樽節支出效益顯現，致合併稅前淨利率自106年度之17%大幅提升至34%。

2.預算執行情形

三貝德107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茲將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表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623,655	988,330
營業成本		455,279	186,712
營業毛利		1,168,376	801,618
營業費用		627,258	519,123
營業淨利		541,118	282,4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31	5,053
稅前淨利		549,949	287,5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8,183	237,3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366,895	232,988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0.05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38.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9.12
	速動比率(%)	205.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38
	權益報酬率(%)	51.26
	純益率(%)	26.99
	每股盈餘(元)	10.62

4.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107年度投入數位學習產品之研究費用為68,452千元，佔107年度合併營業收入1,623,655千元之4.22%。107年度三貝德成功完成開發國家考試中之記帳士、會計研究所、會計師之雲端課程開發及錄製，並已於107年2月開賣。

二、108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08年度之經營方針

- (1)配合 108 課綱與 STEM 風潮，乃以學科為根基，整合思維訓練、程式設計、動手做等素養教育，配合國家教育研究院審查 108 課綱進度，積極陸續調整數位學習產品相關內容，讓產品及服務帶動更多營收與獲利。
- (2)108 年持續進行「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在既有數位學習產品架構下，加入實體補習班，持續致力整合實體補習班、家教平台媒合、直播課程收視，帶動傳統補教業轉型為線下線上整合式新型態補習班，打造全齡教育 O2O 商業模式。另結合三貝德科技優勢，將聯手打造以科技輔助補習教育的「數位化未來教室」，以高科技的軟硬體升級，讓區域型補習班的差異化更加明顯。
- (3)與國內教育出版龍頭翰林出版事業集團旗下翰林教育科技共同開發「亞洲雲端學院 STEAM」教學評估分析管理系統。此科技系統實現班級管理智慧化，是教材與科技的結合，能夠彈性與迅速的提供符合老師教學現場所需，涵蓋國小、國中、高中各科目課程，是亞洲教育大平台專屬評測平台，象徵實體補習班與雲端大數據評量科技的整合，未來補習教學將提供給學生更精準的學科弱點診斷，並提供在線補救教學工具。
- (4)另「亞洲雲端學院 STEAM」將彌補傳統團班教學統一派卷的缺憾，改採提供給每個學生差異化的作業與考卷，並同時進行更有效率檢討與講解。此科技輔助教育的新商業模式，可望讓補教市場產業升級，同時將補習市場導向 M 型化發展，拉開新型態與傳統補習班間的差異。
- (5)將與經營遊留學美語教育機構的美加教育集團合資成立「美加國際教育公司」，將展開留遊學業務、英語認證及留學考試線上化，並結合「亞洲教育大平台」旗下實體補習班通路進行資源導流，可由班主任在暑假遊學旺季對學生進行宣班；大陸市場則鎖定在上海 20 所大型國際學校，及美加教育集團在大陸的資源，發揮集團綜效，加速「亞洲美語大平台」的成長。

2.預期產銷數量及其依據

108 年本公司除持續擴大國內市場銷售規模外，將積極拓展多元銷售渠道及海外市場，產品持續創新，新品推出速度領先同業，且不斷提升產品品質，以提升客戶涵蓋率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持續研究數位學習產品，提高教學成效，以建立品牌之價值。
- (2)延聘知名補教名師，翻新產品內容，帶給客戶獨一無二的教學體驗。
- (3)增加與同業及異業合作，開發多樣化的產品與服務，開創新的商品及市場。
- (4)積極開拓行銷網絡，與電視節目合作進行置入性行銷。
- (5)精緻化產品內容，導入大數據埋點分析，朝適性內容推薦產品轉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開發多平台學習環境。
- 2.強化行銷及提升服務品質，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以提升經營效能。
- 3.積極網絡補教名師，建立師資庫，並與學校老師合作，導入創新能量。
- 4.持續開拓異業合作之可能，為產品多樣化與產品跨界服務預做準備與學習。
- 5.引入並培養相關優秀人才，以強化公司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1.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108課綱將於今年8月上路，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65%課本內容尚未審核通過確認，直接影響線上教材推動。另面對數位學習產品品牌林立以及數位學習產品市場的常態削價競爭的外部競爭環境，本公司將透過持續開拓新市場新通路，產品升級，創意行銷及嚴謹的產品品質管理機制，持續深化公司在產品、品牌及通路的競爭優勢，以保持本公司台灣數位學習產品品牌的領導地位。

2.受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遵循與本公司行業相關之法規規定，且隨時注意法規變動情況及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截至目前本公司並未受到法規環境變化而有重大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史勇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一)設立登記日期：民國 95 年 10 月 30 日。

(二)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無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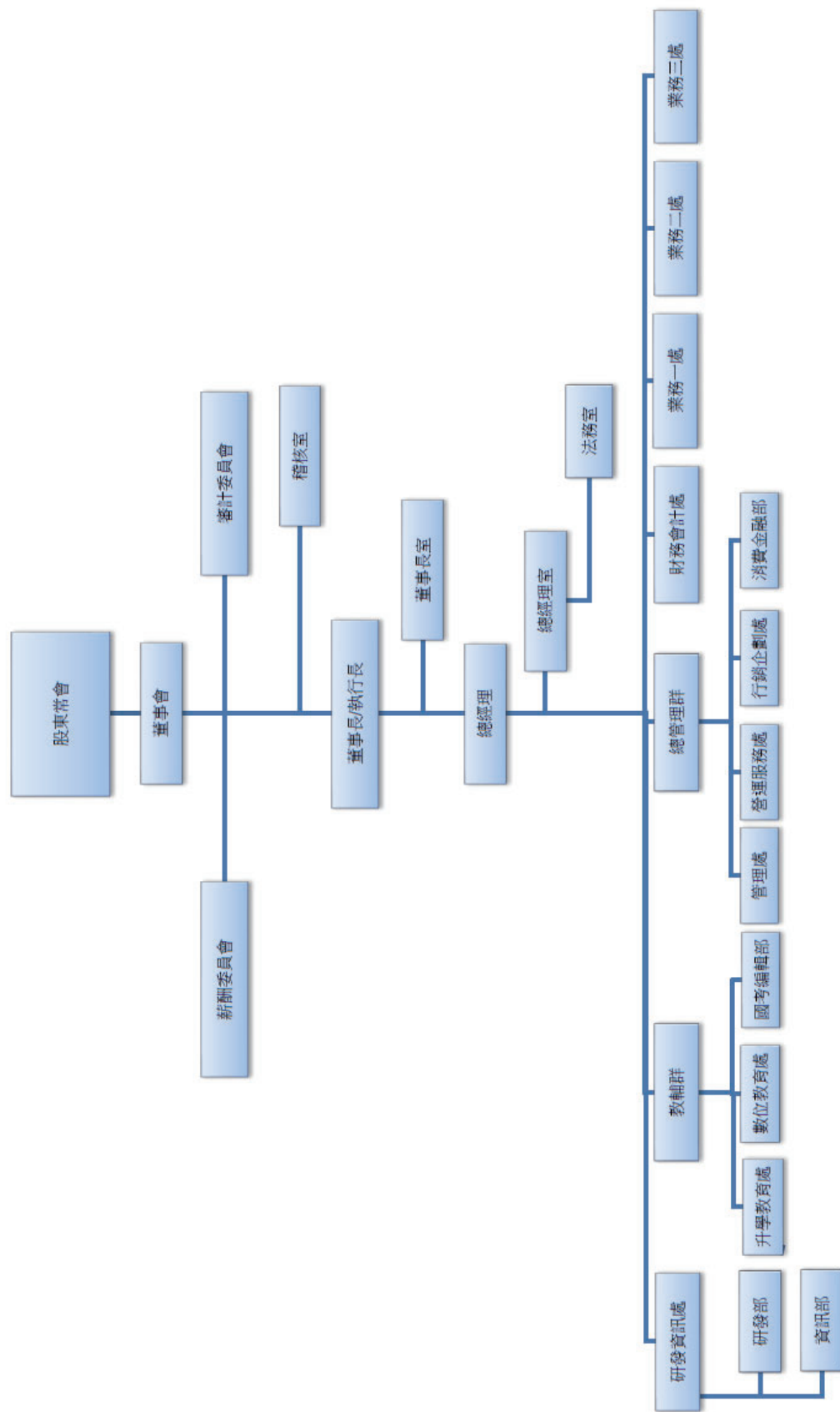
民國 95 年 10 月	公司成立，定名為三貝德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4,850 千元。
民國 97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 48,245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3,095 千元。
民國 100 年 12 月	高中升學王一代上市，結合 Win-Pad 行動學習平台銷售。
民國 101 年 5 月	易學王結合微軟 Kinect 體感遊戲機上市。
民國 101 年 7 月	國中升學王一代上市。
民國 102 年 3 月	取得國外知名卡通圖像－美國經典品牌芝麻街 Sesame Street 及韓國兒童人氣卡通波力 POLI 之代理授權。
民國 102 年 7 月	公司更名為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3,17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13,735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0,000 千元。
民國 102 年 10 月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市場應用型發展補助計畫核准，補助金額 1500 萬元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30,000 千元。
民國 102 年 12 月	升學王學校公播版發佈，區域串流影音達成。
民國 102 年 12 月	取得東森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民國 103 年 2 月	台北學習中心(台北同學匯)成立。
民國 103 年 3 月	辦理現金增資 17,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7,000 千元。
民國 103 年 4 月	取得國外知名卡通圖像 DingDong 之代理授權。
民國 103 年 6 月	台中學習中心(台中同學匯)成立。
民國 103 年 6 月	升學王第一代雲端試讀平台上線，手機認證線上開通達成。
民國 103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4,7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1,700 千元。
民國 103 年 9 月	升學王二代高中版產品發佈。
民國 103 年 10 月	升學王二代國中版產品發佈。
民國 103 年 12 月	簡易合併持股 100% 股權之子公司東森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3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04 年 1 月	易學王、小學王、國中升學王、高中升學王題庫進行串接並全面雲端化。
民國 104 年 1 月	取得國外知名卡通圖像 HappiPlayGround 之代理授權。
民國 104 年 2 月	小學王產品發表。
民國 104 年 3 月	升學王第二代雲端試讀平台上線，包含小學、國中、高中課程試讀及會考複習、高中銜接等 5 平台同時運作。
民國 104 年 3 月	獲得台北市產業發展獎勵補貼核准。
民國 104 年 6 月	高中升學王行動雲服務發表。
民國 104 年 8 月	國中升學王行動雲服務發表。
民國 104 年 10 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4,75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76,450 千元。
民國 104 年 11 月	補辦公開發行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審字第 1040032171 函申報核准在案。
民國 104 年 12 月	原產品「小學王」拆分為「小學王」與「升學王先修」，分別歸屬為小學 1-3 年級、4-6 年級產品內容。
民國 105 年 1 月	二代國高中旗艦版免費試讀平台啟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二代全高一課程銜接先修免費試讀活動、高中試讀平台啟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股票經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 105 年 1 月 12 日登錄興櫃。
民國 105 年 1 月	推行 B2C 擴大體驗相關計畫，如：幸福學習 ing、4 試能料、預約試讀送 iPad、升學王學測之星、贏戰私效 50hr 全攻略、75 小時會考必勝攻略。
民國 105 年 5 月	升學王超會考國中測試版 APP；提供考前 30 分鐘衝刺影片觀看、105 國中會考考場資訊、公佈題本與參考答案資訊、高一先修課程影片免費觀看、提供高一先修、銜接課程免費試讀服務。
民國 105 年 6 月	升學王電腦落點分析；選填志願不再煩惱，輕鬆選填理想學府，落點分析報告依據考區、成績、個人序位等，分析初錄取可能性。
民國 105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2,935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29,385 千元。
民國 105 年 9 月	升學王第三代正式上市，為國內首創以知識點架構、微課程拍攝之產品。
民國 105 年 11 月	升學王超會考國中小 APP 正式版預計上市，以知識地圖融入遊戲元素，讓學生能夠在學習左右關聯、上補救、下延伸希望能增加使用黏度，進而產生品牌認同。
民國 105 年 11 月	獲得第 13 屆中華民國年度十大企業金炬獎中教育文化\教育類之十大績優企業與年度十大績優商品。
民國 106 年 4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5,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4,385 千元。
民國 106 年 4 月	股票正式上櫃掛牌。
民國 106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8,158 千元，資本公司轉增資 7,632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175 千元。
民國 106 年 8 月	轉投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8 月	合資成立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及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9 月	合資成立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及收購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權。
民國 107 年 1 月	合資成立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及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2 月	合資成立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及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2 月	國考雲端平台正式上線。
民國 107 年 4 月	收購臺師菁英文教股份有限公司及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權。
民國 107 年 4 月	為發展數位家教業務，100% 轉投資成立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60,209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60,209 千元。
民國 107 年 7 月	合資成立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9 月	合資成立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及勤學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3 月	合資成立未來領袖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 4 月	獲得第 19 屆「金鋒獎」傑出企業大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職掌
稽核室	1.稽核、檢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進而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公司經營之安全。 2.調查、評估各單位執行各項計劃或政策之進度及效率。 3.例行性稽核作業執行與異常改善之追蹤及檢討。
董事長室	綜理公司整體策略目標，執行全盤業務與督導各單位。
總經理室	1.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設定營運目標，監督與評核營運目標之執行與績效。 2.訂定公司各部門功能與職權、專案計畫之設立與推動，以及部門、專案主管之任命。 3.統合、協調、支援各部門業務推動及專案之實施。
法務室	法律相關問題的諮詢與處理。
研發資訊處	1.各項製作工具之研究開發。 2.新技術/平台之研究開發。 3.配合相關單位，針對其所提出之問題與建議進行修改。 4.規劃並導入公司電腦化管理系統。 5.網路之建置維護與管控。 6.資訊安全機制之擬定與執行。 7.電腦軟硬體之規劃與維護。 8.整體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升學教育處	1.國中、高中課程設計與產出。 2.國小、國中、高中題庫建置與產出。 3.家教老師派任及管理。 4.雲端管家服務。 5.實體場域現場解題服務。
數位教育處	1.幼兒產品開發及設計。 2.小學課程設計。 3.產品影片拍攝。 4.影像檔案管理。
國考編輯部	1.國家考試、證照考、研究所相關產品書籍規劃、編排。 2.國家考試、證照考、研究所相關產品影片拍攝。 3.國家考試、證照考、研究所相關產品推廣。
管理處	1.行政總務：主導擬訂庶務、消防、公安與衛生各項作業之規劃與執行，以提供最佳品質之工作環境。 2.生產性採購：請購、詢價、議價、採購、驗收、資產管理作業。 3.負責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如：人力規劃、招募任用、薪資、教育訓練等事宜。
營運服務處	1.協助旗下子公司組織運作管理及集團公司間之溝通。 2.提供客戶各項諮詢服務。 3.負責處理消費者售後服務及客訴問題。 4.產品基本問題回覆、問題資料分析歸納、提供後續之改善建議。 5.協助處理退换货事宜。
行銷企劃部	1.透過各平台廣告媒體來推廣本公司產品。 2.首頁維護管理、網路社群開發之規劃及經營。 3.透過各平台廣告媒體來推廣本公司產品。
消費金融部	產品金額自辦分期客戶授信預審、貸款、催收之服務

部門	工作職掌
財務會計處	1. 資金管理、銀行額度申請、資金募集等。 2. 統籌財務管理報表分之各項作業，及長短期資金調度運用規劃。 3. 各項股務、股東關係維護等。 4. 會計帳務處理及薪資作業管理、應收應付帳款之整理追蹤。
業務處	1 負責經銷商產品業務推廣、產品諮詢服務。 2. 瞭解市場需求及技術發展之趨勢。 3. 執行價格、通路策略，反應市場與客戶之需求並協助與其他公司建立策略聯盟。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長兼執行長	中華民國	史勇信	男	100.09.28	107.05.21	3	638,975	2.79	1,176,224	3.27	1,498,846	4.16	—	高雄國際商專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總經理 東森數位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大中華國際文教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迪士尼台灣事業部總督導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執行長 亞洲教育平台(股)公司董事長 SAMEBEST(HK)LIMITED 董事長	執行副總	徐明暉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	—	102.06.17	107.05.21	3	2,166,832	9.45	3,988,702	11.07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余明珊	女	105.02.25	107.05.21	3	—	—	615,262	1.71	2,059,808	5.72	—	華夏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財務長 東森數位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大中華國際文教事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行政執行副總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兼執行長	史勇信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註1)	—	103.03.17	105.02.25	3	1,010,000	4.40	1,549,340	5.16	—	—	—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總經理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負責人 私立嘉華中學董事長 私立瀛海中學董事長 台中儒林升大學補習班講師 台中順天儒林補習班講師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魏宏泰(註1)	男	105.02.25	105.02.25	3	—	—	192,130	0.64	—	—	—	台灣大學化學系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策略長 台北儒林、台北力成、台中儒林、嘉義儒林補習班物理教學名師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啓鴻(註1)	男	105.02.25	105.02.25	3	—	—	—	—	—	—	—	正修工專 味全食品(股)公司業務經理	貝萊德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柏華(註1)	男	105.02.25	105.02.25	3	—	—	—	—	—	—	—	敦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兼任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茂佳精密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溢源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實踐大學兼任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藍經堯(註1)	男	105.02.25	105.02.25	3	—	—	—	—	—	—	—	聚約(股)公司監察人 山富國際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事 愛尊科技(股)公司新酬委員會委員 嘉澤電子工業(股)公司新酬委員會委員 曜越科技(股)公司新酬委員會委員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日期	日期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魏宏泰	男	107.05.21	107.05.21	3	0.64	192,130	0.64	230,556	0.64	—	—	—	—	台灣大學化學系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策略長 台北儒林、台北力成、台中儒林、嘉義儒林補習班物理教學名師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總經理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負責人 私立嘉華中學董事長 私立瀛海中學董事 台中儒林升大學補習班講師 台中順天儒林補習班講師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施光訓	男	107.05.21	107.05.21	3	—	—	—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中央警察大學刑事研究所教授 臺北大學財金暨合經學系教授 行政院訴願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勞工退休基金投資委託審查委員 中華民國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採購委員 中華民國期貨業基金風險審查委員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金融管理研究所教授 / 校長 中華管理績效評鑑學會理事長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獨立董事 神準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眾達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豐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雷霸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聯合資訊(股)公司 監察人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伯磊	男	107.05.21	107.05.21	3	—	—	—	—	1,200	—	—	—	—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系副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系教授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金貞	女	107.05.21	107.05.21	3	—	—	—	—	—	—	—	—	—	上海吉的堡教育集團 總經理 台灣吉的堡教育集團 副總經理	昆山吉的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註 1：107 年 5 月 21 日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	余有文	66.50%
	林和信	29.50%
	李涓溱	4.00%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註1)	魏宏泰	100.00%

註1：107年5月21日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史 勇 信	—	—	✓					✓	✓					✓	✓	—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余明珊	—	—	✓		✓				✓					✓		—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宏泰(註2)	—	—	✓		✓		✓		✓	✓	✓	✓	✓			—
陳 啓 鴻 (註 2)	—	—	✓		✓	✓	✓	✓	✓	✓	✓	✓	✓	✓	✓	—
陳 柏 華 (註 2)	—	✓	✓	✓	✓	✓	✓	✓	✓	✓	✓	✓	✓	✓	✓	1
藍 經 堯 (註 2)	—	✓	✓	✓	✓	✓	✓	✓	✓	✓	✓	✓	✓	✓	✓	1
魏 宏 泰	—	—	✓		✓			✓	✓	✓	✓	✓	✓	✓	✓	—
施 光 訓	✓	—	✓	✓	✓	✓	✓	✓	✓	✓	✓	✓	✓	✓	✓	3
李 柏 磊	✓	—	✓	✓	✓	✓	✓	✓	✓	✓	✓	✓	✓	✓	✓	—
黃 金 貞	—	—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

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107 年 5 月 21 日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7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數	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數	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執行	中華民國	史勇信	男	104.06.01	1,176,224	3.27	1,498,846	4.16	-	-	高雄國際商專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總經理 東森數位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大中華國際文教學業(股)公司總經理 迪士尼台灣事業部總督專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執行長 亞洲教育平台(股)公司董事長 SAMEBEST(HK)LIMITED 董事長	余明珊	配偶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魏宏泰	男	104.06.01	230,556	0.64	-	-	-	-	台灣大學化學系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策略長 台北儒林、台北力成、台中儒林、嘉義儒林補習班 物理教學名師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負責人 私立嘉華中學董事長 私立瀛海中學董事長 台中儒林升大學補習班講師 台中順天儒林補習班講師	-	-	
總管理群執行副	中華民國	余明珊	女	103.05.14	615,262	1.71	2,059,808	5.72	-	-	華夏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公司財務長 東森數位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大中華國際文教學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兼執行長	史勇信	配偶
營運處副	中華民國	曹明曦	男	107.09.11	-	-	44,388	0.12	-	-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企業管理科 美商吉的堡教育集團副總經理 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幼教學事業總部 營運長	-	-	-	-
業務執行總	中華民國	張祐銓	男	104.01.01	2,340	0.01	5,488	0.02	-	-	明志科技大學 台北台大成補習班執行班主任 台中文成補習班執行班主任 高雄文成補習班執行班主任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臺師青英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副處總	中華民國	林建利	男	104.01.01	69,195	0.19	—	—	—	—	聖約翰科技大學 分齡文化事業(股)公司協理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教輔育群長	中華民國	范玉璋	女	102.02.01	69,240	0.19	—	—	—	—	華盛頓大學英語教學與應用語言學進修 美商吉的堡教育集團總教學長 台視公司兒童英語教學節目策劃、主持 芝蔴街英語補習班教務長 警政署保二總隊外事警察英語培訓班特聘講師 台北縣社區大學英語講師	—	—	—	—
品牌行銷處處長	中華民國	戴勤敏 (註1)	女	101.09.10	41,630	0.12	—	—	—	—	淡江大學大眾傳播系 大中華國際文教事業(股)公司業務副總	—	—	—	—
前瞻技術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信賢 (註2)	男	102.12.23	23,220	0.06	—	—	—	—	崑山科技大學機械系 好玩家(股)公司軟體開發處處長	—	—	—	—
財務會計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培怡	女	103.05.14	52,190	0.14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元大實業證券(股)公司投資銀行業務部經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	—	—	—
學童教育處處長	中華民國	彭美珠	女	102.04.15	5,767	0.02	—	—	—	—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 階梯數位科技(股)公司總教務長 安納漢科技(股)公司產品經理	—	—	—	—
研發資訊處處長	中華民國	郭原楨	男	104.04.15	—	—	—	—	—	—	台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專案開發副理 東陽行動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註1：戴勤敏於107年10月離職。
註2：黃信賢於108年01月職務調整。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7年度)支付董事(含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史勇信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董事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余明珊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董事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代表人：魏宏泰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董事	陳啓鴻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董事	魏宏泰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獨立董事	陳柏華(註1)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獨立董事	藍經堯(註1)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獨立董事	施光訓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獨立董事	李柏磊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獨立董事	黃金貞	1,156	—	2,871	375	1.20%	4,017	160	600	—	1.36%	—

註1：107年5月21日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史勇信、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余明珊、宏奇資產有限公司代表人：魏宏泰、陳啓鴻、魏宏泰、陳柏華、藍經堯、施光訓、李柏磊、黃金貞	—	史勇信、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余明珊、宏奇資產有限公司代表人：魏宏泰、陳啓鴻、魏宏泰、陳柏華、藍經堯、施光訓、李柏磊、黃金貞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2)最近年度(107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故無該項酬金支出。

(3)最近年度(107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史勇信													
總經理	魏宏泰													
總管理群執行副總	余明珊													
營運處副總	曹明驥	8,706	8,706	457	457	829	829	600	—	600	—	2.89%	2.89%	—
業務執行總監	張祐銓													
業務副總	林建利													
教育長	范玉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史勇信、魏宏泰、余明珊、范玉璋、曹明驥、張祐銓	史勇信、魏宏泰、余明珊、范玉璋、曹明驥、張祐銓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建利	林建利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7 人	共 7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史勇信				
	兼執行總經理	魏宏泰				
	總管理群執行總副	余明珊				
	業務執行總監	張祐銓				
	業務副總	林建利				
	教輔群教育長	范玉瑋	0	890	0	0.24%
	品牌行銷處處長 (註 1)	戴勤敏				
	前瞻技術處處長 (註 2)	黃信賢				
	財務會計處處長	黃培怡				
	學童教育處處長 研發資訊處處長	彭美珠 郭原楨				

註 1：戴勤敏於 107 年 10 月離職。

註 2：黃信賢於 108 年 01 月職務調整。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106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107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2.34%	2.34%	1.36%	1.36%
監 察 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34%	2.34%	2.89%	2.8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盈餘分配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公司章程內。
-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 C.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 D.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最近年度(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史勇信	15	—	100	107.05.21 全面改選，續任
董事	超越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余明珊	14	—	93	107.05.21 全面改選，續任
董事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宏泰	4	—	80	107.05.21 卸任
董事	陳啓鴻	5	—	100	107.05.21 卸任
獨立董事	陳柏華	5	—	100	107.05.21 卸任
獨立董事	藍經堯	5	—	100	107.05.21 卸任
董事	魏宏泰	10	—	10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施光訓	9	—	9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李柏磊	10	—	10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黃金貞	9	—	9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107.03.05	107-3	1.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不適用
107.03.26	107-4	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無	不適用
107.06.26	107-7	1. 擬轉投資奧林匹克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擬放棄認購本公司 100% 子公司現金增資額度案。	無	不適用
107.08.09	107-8	1. 擬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2. 擬撤銷對大陸山東地區	無	不適用

		投資案。 3. 間接對大陸投資案。		
107.10.22	107年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1. 擬買回本公司已發行部分股份案。 2. 本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案。	無	不適用
107.11.07	107-10	為因應 IFRS16 之導入，擬修訂內部控制相關辦法。	無	不適用
107.12.19	107-11	1. 擬與美加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新公司案。	無	不適用
108.01.15	108-1	1. 擬辦理變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買回目的案。	無	不適用
108.03.21	108-2	1.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2.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107 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董事：陳柏華、藍經堯

會議日期：107 年 3 月 26 日。

議案內容：訂定「董事薪資酬勞辦法」。

利益迴避原因：本案有關獨立董事之薪酬，獨立董事藍經堯先生及陳柏華先生為利害關係人，故應予迴避。

參與表決情形：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董事：出席之每位董事

會議日期：107 年 3 月 26 日。

議案內容：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利益迴避原因：本案就個別董事酬勞討論，於利害關係之董事當事人逐一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其中於討論董事長史勇信先生及董事余明珊小姐之個別

酬勞時，指定由董事藍經堯先生為本案之代理主席)。

參與表決情形：除上述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董事會職能目標

A.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資訊透明度：

(I)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並遵循此規範召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II)為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於105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

B.董監進修：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與專業進修課程，使董事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執行情形良好

A.對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即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B.本公司已於107年及108年初進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分別於107年3月5日及108年3月21日提報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

註1：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5年2月2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107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開會15次(A)，獨立董事出席列式示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柏華	5	—	100	107.05.21 卸任
獨立董事	藍經堯	5	—	100	107.05.21 卸任
獨立董事	施光訓	9	—	90	107.05.21 全 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李柏磊	10	—	100	107.05.21 全 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黃金貞	9	—	90	107.05.21 全 面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01.04	1-19	1.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擬透過孫公司-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台南實體補習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委員除對合作的必要性、價格合理性、作業可行性及相關法律之合法性提出詢問，經公司說明外，其餘議案內容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2.06	1-20	1.擬透過孫公司-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桃園實體補習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委員除對合作的必要性、價格合理性、作業可行性、相關法律之合法性及併購補習班之規畫藍圖提出詢問，經公司說明外，其餘議案內容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另建議公司需著墨於市場資訊的調查，以利訂定併購藍圖及策略方向。	依獨立董事之建議辦理。
107.03.05	1-21	1.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購買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權。 2.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權。 3.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5.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除亞洲教育平台公司購買臺師菁英公司及希格瑪公司 60% 股權，委有針對補習班據點較多，未來 ERP 整合是否可行、收購股權必要性、價格合理性及是否有相關的或有性風險提出詢問，經公司說明外，其餘議案內容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3.26	1-22	1.訂定「委任簽證會計師遴選辦法」。 2.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3.擬設立本公司 100% 子公司。	除設立 100% 子公司議案，藍委員有針對設立子公司之必要性及營運模式提出詢問，經公司說明外，其餘議案內容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5.10	1-23	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5.28	2-1	1.擬推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2.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6.26	2-2	1.擬轉投資奧林匹克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擬放棄認購本公司 100% 子公司現金增資額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8.09	2-3	1.107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擬投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3.擬撤銷對大陸山東地區投資案。 4.間接對大陸投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09.11	2-4	1.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擬透過孫公司-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朱希教育體系及其旗下朱希補習班等所有轉投資事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3.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4.擬透過孫公司-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向多向思考教育體系及其旗下多向思考補習班所有轉投資事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10.22	第二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1.擬買回本公司已發行部分股份案。 2.間接對大陸投資案。 3.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博元資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4.擬透過孫公司-博元資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鄭博文教育體系購買補習班商標權及動產設備。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11.07	2-5	1.107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為因應 IFRS16 之導入，擬修定內部控制相關辦法。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7.12.19	2-6	1.擬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 2.訂定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1.15	2-7	擬辦理變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買回目的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3.21	2-8	1.107 年度財務報表案。 2.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認購本公司 100%子公司-致勝先師(股)公司現金增資額度案。 8.擬轉投資新東方在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9.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5 日審計委員會設立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內部稽核主管按月寄發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報告，並提報年度稽核計畫與獨立董事；每季召開的審計委員會中，內部稽核主管亦提出稽核報告。在審查財務報告時，將委請簽證會計師列席，獨立董事就財務報告中相關之財務、業務議題與會計師討論。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5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實務守則。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V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事宜。</p> <p>(二) 本公司每月均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並於年報載錄各該主要股東及重要法人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透過「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與關係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作業系統，做有效的風險控管。</p> <p>(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施行。</p>	無重大差異。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p>(一) 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係來自學、業界之專業人士，且其資格及選任程序均符合相關規定。</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將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每年將依據績效評估指標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建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	V		(一)員工權益：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下稱職福會)，配合職福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提供婚、喪、生育、部門聚餐等補助，亦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團康摸彩等福利活動。</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均以員工利益為主，關心員工生活、福利，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亦設置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有良好的供應鏈關係，達到整體生產成本最佳化。</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制度，處理股東提出之問題及建議。</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皆依「上市上櫃董事、監查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各內部管理辦法以提供客戶服務，並將「客戶滿意」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p> <p>(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已完成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自評，並依評鑑結果進行檢討改進，並在公司營運間取得平衡，持續推動以期能符合相關規定。茲就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說明如下：</p> <p>(1) 公司網站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p> <p>(2) 公司網站揭露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p> <p>(3) 公司網站揭露所制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p> <p>(4) 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p> <p>(5) 公司網站揭露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與供應商合作，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四)公司如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公私立 大專院校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考 試及領有 專門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專業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施光訓	✓		✓	✓	✓	✓	✓	✓	✓	✓	✓	✓	3	無
獨立董事	李柏磊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黃金貞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5 月 21 日至 110 年 5 月 20 日止，最近年度(107 年度)及 10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5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藍經堯	3	—	100	107.05.21 卸任
委員	陳柏華	3	—	100	107.05.21 卸任
委員	蔡世祺	3	—	100	106.08.15 辭任
召集人	施光訓	2	—	10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委員	李柏磊	2	—	10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委員	黃金貞	2	—	100	107.05.21 全面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企業經營的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之責任。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宣達相關政策，藉此提升員工對社會責任的了解與重視。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		V	(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或人員，但由各部門依其職責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任。</p> <p>(四) 本公司已制訂完善的內控循環，對於員工績效考核或薪資調整均有完整的制度。此外，本公司更定期向員工宣導企業社會責任之重要性，並將薪資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做適當的結合。</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一) 本公司為文化創意產業，產生污染之可能性低，但仍提倡並鼓勵員工推廣使用再生紙，並減少用紙及推動節能競賽等環保作法。</p> <p>(二) 本公司為文化創意產業，並無生產製造過程，不會產生廢水廢氣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本公司環境保護情形良好。</p> <p>(三) 本公司隨時注意並適時調整公司辦公環境之空調溫度，兼顧節能減碳與職工福利。</p>	無重大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以保障每位員工之合法權益。為有效執行員工招募任用、出差休假、獎與考核、離職資遣與退休政策及遵循勞動法規，本公司設置工作規則等相關管理辦法，以確保每位員工工作權益能獲得保障。此外，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員工均享有相關福利</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措施。 (二) 本公司鼓勵員工透過各種管道向高階管理階層反應及申訴，並適時處理之。召開勞資會議，與員工工作意見之交流，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關係。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定期檢視並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致力於提升員工之工作安全與健康，以降低工作環境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公司透過主管會報、部門會議、與勞資會議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另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隨時通知員工。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針對每位新進員工進行教育訓練，並鼓勵各部門配合工作內容，積極安排參與外部進修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職能。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設有網站，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宣導，並設有專人答覆網站留言。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或產品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對供應商均有事前評估調查並定期評價，往來之供應商皆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記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		V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並無特別訂定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惟本公司對往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之供應商依據「供應商管理作業」規定定期評核，對涉有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供應商，本公司非必要性將不與往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文宣品中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業已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本公司除致力於本業經營外，秉持著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之心，希能略盡棉薄之力推動社會服務與公益，亦宣導並鼓勵公司內部人員多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於成就之餘回饋社會。 (二) 消費者權益： 隨時對客戶提出之意見做最迅速之改進及服務，不僅提升客戶的滿意度更提升本公司之服務品質及產品品質。 (三) 對人權所採行的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或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本公司並提供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評估規劃編製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且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均深刻體認其重要性，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及誠信企業文化標竿，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定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已積極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三) 本公司要求全體員工不得接受任何不當之饋贈，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另全體員工負有保密公司或他人之營業秘密之義務。</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V	<p>(一) 本公司與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均有評核機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保密。</p> <p>(二) 本公司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辦法明確要求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有利害關係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同仁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害衝突時，應陳報直屬主管。</p> <p>(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及會計制度據以執行，並由內部稽核單位訂定內部稽核計劃，依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p> <p>(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宣達，藉此提升員工對誠信經營的了解與重視。</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一) 本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總經理室報告，查明確為屬實均提報人資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進行懲戒。</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雖未訂定相關檢舉制度之作業程序，惟在受理檢舉事項時，舉證資料皆視為機密文件，參與人員對調查過程負有完全保密責任。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取保護措施，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更新建置中，目前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p>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相關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3. 本公司內控書面制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暨重大訊息處理管理作業」，明定內部人及基於職務獲悉消息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p> <p>4. 本公司貫徹誠信經營理念，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由稽核單位執行必要之查核，並不定期向員工宣導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規範。</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相關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8年 <u>3</u> 月 <u>21</u> 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 <u>3</u> 月 <u>21</u>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u>6</u> 人之中有 <u>0</u>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史勇信  簽章	
總經理：魏宏泰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處罰、公司對期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常會	107.05.21	1. 承認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討論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4.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全面改選董事案。 6.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2.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7.01.04	1. 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 擬透過孫公司-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台南實體補習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107.02.06	1. 擬透過孫公司-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桃園實體補習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2. 本公司發放 106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107.03.05	1. 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購買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權。 2. 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 股權。 3.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 107 年續約授信額度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全面改選董事案。 5. 受理股東提名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案。 6. 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7. 召開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7.03.26	1. 訂定「委任簽證會計師遴選辦法」。 2. 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3. 擬設立本公司 100% 子公司 4. 訂定「董事薪資酬勞辦法」。 5.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6. 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7. 審查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107.05.10	僅有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未有討論事項案。
107.05.28	1. 董事長選任案。 2. 本公司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4. 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選任案。
107.06.26	1. 本公司擬轉投資奧林匹克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擬放棄認購本公司 100% 子公司現金增資額度案。 3. 訂定本公司除權息基準日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7.08.09	1.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2.擬撤銷對大陸山東地區投資案。 3.本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案。
107.09.11	1.本公司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擬透過孫公司-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朱希教育體系及其旗下朱希補習班等所有轉投資事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3.本公司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4.本公司擬透過孫公司-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向多向思考教育體系及其旗下多向思考補習班所有轉投資事業購買商業名稱及動產設備。 5.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相關辦法暨薪酬結構說明。 6.擬聘任曹明驥先生為副總經理暨薪資報酬案。 7.擬訂定「法令規章遵循事項管理辦法」。
107.10.22	1.擬買回本公司已發行部分股份案。 2.本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案。 3.本公司擬透過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與第三方成立新公司，公司名稱暫定為「博元資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4.本公司擬透過孫公司-博元資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向鄭博文教育體系購買補習班商標權及動產設備。
107.11.07	為因應 IFRS16 之導入，擬修訂內部控制相關辦法。
107.12.19	1.本公司擬與美加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新公司案。 2.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108.01.15	1.本公司擬辦理變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買回目的案。 2.擬聘任郭原楨先生為研發資訊處處長暨薪資報酬案。 3.擬訂定「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 4.本公司發放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配案。 5.銀行往來額度申請案。
108.03.21	1.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107 年度財務報表案。 3.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補選董事一席案。 7.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9.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1.修訂本公司「107 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案。 12.召開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3.擬認購本公司 100% 子公司-致勝先師(股)公司現金增資額度案。 14.擬轉投資新東方在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5.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8.05.08	1.申請銀行往來授信額度案。 2.擬指派子公司公司董事案。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傅文芳	107.01.01~107.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600		3,60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 傅文芳	3,600	—	—	—	-	-	107.01.01~ 107.12.31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原任簽證會計師因其事務所內部將進行輪調，公司考量公司治理、未來營運發展及內部管理需要，擬訂委任簽證會計師遴選辦法進行遴選，遴選委員由

獨立董事擔任，簽證會計師遴選會議於107年3月26日上午10時進行，會議中參與遴選的會計師事務所逐一進行簡報及面談，經委員會最後決議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嘉玲會計師及傅文芳會計師擔任本公司107年度~109年度之簽證會計師。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03.26		
更換原因及說明	主要係公司考量公司治理、未來營運發展及內部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V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涂嘉玲會計師及傅文芳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7.03.26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107.3.30 勤審 10702975 號

受文者：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傅文芳會計師

副本

收受者：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有關 貴事務所函詢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品德等
事項，函覆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覆 貴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107)安永字第 030305 號文。

二、謹就 貴事務所查詢事項答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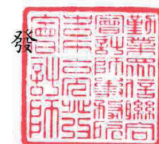
1. 據本事務所與該公司管理階層接觸之經驗，並未發現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品德對其財務報表具不良之影響。
2. 本事務所與該公司管理階層間對會計原則、查核程序及其他有關重要事項並未存有重大歧見。
3. 依據該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27 日來函通知，該公司更換會計師之原因係營運發展之考量及內部管理之需求。
4. 本事務所於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有未遵循法令之事項。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會計師 韋 亮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於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4 月底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兼 執行 長	史 勇 信	196,037	—	—	—
董事 大 股	超越國際投 資(股)公司	664,783	—	—	—
	代表人：余明珊	102,543	—	—	—
大 股 (註 1)	大 華 開 發 投 資 (股) 公 司	(532,778)	—	—	—
董 事	宏 奇 資 產 有 限 公 司 (註 2)	—	—	—	—
	代表人：魏宏泰 (註 2)	(63,000)	—	—	—
董 事	陳 啓 鴻 (註 2)	—	—	—	—
獨 立 董 事	藍 經 堯 (註 2)	—	—	—	—
獨 立 董 事	陳 柏 華 (註 2)	—	—	—	—
獨 立 董 事	施 光 訓 (註 6)	—	—	—	—
獨 立 董 事	李 伯 磊 (註 6)	—	—	—	—
獨 立 董 事	黃 金 貞 (註 6)	—	—	—	—
總 經 理	魏 宏 泰	(24,574)	—	—	—
行政執行副總	余 明 珊	102,543	—	—	—
營運處副總	曹 明 驥	—	—	—	—
教育長	范 玉 璋	7,540	—	—	—
業務執行總監	張 祐 銓	(13,000)	—	—	—
業務副總	林 建 利	(91,468)	—	—	—
前瞻技術處長	黃 信 賢 (註 4)	3,870	—	—	—
財務會計處長	黃 培 怡	(25,802)	—	—	—
品牌行銷處長	戴 勤 敏 (註 5)	(3,895)	—	—	—
學童教育處長	彭 美 珠	961	—	—	—
研發資訊處長	郭 原 楨	—	—	—	—

註1：大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1月26日解任。

註2：107年5月21日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註3：獨立董事蔡世祺因個人因素於106年8月15日辭任。

註4：黃信賢於108年1月15日職務調整解任。

註5：戴勤敏於107年10月31日離職解任。

註6：107年5月21日董事全面改選新任。

(二)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1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超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8,702	11.07%	—	—	—	—	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互為一親等之親屬	—
負責人：余有文	—	—	—	—	—	—	史勇信	一等親之姻緣	—
							史曠伊	二親等	—
							余明憶	一親等	—
							余明珊	一親等	—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	1,667,408	4.63%	—	—	—	—	—	—	
負責人：魏宏泰	—	—	—	—	—	—	—	—	
陳端梅	1,645,000	4.57%	—	—	—	—	—	—	
大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5,657	3.32%	—	—	—	—	史勇信	與大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為一親等之親屬	—
負責人：王志文	—	—	—	—	—	—	—	—	—
史勇信	1,176,224	3.27%					史曠伊	一親等	—
							余明珊	配偶	—
							超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互為一親等之姻親	—
							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互為二親等之姻親	—
							大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互為一親等之親屬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史曠伊	883,584	2.45%	—	—	—	—	史勇信	一親等	—
							余明珊	一親等	—
							余有文	二親等	—
楊惠玫	695,000	1.93%	—	—	—	—	—	—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625,712	1.74%	—	—	—	—	—	—	—
余明珊	615,262	1.71%	—	—	—	—	超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公司負責人互為一親等之親屬	—
							史勇信	配偶	—
							史曠伊	一親等	—
							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公司負責人互為二親等之親屬	—
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91,656	1.36%	—	—	—	—	超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互為一親等之親屬	—
							史勇信	與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為二親等之姻親	—
負責人：余明憶	—	—	—	—	—	—	超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互為一親等之親屬	—
							史勇信	與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為二親等之姻親	—
							余明珊	二親等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4月30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AMEBEST (HK) LIMITED	(註 1)	100%	—	—	註 1	100%
亞洲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8,298	43.29%	—	—	8,298	43.29%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700	100%	—	—	700	100%
MOUSIKA LIMITED	6,000	30%	—	—	6,000	30%

註 1：SAMEBEST (HK) LIMITED 為有限公司，故並無股數資訊之揭露。

註 2：亞洲教育於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學盟教育、李揚教育、臺師菁英、希格瑪文教、詹浩教育、朱希教育及勤學文教(上述七家公司簡稱為「各家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由亞洲教育發行新股，以股份轉換方式收購各家公司為亞洲教育 100%持有之子公司。該股份轉換案業已於 108 年 5 月 8 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並登記在案，致本公司對亞洲教育持股比例降至 43.2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08年4月30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10	10	1,485	14,850	1,485	14,850	創立股本 14,850千元	—	—
97.10	10	6,309	63,094	6,309	63,094	現金增資 48,244千元	—	97年10月29日 府產業商字 第09790420210號
102.08	10	30,000	300,000	10,000	100,000	盈餘轉增資 23,170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3,736千元	—	102年8月1日府 產業商字 第10286013410號
102.12	15	30,000	300,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 30,000千元	—	103年1月3日府 產業商字 第10291036810號
103.03	70	30,000	300,000	14,700	147,000	現金增資 17,000千元	—	103年4月24日 府產業商字 第10383335900號
103.08	10	30,000	300,000	16,170	161,700	盈餘轉增資 14,700千元	—	103年9月22日 府產業商字 第10388004810號
104.09	15	30,000	300,000	17,645	176,450	員工認股權轉換 14,750千元	—	104年10月8日 府產業商字 第10488571810號
105.08	10	30,000	300,000	22,938	229,385	盈餘轉增資 52,935千元	—	105年8月15日 府產業商字 第10590876610號
106.04	85	30,000	300,000	25,438	254,385	現金增資 25,000千元	—	106年5月25日 府產業商字 第10654195610號
106.08	10	50,000	500,000	30,018	300,175	盈餘轉增資 38,158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7,632千元	—	106年8月22日 府產業商字 第10656890210號
107.07	10	50,000	500,000	36,021	360,210	盈餘轉增資 60,035千元	—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46482號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8年4月30日；單位：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6,021	13,979	50,000	上櫃公司股票，其中 含1,391仟股庫藏股。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12日；單位：人；千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9	35	3,463	32	3,539
持有股數	0	698	10,627	23,127	1,569	36,021
持有比率	0.00%	1.94%	29.50%	64.20%	4.35%	100.00%

(三)記名普通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08年4月12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492	105,506	0.29%
1,000至5,000	2,434	4,479,226	12.44%
5,001至10,000	260	1,980,700	5.50%
10,001至15,000	93	1,223,005	3.40%
15,001至20,000	62	1,117,759	3.10%
20,001至30,000	60	1,514,449	4.20%
30,001至40,000	29	991,088	2.75%
40,001至50,000	25	1,144,562	3.18%
50,001至100,000	43	3,041,575	8.44%
100,001至200,000	20	2,935,146	8.15%
200,001至400,000	7	1,758,740	4.88%
400,001至600,000	4	1,845,613	5.12%
600,001至800,000	3	1,935,974	5.37%
800,001至1,000,000	1	883,584	2.46%
1,000,001股以上	6	11,063,991	30.72%
合計	3,539	36,020,91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12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超越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88,702	11.07%
宏奇資產有限公司		1,667,408	4.63%
陳端梅		1,645,000	4.57%
大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5,657	3.32%
史勇信		1,176,224	3.27%
史曠伊		883,584	2.45%
楊惠玫		695,000	1.93%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625,712	1.74%
余明珊		615,262	1.71%
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91,656	1.3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千股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07	369.5	169
	最 低	112	131.5	121.5	
	平 均	206.5	247.86	149.95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29.78	23.56	24.30	
	分 配 後	24.78	(註 1)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9,099	35,770	—	
	每 股 盈 餘	8.01	10.26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5	5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2	0.5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25.78	24.16	—	
	本 利 比	41.3	(註 1)	—	

註 1：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年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年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股利政策將依據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之。

2.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已於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每股擬分派股票股利 0.5 元及現金股利 5 元，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公開 106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應先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後應提股東會報告。上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配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係依截至當期為止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公司章程規定估列之。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差異數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當期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情形如下：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計 4,570,182 元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計 4,570,182 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7 年度之員工酬勞，未以股票分派。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 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7/10/23~107/12/22
買回區間價格	180 元~28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註)	1,39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94,790,026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39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86%
(註)為兼顧市場機制，依股價及成交量狀況分批買回，故未執行完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亞洲教育於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學盟教育、李揚教育、臺師菁英、希格瑪文教、詹浩教育、朱希教育及勤學文教(上述七家公司簡稱為「各家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由亞洲教育發行新股，以股份轉換方式收購各家公司為亞洲教育 100% 持有之子公司。該股份轉換案業已於 108 年 5 月 8 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並登記在案，致本公司對亞洲教育持股比例降至 43.2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著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J399010 軟體出版業
- 2.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3.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4.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5.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6.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7.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8.J402010 電影片發行業
- 9.J503050 錄影節目帶業
- 10.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1.J304010 圖書出版業
- 12.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3.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4.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15.CH01040 玩具製造業
- 16.C701010 印刷業
- 17.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8.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19.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20.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21.J602010 演藝活動業
- 22.Z99050 仲介服務業
23.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24.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25.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26.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27.J202010 產業育成業

- 28.J305010 有聲出版業
- 29.J399990 其他出版業
- 30.J401010 電影片製作業
- 31.J404010 動畫影片製作業
- 32.J503010 廣播節目製作業
- 33.J503020 電視節目製作業
- 34.J503040 廣播電視廣告業
- 35.J201031 短期補習班業
- 36.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 37.JA05010 留、遊學服務業
- 38.I102010 投資顧問業
- 39.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40.IZ04010 翻譯業
- 41.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 42.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別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金額	比重 (%)	營業收入 金額	比重 (%)	營業收入 金額	比重 (%)
數位學習內容產品	747,457	97.29%	725,443	73.40%	792,962	48.84%
補習教育收入	-	-	156,719	15.86%	812,889	50.06%
票券及勞務服務收入	-	-	87,325	8.84%	8,575	0.53%
品牌授權收入及其他	20,816	2.71%	18,843	1.90%	9,229	0.57%
合計	768,273	100.00%	988,330	100.00%	1,623,655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 K-12 數位學習內容產品之研發製作與銷售及國際知名品牌代理授權，K-12 中的“K”代表 Kindergarten（幼稚園），“12”代表 12 年級（相當於我國的高三），“K-12”係指從幼稚園到高三的教育學制。茲針對本公司目前之商品分別說明如下：

① 數位學習內容產品

本公司銷售自行研發之幼兒、小學、國中、高中之 K-12 數位教育學習內容產品，涵蓋 3-18 歲幼兒學前教育及學校課程教育相關之活動內容，並直接對客戶進行銷售。

A.101 年推出以 3-6 歲為主的幼兒產品「易學王」，開啟數位產品研發與銷售並行之經營模式。

B.同年繼續研發的 13-18 歲國高中數位學習產品「升學王」，以優良的教學設計、知名的補教名師以及程式技術，在「行動式隨身學習讀取裝置」取得專利後，突破頻寬的限制發展出另種數位學習產品模式。

C.為了加強產品鏈強度與一貫化服務，本公司於 102 年開發「小學王」產品，為針對國內 7-12 歲小學生的數位學習產品，完成 3-18 歲數位學習產品鏈整合，提供全產品學習服務與業務銷售，消費者可以從小學、國中到高中享受全面性產品設計與學習服務，用有趣的方法引起低年級小學生學習興趣，用高黏著度的學習策略讓學員習慣數位學習產品的使用，進而增強學習成效。而「升學王先修」則是將課程融入動漫、綜藝、戲劇、新聞等較接近成人世界的表達方式讓國小高年級學生容易融入課程。

D.為提高學習成效，加強個人化服務，本公司在 103 年決定發展「虛實整合產品專案」，前期計畫為成立實體場域，以自學產品為主，實體輔導為輔，加強產品強度，藉以達到延長產品週期之目的，為此，本公司分別在台北、台中成立「同學匯」學習中心，提供國高中學員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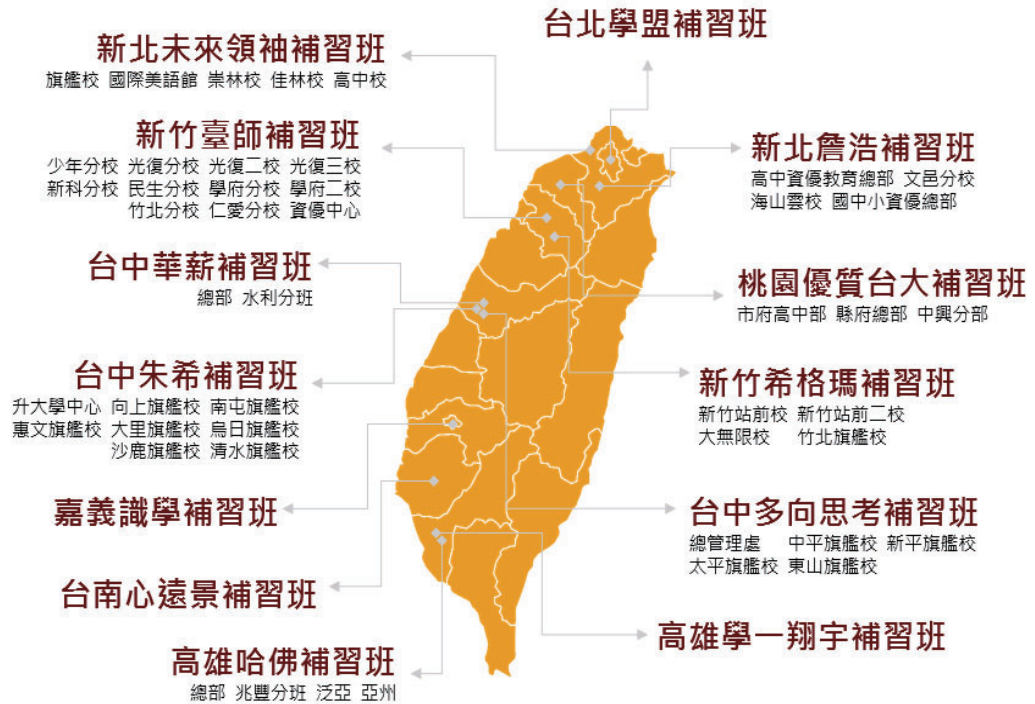


另本公司已將課程年齡段由 K-12 向上延伸至 K-12-成人，利用高效高質之視頻與教材做出與同業差異化區隔，切入市場龐大的成人教育四大考試，綜觀目前市面上相關產品，其教材多皆為老師上課錄側錄影課程或影印講義等無互動學習之內容，且相關之 APP 內容多為考古題，並未有較齊全之學習服務，故以本公司之研發能量與經驗，投入此國家考試市場後，規劃將可打造出一站式購課、閱讀、做題、發問的電商模式成人教育學習平台，藉以區隔現有產品，並可增加產品價值。

目前已完成「會計師」與「記帳士」課程，107 年 2 月已在「國考線上」平台銷售，未來將陸續推出研究所、高普考及其他證照類考試，以符合消費者使用需求。

②補習教育收入

本公司積極打造教育產業 O2O 線上線下整合之商業模式，期望在原有的數位學習產品外，加入實體補習班就讀、直播錄播課程收視、家教媒合平台等，以提供消費者多元學習管道，故於 106 年 8 月成立子公司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並陸續與北中南主要縣市業者合資成立實體升學輔導短期補習班，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亞洲教育平台所屬各補習班如下圖所示：



③ 票券及勞務服務收入

A. 票券收入

本公司係以銷售 3-18 歲之數位學習產品起家，常會舉辦活動吸引小朋友前來體驗，及為藉由教育的力量協助環境困苦的學生改變未來人生，於全台多所學校建置校園數位學習輔導系統，打造安心安全的學習環境，提供學生不同的學習方式及更多元的學習資源，減輕學生與家長的負擔，讓更多學子有接受教育的機會，因此本公司掌握了相關之通路。近幾年，本公司主要的重心在數位學習產品之研發製作，已無多餘人力舉辦相關活動，均外包由委外廠商處理。106 年委外廠商欲自行舉辦非本公司之相關活動，苦無相關通路進行票券推廣，106 年本公司引薦其相關通路做票券推廣服務所致。

B. 勞務服務收入

勞務服務收入主要係特約師資派遣收入。106 年本公司規劃「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首先係對補教名師進行招募，鎖定全國知名度較高之名師，本公司為補教名師之經紀人，每位老師帶入原本線下實體補習班的人流及收入，整合到本公司線上(on line)名師錄播、直播、解題等數位課程，及結合線下(off line)實體補習班名師面對面的精湛講授課程，106 年度有三位名師加入，預計將有更多名師加入此大平台陣容。

④ 品牌代理與授權

本公司 95~100 年的營運重心為品牌授權與代理，主要代理國外知

名的卡通圖像等品牌，授權予國內其他廠商製造商品或舉辦活動等，以收取授權金收入為公司營收的主要來源。

當本公司數位學習產品營運步上軌道後，品牌授權與代理業務轉向為輔佐性業務，藉由知名品牌的代理舉辦相關展場活動吸引人潮，再由銷售人員於活動的場合介紹本公司數位產品，進而帶動數位產品業績，對公司的營收有正向影響。

未來本公司將會發展自有品牌之圖像與相關產品，屆時將會依循現有模式與知名品牌相互搭配舉辦展場活動，除了達到聚集人潮的目的外，亦可推廣本公司自有圖像與相關產品，以自製產品或對外授權方式提高品牌代理業務的營收。

目前本公司所代理的產品有：

- A.救援小英雄 POLI
- B.DinDong
- C.翻糖星球
- D.GIFAYE FAMILY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①行動學習整體解決方案計畫

數位學習產品的成功仰賴於使用者是否可以隨時獲得想要的產品與服務，本公司在數位學習 B2C 領域耕耘已久，銷售區域遍及台灣每一處網路線可達的鄉鎮，隨著本公司產品的精緻化、多元化，比起以前更仰賴網路環境的友善，以便進行大容量的數據傳輸與多元化服務。

為讓使用者體驗良好與服務必達的目的地，本公司訂定了「行動學習整體解決方案計畫」，計畫的主要重點在於產品雲端化、行動化的程式技術導入以及大數據蒐集和個人化學習診斷的服務輸出，推出適性化、個性化且符合消費者使用需求的產品。

②與實體補教市場做線上線下整合應用平台開發

本公司 106 年為實現 O2O 產品開發藍圖，開始併購實體補習班，並積極地開發補習班課程線上化的應用平台，補習班是第二線面對學生且市場龐大的補救教學體系，本公司計畫以 B2S 平台為基礎，再加入名師直播功能與即時回饋機制，並將補習班的學習歷程延伸至學生回家後，串接 B2C 的個人化服務，打造出符合補習班、家長需求的 B2S 平台，運用互聯網的優勢，將在線與離線的服務串聯在一起，由於數位學習目前滲透率並不高，藉由產業鏈的橫向整合，擴大消費族群的接觸面，增加產品的變現能力。

③中國大陸發展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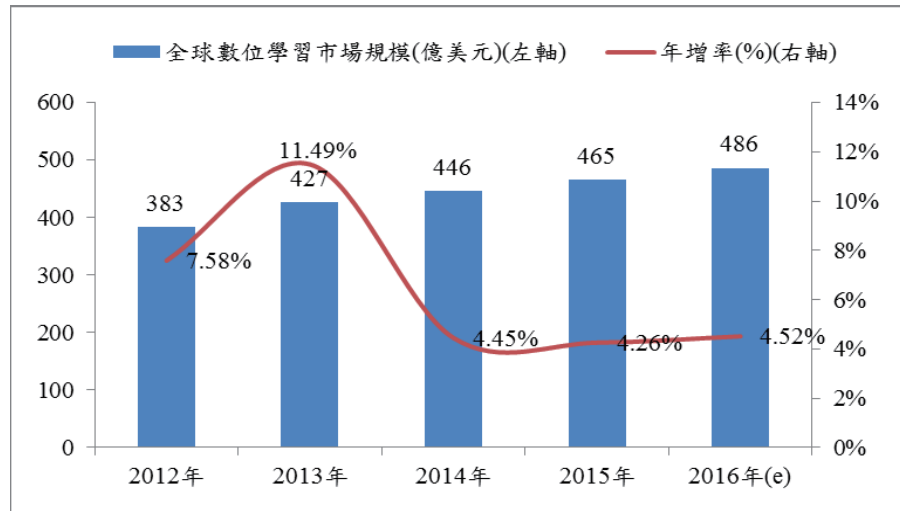
為搶攻中國上億收視群眾，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起與中國最大影音平台網站愛奇藝達成 K12(3~18 歲)教育內容授權合作，將陸續提供逾 1,300 支自製教學視頻，在中國愛奇藝主站、部分與愛奇藝合作 OTT 平台播出。愛奇藝擁有超過 5 千萬付費用戶，本公司與之合作，可第一時間輸出教學視頻，獲取最多接觸點與曝光量，第一階段以少兒英語與數學打頭陣，第二階段則預計將在中國設分公司、打造專業攝影棚，並生產在地化教學內容，客製專屬中國學員的視頻內容。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全球數位學習發展概況

依據經濟部工業局資料顯示，美國調研機構 Ambient Insight 估計全球數位學習市場規模於 2016 年達到 486 億美元，2013~2016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4.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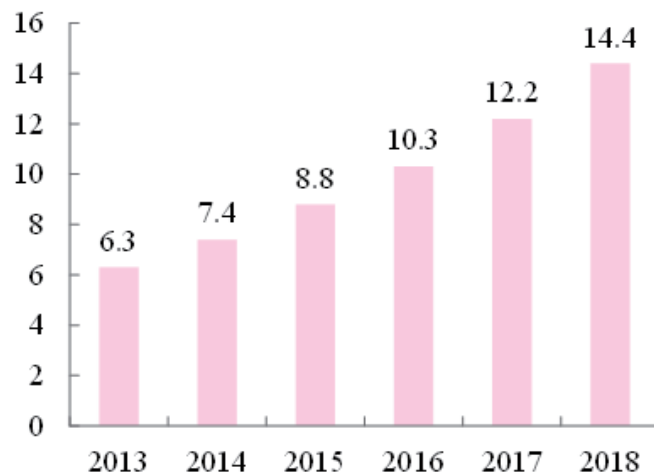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2015 美國 Ambient Insight。

行動學習部分，Ambient Insight 預估 2013 至 2018 年全球行動學習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18.2%，全球市場預估在 2015 年為 88 億美元，到 2018 年可達 144 億美元。

全球行動學習市場規模

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Ambient Insight，MIC 整理，104/10

另依據我國經濟部工業局在 104 年 5 月公布的「數位學習產業跨域躍昇計畫期末執行成果報告」，分析全球數位學習產業成長的三大原因如下：

第一個原因是政府政策支持之全球性教育趨勢，如美國政府從 101 起年推動，至 106 年全美校園將使用數位教科書；墨西哥政府於 99 年推出聯邦虛擬大學免費學士學位；烏克蘭政府於 100 年推出每所學校提供遠距學習；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政府於 100 年啟動 6 年內 425 所公

立學校規定安裝學習平台；坦尚尼亞政府自 100 年起在 4,000 所學校建置線上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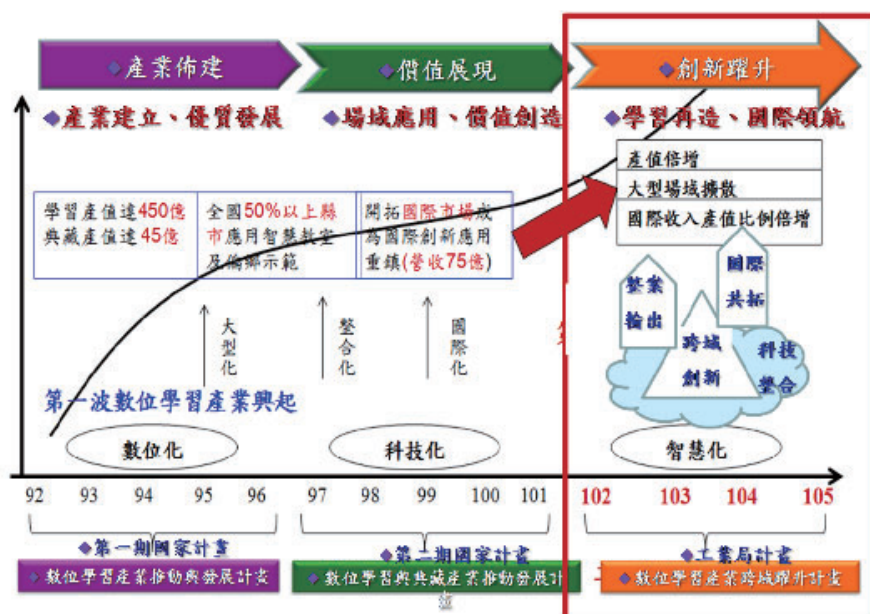
第二個原因是亞洲教育市場興起，依據 Docebo 公司 103 年 6 月發表之「2014-2016 年 E-learning 市場趨勢預測」，估計亞洲市場在全球 E-Learning 市場有最高的增長率，達到 17.3%；100 年亞洲 E-Learning 市場營業額為 52 億美元之規模，而 102 年成長至 71 億美元之規模，預計 105 年將達到 115 億美元，其產值的成長動能來自亞洲國家對於數位教育市場的規劃與投資，如中國大陸從 99 年中小學課程開始上網，預估至 109 年有 2 億中小學生上網；日本至 104 年完成中小學皆可人手一台電子教科書載具；韓國至 104 年所有中小學教材數位化；馬來西亞於 100 年推出國家線上學習入口網站，104 年 30% 大學課程上線；泰國於 100 年宣布每位小學生一台平板之計畫。

第三個原因是國際大廠的相繼投入，如 Apple 以全系列產品啟發創意及手動經驗，融入教學以新方式學習，打造中小學完整教育生態鏈；Google 運用其龐大的使用戶資源與軟體開發能力建立了雲端教室 Google Classroom；Microsoft 也提供針對 K-12 與大專院校中電腦科學相關領域成立了 Microsoft Education，提供免費教學資源下載與使用；Facebook 與矽谷的高峰公共學校合作，推出為小學生設計的線上教學系統，透過網路傳送所有的教材與試卷；Amazon 收購線上教育公司 TenMarks，透過該公司的學校通路與數位內容結合自有產品 Kindle 平板電腦，進一步擴展線上教育市場；依據清科集團旗下的私募通訊顯示，中國大陸網路事業三巨頭百度、阿里巴巴及騰訊，分別於 95 年起相繼投入三億一千萬美元、一億二千萬美元及三千萬人民幣以上的資金於教育相關之投資，近年來更積極併購或融資線上教育網站，並加入自身網站與工具資源，紛紛成立了百度教育、淘寶同學、騰訊課堂等線上學習培訓平台，攻占數位學習的巨大市場。

(2) 台灣數位學習產業概況

依據經濟部在 104 年 5 月發布的「數位學習產業跨域躍昇計畫期末執行成果報告」顯示，在國家政策有計畫推動下，我國數位學習產業產值呈現穩定成長，92~96 年的第一期國家計畫主要為建立數位學習產業、佈建優質發展環境；97 年至 101 年為第二期國家型計畫的階段，主要為透過軟硬整合的策略，推動多元場域的應用，創造價值；數位學習產業發展的第三個階段更在於創新躍升，包括推動教與學的變革、打造整合的學習產業鏈、將國內成功的範例輸出海外，達到產值倍增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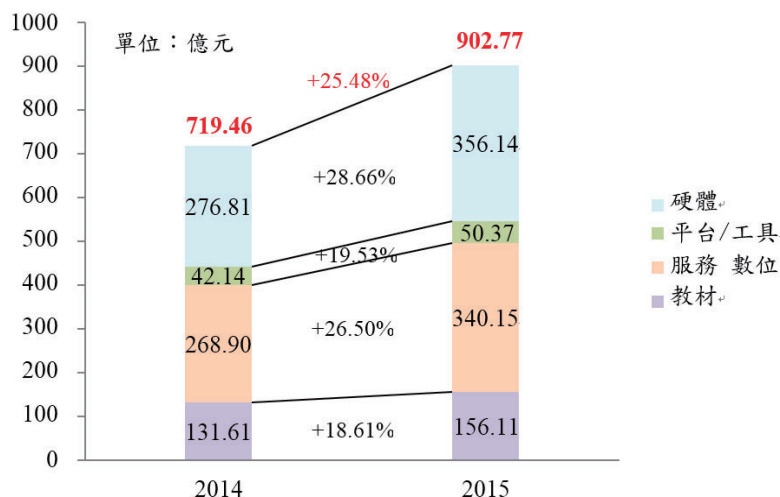
數位學習產業發展三階段



資料來源：數位學習產業跨域躍昇計畫期末執行成果報告。

經濟部在 104 年 12 月發布的「2015 年數位學習產值調查報告期末簡報」中顯示，104 年我國數位學習市場總產值為 902.77 億元，較 103 年成長 25.48%，數位學習之四大範疇為硬體(356.14 億元)、服務(340.15 億元)、數位教材(156.11 億元)及平台/工具(50.37 億元)。

103~104 年度我國數位學習產業各次領域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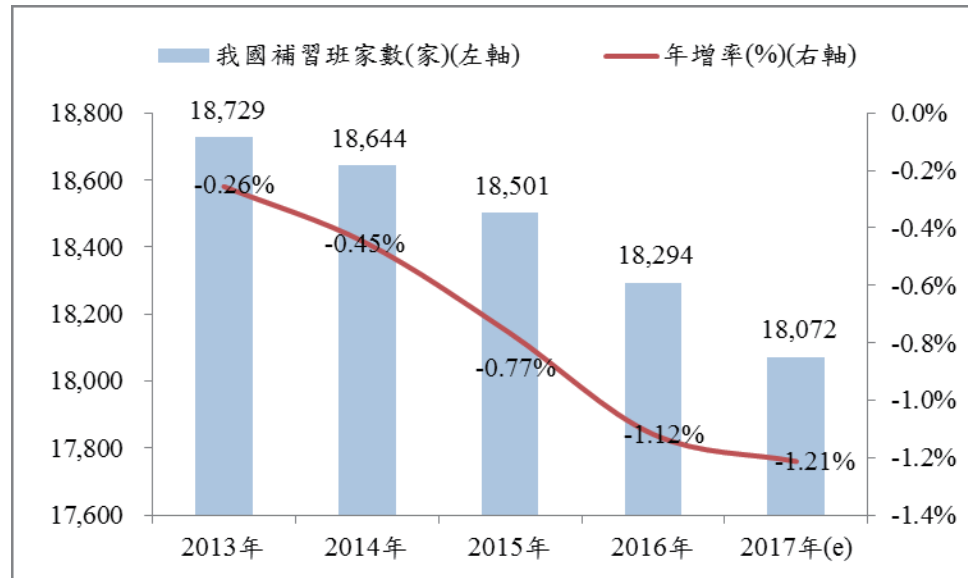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業局數位學習產業跨域躍昇計畫(2015.11)

如圖所示，觀察數位學習-四大範疇產值結構，104 年數位學習教材的整體產值為 156.11 億元，相較於 103 年的 131.61 億元成長了 18.61%。其中線上學習教材占整體數位教材的 62.95%，產值為 98.27 億元，而行動學習教材則是占 37.05%，產值為 57.84 億元。104 年如同

103 年之調查結果，線上學習教材之占比仍舊高於行動學習教材之比重，但可觀察到行動學習教材仍不斷在成長。為滿足消費者「便利、隨時」使用產品之需求，本公司亦在 104 年 6、8 月發布升學王國高中行動雲服務。

(3) 台灣實體補教產業概況



資料來源：直轄市及各縣市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台經院整理。

如上圖所示，依據教育部委外建置的直轄市及各縣市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資料顯示，102~106 年全國補習班總數略為受到少子化影響而下滑，但下降幅度尚屬有限，惟在勞基法修法實施一例一休後使人事成本顯著提高，加上場地租金、水電的上漲，均相對墊高經營成本，致近年來傳統大型補習班將逐漸面臨招生壓力，且有朝向精緻化、小班制、或導入科技數位化的產業發展趨勢，由於中小型補教業者之資金與資源相對有限，進行教學智慧化進度相對緩慢，間接促使補習班業者與數位內容教材業者合作，朝智慧化轉型，藉此增強競爭力。

茲將本公司各年齡層產品開發之重點及特色，簡要說明如下：

A. 易學王_超過 2 萬支教學元件

「易學王」為本公司針對針對幼兒發展所設計之學前教育產品，運用幼兒偶像的演出，結合幼兒大肌肉動作發展與生活常規訓練與精細動作發展、社交概念形成、初階認知培養所設計的一系列課程，具備海量內容，影片總數達 19,018 支、動畫總數為 1643 支、遊戲共 260 款，並包含微軟的 kinect 體感教材，產品設計概念為：

初階認知培養

- 卡加布列島：將學習知識以遊戲闖關的方式呈現，不但提升學習動機，亦可訓練手眼協調能力。

- 親子大挑戰：與孩子一起進行闖關任務，在父母陪同下的學習，效果不但加倍，還能增進良好的親子關係。
- 太空探險家：晚上的星星總是可以引發幼兒無限想像，運用體感操作，可身歷其境的在太空中認識八大行星。

肌肉動作發展

- 體感遊戲館：運用 Kinect 體感遊戲設計援例，進行遊戲操作，訓練大肌肉群發展與協調。
- 文武競技館：運用搖桿與踏墊進行闖關遊戲，發展大小肌肉與肢體律動協調。
- YOYO 點點名：由台灣深受小朋友喜愛的水果家族的哥哥與姐姐帶來一系列精心規劃的唱跳單元，讓幼兒在律動的同時也融入音樂素養培養。

社會認知養成

- 童話故事城：以動畫呈現新編童話，提供社會化教材，對人格產生淺移默化作用，啟發幼兒心智。
- 大頭小狀元：由香蕉哥哥與猴子弟弟主演，訪遍全台介紹各地的技藝達人，讓幼兒提早認識萬千社會。
- 領袖幼兒園：課程設計以日常生活情境導入，以動畫/影片呈現學習內容。

B. 小學王、升學王先修(國小)_ 按照各版本課程綱要製作

小學階段是系統化學習認知領域知識的起點，其課程設計會比幼兒課程加強知識性學程，但考量小學生的邏輯思考、專注力發展不一，因此在課程設計方面特別針對低年級與中高年級設計，運用不同的教學策略與呈現手法吸引學生進行學習，並依學生學習習慣，按照教育部頒布的課程綱要分各版本製作。

為了符合小學生愛探索、喜歡玩遊戲的特點，本公司特別在小學王產品中加入遊戲內容，藉由讀取課程進行點數累積，再運用點數進行遊戲，如此可形成看影片(集點)→玩遊戲(消耗點數)的產品使用循環，增加學生對產品的黏著度。

- 數學：低年級課程偏向於用故事的方式帶出主題，大哥哥大姐姐再以貼近小學生的方式講解與表演，輔以動畫將問題或解題過程具象化；高年級部分會以時下流行的動漫或居家素材進行情境劇情編撰，再由老師切入問題主題講解解題之邏輯，最後會以資優題目來加強學生概念與基礎。
- 英文：低年級部分會以歌謠、動畫介紹常用的字母、發音與單字；高年級部分加重生活情境的結合，邀請外籍教師一起錄製課

程解說，讓學生更貼近英文學習情境。

- 國文：低年級部分老師以美勞製作帶領學生進入情境，再引申為作文的寫作技巧，讓學生在動手做的過程領悟文字的組成與應用；高年級部分著重在各種句型的解析與修辭的應用。
- 自然：小學1~2年級科目為生活，主要以生活案例教導生活常規與自然觀察，以戲劇手法設計，再以大哥哥大姐姐的表演方式帶出課程重點，讓學員自然的融入劇情並學習；小學3~6年級科目為自然，內容包含自然現象、理化實驗、地球科學等，主要為國中課程之預備課程，以詳細的動畫輔佐專業老師講解，並詳細拍攝每一自然實驗過程，加上重點提示，讓學員輕鬆學習。
- 社會：為小學3~6年級學習之科目，主要內容為地理人文、歷史法律等，運用多元活潑與時事結合的概念設計腳本，擺脫以往嚴肅、枯燥的講課方式，將課本文字化為一段段的戲劇影片，讓學員易於記憶與理解。

此套產品原名為「小學王」，但因低年級與高年級之教學策略不同，導致產品的型態也略不同，故在104年12月將本套產品拆分為「小學王」，內容為小學1-3年級課程，以及「升學王先修」，內容為小學4-6年級課程。

C. 升學王(國、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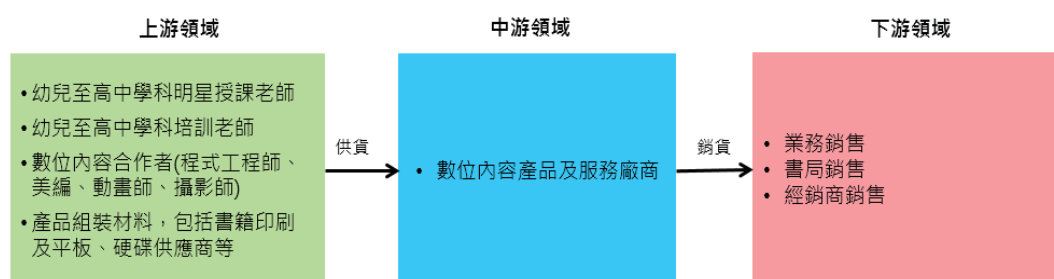
國、高中階段因有全國升學型考試(會考、學測、指考)，足以決定學生未來的學習之路，對家長與學生來說，此區塊的數位學習產品屬於剛性需求，依據102年11月由資策會發佈的「數位學習產值調查報告」資料顯示，在B2C的銷售模式中，中學以上學生購買數位產品占比最高，約占各年齡層之78.5%，所創造的產值每年高達154.39億元，故台灣廠商多針對此區塊消費者開發與設計產品。

以補教名師為號召的「升學王」，因擁有豐沛的名師資源、技術資源、研發能量以及完整的銷售系統，在100年推出升學王一代產品並獲得好評，102年中即自建研發團隊，並著手研發升學王二代，隨著課程設計的更新、跨平台技術的成熟與使用者動線重新設置，103年擴大研發團隊，同年9月升學王二代上市，在市場上獲得相當不錯的回響，104年加入行動概念，全力打造之「行動雲」產品於104年6月全台首度發表即創下銷售佳績，足見本公司產品隨著消費者使用習慣與技術潮流之演進不斷推陳出新，為消費者帶來更高的便利性及良好的使用體驗終將獲得客戶的肯定，而將行動學習觀點納入產品設計的升學王三代，於105年9月上市，加入QR CODE一秒速播設計，將平面書籍與數位影片結合，可以在手機上隨時掃描，隨時看到名師的講解，而歷經兩年的時光終於將龐大的學習內容分解成最小化的知識點網絡，細分後的知識結構，將有利於學生的弱點學習，更是未來產品加入大數據概念設計的基礎。

升學王產品的設計理念是為了提供學生優質的數位學習素材、分析與評鑑，產品功能概述如下：

- 經典課程：包含名師教學、線上直播、數位筆記三大區塊；名師教學提供微課段落、即時重點、播速微調、畫筆塗鴉、一鍵勘誤、一鍵發問、一鍵筆記、評分回饋等功能；線上直播提供跨地直播的服務；數位筆記提供邊學邊記、學完再記、拍照整合，三代產品新增一秒速播、微課程內容等服務。
- 百萬題庫：包含隨堂練習、考卷測驗、解惑平台三大區塊；隨堂練習提供隨選隨練、多層詳解等功能；考卷測驗提供自動命題、手動命題、雲端統計、互動成績、補救連結等功能；解惑平台提供限時回覆、大量分類、評分回饋等服務。
- 數位典藏：包含電子講義、互動實驗二大區塊；電子講義提供手動操作、科學模型等二大類操作型動畫；互動實驗提供大量分類、畫筆塗鴉、一鍵發問等功能。
- 雲端管家：包含學習紀錄、管家留言、線上更新、資料設定等四大區塊；學習紀錄提供影片河流、時間河流、答題河流、錯題紀錄、成績單等資訊；管家留言提供線上學習管家即時互動平台，學員可在此區提出需求；線上更新提供主程式、課程更新與行動雲切換等功能；資料設定提供基本資料設定欄位。
- 學習計畫：提供自我學習計畫編排以及學校課表代為編排等服務。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數位內容產業(數位學習)，其中包括3-18歲幼兒教育、升學教育之數位課程學習內容研發、相關服務提供與執行、業務銷售與維護服務等業務，產業結構包括自訂教材講義、與各學科老師合作拍攝課程影片與題庫編寫、數位課程美術後製及上架、書本印刷、軟硬體採購等(上游)，數位內容產品及服務廠商(中游)，最後完成產品，並對相關業務、經銷商與書局(下游)進行產品銷售與服務提供，將產品售予終端消費者。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數位環境在各種硬體、網路工程技術、軟體功能等因素加成下越來越貼近人類的使用習慣，漸漸的改變現有生活，數位學習產業也在技術的成熟下百花綻放，各種形態的產品相繼問世，如：英國的 Skills2learn，透過 3D 視覺化虛擬產品支援軍事培訓；美國的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其護理學系的部分臨床課程係採用模擬病人個案來客觀評量學生的臨床技能；在澳洲方面，手術與醫療技能訓練臨床培訓中心則建立模擬真實的訓練環境和情境，希望透過訓練，最終能改善病人護理，此外，丹麥的生物化學類-Labster 則以遊戲方式提供線上生物、化學模擬實驗，主要的市場以高中、大學為主。

綜觀各種產品，可以整理出以下幾個面向為數位學習的未來趨勢：

1. 無紙化/數據化

環保的議題是生存在地球上的我們必須關注的，在學習的過程中，若是可以達到環保的目的，那將是最好的示範，數位學習意味著大部分學習的行為已脫離紙張，使用者包含教師、家長，都可以透過數位載具來了解學生的學習狀況，學習者本身可以藉著網路之便立即迅速的了解自己的學習狀況，兼具環保的概念，將會是未來學習的趨勢。

2. 碎片化/微型化

台灣義務教育的教材設計法是「螺旋式教學法」，課程安排的邏輯是由淺入深，先教重要的概念和原則，再按難度和層次循序漸進，由範圍小再至範圍廣，比如說在小學的自然課中水的三態，三年級著重在「三態現象的觀察」，到了五年級，除了介紹其他物質的三態轉變，並開始加入「溫度變因」，到了八年級，則加入「能量轉換」，而高中課程進入到「分子運動」的概念與操作，由此可知，在我國的學習方式是循序漸進逐步建構上去的，而 K12 的學習內容中，知識的內容是被設定在「範圍廣，但不深入探討」的定調中，這種教學方式行之多年，當學習者想要深入探索某些細節時，卻會因為找不到資源，而無法深入討論，等到隔二年教到相關內容時，學習的動機就不再，從此對於此科開始放棄，日後要再補救也就難以找到斷點，導致成效不彰，有鑑於此，本公司歷經兩年將 K12 學習內容切碎再重整，當一堂課的內容被切割到 5-8 個知識點，加上診斷與大數據分析，就可以輕易的找到斷點，再針對斷點進行補救，這才是有效的學習，也將是未來的學習趨勢。

3. 行動化/互動化

根據資策會 FIND 在 2015 年的調查顯示，臺灣 12 歲以上使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者已達 1,604 萬人，智慧型手機普及率為 73.4%，

平板電腦普及率則為 32%，而同時持有兩者的比例也高達 28.2%，行動生活已然成形，而數位學習也應跳出只能在 PC 學習的框框，今年本公司在產品設計上開始導入行動化概念，從 105 年 5 月發布的「超會考 APP 測試版」開始，結合考題、診斷與課程推播功能，推出後二周內下載人次達 18,046 人，足以證明行動化是有需求的，且切中消費者需要。

而最近新興的行業就是「直播平台」，由素人們在家直播，培養忠實粉絲，造就「網紅經濟」，中國大陸的著名直播平台：「YY 影音」、最大的 K12 教育平台：「好未來」、「輕輕家教」、「跟誰學」、「瘋狂老師」等學習產品，都不約而同的推出名師直播，在直播的當下，名師直接與學生互動，造就了不少高收入老師，其時薪高達新臺幣 9 萬元(天價線上教師 時薪打趴你的月薪，聯合新聞網，2016/4/2)，無疑的，學生在實體補習班直接面對老師吸收精華的方式，也可以在數位環境中顯現，高收入的直播教師，就可以說明一切。

4. 精準化/大數據

學子千千万，學校的教材卻只有一套，扮演傳道授業解惑的老師卻又要肩負許多與教學無關的事情，面對班級只能大鍋炒的將知識盡量塞給學生，要做到精準化難度實在很高，但如果將班級與老師的界線打破，將學生學習的過程與老師授課的內容數位化放在同一平台上進行分析、診斷，並推播適合的學習課程給學生，幫助老師診斷學生的盲點在哪，並藉由大數據的分析來告知學生目前的程度是超前還是落後，告知老師課程設計是否太難或太容易，這樣的學習才能事半功倍，又快又有效率。

5. 適性化/客製化

如果說數位學習產品的靈魂是師資的話，那適性化與客製化的服務就是數位學習賴以為生的維他命，今年在中國大陸南京各小學通用多年的「校訊通」已被停用，取而代之的是另一種有相似功能但卻更著重在個人化資訊推播的「和教育」APP(南京中小學「校訊通」本學期起全面停用，壹讀，2016/2/21)，被替換的原因是「和教育」在個資保護上比「校訊通」來的更盡心，更符合老師與家長所需，如：當老師要推播個人成績給家長時，「校訊通」的設計是把全班的成績一起送出，而「和教育」就可以達到單獨寄送的功能，對於老師與家長來講更為安心且適用，學習可以打團體戰，例如大鍋炒的補習班，但最後一定要找到適合自己的方式才能達到最大效果，例如：適性化診斷與客製化課程推播，這是趨勢，也是本公司未來要發展的大方向。

4. 競爭情形

依據資策會資料與本公司調查結果，目前台灣的數位學習廠商與產品類別如下圖所示：

台灣數位學習廠商與產品類別

年齡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職場
一般學制	幼兒園			小學				國中			高中		大學			研究所							
技職學制											高職		二專		二技								
											五專												
三貝德數位文創(B2C)																	華碩(B2B)						
仁瀚科技(B2C)					翰林出版事業(B2C)					Tutor ABC(B2C)					勝典科技(B2B)								
鈞象電子(B2C)					巨匠電腦(B2C)					曉騰國際(B2C)					仁安資訊科技(B2B)								
										擊學股份有限公司(B2C)					志光教育文化(B2C)								

資料來源：數位學習產值調查報告，資策會，102/11/30、本公司調查

由上圖可知，國內數位學習業者只有本公司已開發完成 K-12 全學程教育內容，而本公司所研發之易學王(幼兒)、小學王(1-3 年級)、升學王先修(4-6 年級)、升學王國中(7-9 年級)與升學王高中(10-12 年級)等五階段全科別之產品，與 TutorABC 等僅開發英語學習之單項內容或其他同業僅開發國、高中課程，差異甚大。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1)平台服務開發的能力

為提供跨平台服務，本公司的程式技術已由初期的 Flash 升級為 Unity 及各平台原生語言，可以滿足目前市面上所有平台需求，目前已完成三代平台製作，提升整體產品的運轉效能、補強學習動線的完整性、研發線上通訊、使用軌跡同步化、QR Code 鎖定等功能，完備了前後台串連的互動性，此項成果應用於小學王、升學王先修、國高中升學王等產品，未來將會研發第四代平台，納入大數據以及智慧決策、適性診斷等功能，因應跨平台的服務整合，預期開發的系統如下：顧客管理系統、雲端產品管理系統、雲端影音串流系統、雲端考題出卷考試系統、雲端電子書系統、雲端管家系統、雲端家長系統、雲端學習及教學行為搜集系統(Big data)、雲端學習人工智慧專家系統、雲端使用者行為分析系統。

(2)行動化的能力

為因應行動學習跨平台(Windows、iOS、Android)的產品需求，本公司開發之「升學王 APP」於 104 年 6 月上市，主要產品內容是將「升學王」所有功能項全數移植到 iOS、Android 兩大行動平台上，升學王 APP 具備完整的升學王產品功能，並能在三大平台中進行無縫接軌的學習，真正達到「行動學習」之效果。

(3)學習內容微型精準化的能力

不論台灣或是中國，在 K-12 的領域中所需要學習的知識點都大同小異，差別僅在於在哪個年級、用甚麼角度演繹以及內容的深淺不同而已，因此為讓產品品質更加提升、產品體驗更加全面，本公司進行幼兒與 K-12 的所有知識點整理工程，將有因果關係的知識點彼此串連，再依串連結果設定「製作單位」，經過盤點後，再依製作單位進行生產製程，此即為「微課程產出工程」的關鍵核心，如此才能將 K-12 課程切分到最細，遇到不同的學習結構時，只要調整串接路徑，就可以快速的產出產品，將重製成本壓至最低，對於未來產品內容的佈局達到「微型、精準、模組化」之目的。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研發費用		78,563	70,565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自 95 年成立初期，營運重心在於品牌代理、授權與活動的舉辦，102 年開始自建研發團隊，並針對數位學習載具、相關系統進行多項研發並申請專利，並應用在數位學習產品上，本公司最近五年度開發或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如下：

101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幼兒產品：易學王並結合微軟 Kinect 體感遊戲機上市。 • 國中升學王一代上市。
102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學王數位學習及營運平台整合開發計畫獲得經濟部工業局市場應用型發展補助計畫核准，並於 104 年 6 月圓滿結案，其研發之產品更名為「小學王」與「升學王先修」。 • 升學王學校公播版發佈，區域串流影音達成。 • 獲得以下專利： • 行動式隨身學習讀取裝置：透過無線傳輸的技術，降低在使用產品時必須攜帶載具附件的困擾，進而達到真正行動學習的目的，目前已應用在小學王、升學王先修與國、高中升學王的產品上。 • 多點式觸控物辨識系統：應用「AR」的技術概念，讓消費者在把玩玩具時還可以藉由此辨識系統將其他相關產品的資訊帶出，未來將會應用在產品內容連結或是廣告訊息傳送等業務。
103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升學王一代試讀平台上線，手機認證線上開通達成。 • 升學王二代高中版產品上市。 • 升學王二代國中版產品上市。 • 獲得以下專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習測驗評量系統：主要是應用大數據以及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的概念，記錄消費者的學習軌跡並提供適切的個人化內容。 ➢ 書本辨識檢索教學系統：目的是要讓消費者擁有產品後，不需改變原先的學習行為，在所有應用本專利的書本上即可隨時觀看對應課程。
104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學課程雲端題庫與升學王國中課程串接。 • 小學王產品上市(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二代雲端試讀平台上線，包含小學、國中、高中課程試讀及會考複習、高中銜接等五平台同時運作。 • 升學王行動雲跨平台 APP 發表。
105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超會考 App 上市。 • 超神準 App 上市。 • 75 小時會考必勝攻略上市。 • 50 小時迎戰私校全攻略上市。 • 國中升學王三代研發完成。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亞洲教育大平台系統開發。 • 中國愛奇藝小學王產品上架。 • 國考雲端平台開發完成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的主旨為：以台灣為研發基地與商業模式擴張場域，近五年內以大陸為市場擴展目標。

1.短期業務計劃_台灣

(1)深化 B2C 產品服務，鞏固市場優勢

本公司自從 100 年正式推出 K-12 數位學習系列產品以來，一直以 B2C 為主要商業模式，藉由本公司的業務部門將產品、服務與消費者直接銷售與互動，未來將會在各地廣佈教輔中心，深化產品服務，鞏固市場優勢。

今年度藉由電視節目置入、電視廣告投放、行動巡迴車等多元化的行銷方式，將產品訊息推向更廣大群眾中，加大與受眾的接觸點，將會提高公司形象與品牌鑑別度。

(2)建構教育雲與導入大數據分析技術，提高產品競爭門檻

數位技術是不斷演進的，本公司繼 104 年 6 月完成行動雲專案，發布「升學王 APP」之後，體驗到雲端化、行動化才是數位學習產品的最佳產品策略，本公司啟動「教育雲建構」與「大數據分析」的技術導入，屆時完成後，將可進行個人化課程推播、線上家教一對一、專屬教師指導、學習性向分析與指導，將會提高與同業產品的競爭門檻，為台灣數位學習產品建立新的典範。

(3)跨足 B2B 市場，打造台灣學習生態鏈

由台灣數位學習廠商與產品類別的圖中可以看出，在 K-12 的商業模式類別中多為 B2C，國內業主對於 B2B 尚未全面開展，本公司觀察產業生態後，發覺可以經由 B2B 通路進行產品銷售，再進一步將銷售能量導流至 B2C。

本公司預期開展的 B2B 的計畫如下：

A.數位補教系統的 B2B 導入，透過與實體補習班合作，由本公司提供數位學習內容與平台服務，解決補教師資參差不齊與教學資源不足等問題。

B.B2B 公播版的推行，主要推動的目標為國內各國高中與小學學校，為學校第八堂課的課業輔導及補救教學的解決方案。

C.書局(異通路)的開發，透過異業合作，擴大行銷接觸面。

(4)持續與實體補習班進行整合

為突破數位學習產業的營運天花板，本公司積極在 106 年展開實體補習班的併購計畫，成立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半年多的經營，目前共併購了台北學盟、桃園優質台大、新竹臺師、新竹希格瑪、台中金華薪、嘉義李揚、台南樺薪、台南心遠景、高雄哈佛、高雄學一翔宇等十家，藉由股權持份達 60%，進行補教資源整合，並結合三貝德的平台開發技術，將實體補習班每日的課程轉化成線上數位學習內容，加上直播課程的規劃，學員不必進入補習班就可以獲得補習班老師的現場指導，創新的商模，不但可以接合產業鏈斷層，放大產能，更可以藉由互聯網的技術，滲入更多的消費族群。

2.長期業務計劃_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的數位學習市場目前呈現百家爭鳴之態，可見投資人十分看好未來教育市場之發展，依據易觀智庫所發表中國 K-12 互連網教育市場專題研究報告 2015 中，將中國大陸 K-12 數位學習市場分為四大類：找家教平台、題庫、在線教學、作業答疑，每一類產品的相關廠商都多達百家以上，各類產品競爭激烈，目前尚無整合上述四類需求的全功能產品出現，加上目前中國大陸已實施二胎化的人口政策，加上東南亞市場逐漸開展，有鑑於數位學習產品的長生命周期，未來的人口紅利將會讓大眾對數位學習市場抱以高度期待。

據本公司 10 年來的摸索經驗，我們認為學習是一種鏈狀的循環過程，唯有提供上述全功能的學習體驗才能一次解決學生、家長及老師的問題，提升學習成效，本公司提供整體學習方案，運用平台技術分地排送學習內容與服務，擬藉由與亞洲、東協等知名廠商合作，以通路商業模式複製、策略聯盟的方式滲入全球個人數位學習市場，以求銷售產品的最大綜效。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比率
內銷	988,330	988,330	1,623,655	100%
外銷	—	—	—	—
總計	988,330	988,330	1,623,655	100%

2.市場佔有率

資策會將數位學習產業分列為下列四大範疇：

(1)數位教材產業

包含數位化的學習內容設計與課程開發之進行，提供或授權給廠商、非營利機構、消費者使用之學習教材、電子書教材，如：翰林、康軒、南一、吉的堡、佳音英語等。

(2)學習平台／學習工具產業

軟體工具的部分包含提供數位學習內容與學習載具在製作、傳送、管理之各種軟體及工具等。平台的部分則涵蓋學習平台(LMS、LCMS)、行動學習平台、教學服務平台、測驗平台或其他有利用到雲端服務輔助之各項學習平台，如：旭聯科技、勝典科技、曉騰國際等。

(3)學習服務產業

提供 e-Learning 學習相關的學習服務、經營數位學習服務。範疇包含開班訓練培訓課程、整合服務(技術／導入顧問服務、學習網站服務、系統整合服務)、教育服務(教師培訓、教室規劃、社群經營)等，如：巨匠電腦、聯成電腦、吉的堡、志光數位等。

(4)學習硬體產業

包含因應學習需求所開發之專屬學習用電子書閱讀器、電子書載具及學習機，如：華碩、振曜科技、無敵、仁瀚科技等。

依上述之分類，本公司主要業務類型為數位教材，惟尚包含平台/工具與服務，依據經濟部「數位學習產業跨域躍昇計畫期末執行成果報告」顯示，104年此三大產業的總產值為 546.63 億元，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額為 677,964 千元，約占上述數位學習產業產值 1.22%。

數位教材產業其應用涵蓋範圍廣大，舉凡網路課程、網路教材、網站資源等數位化內容之業者皆屬於此範疇，本公司專營 K-12 的消費者，而依據 102 年 11 月資策會所發佈的「數位學習產值調查報告」資料顯示，在 B2C 的商業模式分析中，幼童、國小與中學以上學生所購置之數位學習產品占所有 B2C 市場比率高達 91.97%，顯示本公司已走在大眾化的市場上，未來將可將技術與 Know how 複製進行跨領域的產品生產與銷售，具高度發展潛力。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產品主要消費者是 3-18 歲學生，依據內政部戶政司與教育部統計處的資料顯示 100 年後該範圍人數約為 12-15 萬人左右，少子化一直是教育產業的隱憂，但是在直轄市及各縣市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的全國統計資料卻顯示，補習班設立的數量卻持續增長，顯見在我國社會普遍學歷至上的觀念裡，補教業受到的衝擊尚不顯著。

全國補習班最近十五年成長統計圖表



資料來源：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2019/05

在教育部的規範下，短期補習班分為文理補習班、語言補習班、技藝補習班，文理補習班是以升學為目的的，可分為升高中、升大學、生二專二技或研究所插大、家教班四類；語言補習班分為三種：成人班、兒童班、留學班。

實體補習班一直是補教業產業的主力，透過與教師的實地互動，學生即時學習，但因數位環境逐漸成熟，部分大型連鎖補習班也逐漸引進數位學習的概念，將老師上課的內容錄製成影片提供給學生預習與複習之用，也有部分補習班引進線上題庫供學生進行題庫練習與測驗用，這類的虛實整合的經營方式，多以實體補習為重，數位學習系統為輔，在營收貢獻上，大部分廠商將數位學習系統列為實體補習服務的一環，並未將之獨立成為單一產品，故此區塊的產值認定較為模糊。

而在 103 年 6 月出版之「資訊與管理科學期刊」第七卷第一期「數位補教之學習滿意度與持續學習意願之研究」一文中，特別列出了現今實體補習班與數位學習系統結合經營的廠商，如下：

- ①以升學考試(研究所、大學轉學考)、證照考、公職考、外語學習等補習班：TKB 數位學堂、知識達數位學習網、大東海名師學院、志光數位學院等。
- ②以電腦技能為主的補習班：如巨匠電腦、聯成電腦、學承電腦。
- ③以語言類的實體補習班：地球村、TutorABC、巨匠美語等。

由以上資訊來看，多數虛實整合的補習班的服務對象多是針對成人的技能培養、轉職考試、外語學習等需求而產生的，而對於 K-12 補習班仍以實體補習為主，目前並無以補習班為名的數位學習產品，可能的原因是 K-12 補習班雖多，但每年招生的學生數減少，故將資源分配到招生業務與輔導服務上，增加學生對補習班的黏度，對於數位學習系統的建立便不是主要業務。

由另一方面觀察，數位學習有逐步取代實體補習班之情況，例如在韓國，因其升學主義、成熟網路環境，加上業者運用有效的策略積極打造明星老師，韓國的網路補習班逐漸取代實體補習班，中國大陸因其人口紅利與望子成龍的心態，103年其K-12互聯網教育市場規模達到22.6億人民幣(中國K-12互聯網教育市場專題研究報告2015，易觀智庫，104/06/05)，而在104年10月，中國大陸政府宣布開放二胎化政策，在人口紅利情況下，未來此區塊市場的成長性與未來性預估將會相當可觀。

4. 競爭利基

(1) 產品範圍涵蓋3-18歲，產品線完整

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幼兒教育及國中、高中數位學習內容研發與製作，為國內少數數位學習教材供應商，產品橫跨幼兒、國小、國中至高中，產品鏈完整，擁有多年數位教材製作經驗、實力堅強的經營團隊與多位重量級的“明星教師”合作拍攝課程影片，本公司不斷在產品細緻度、影片精緻度、題庫有效度中反覆修正調整與新增內容，研發團隊不斷推出具備創新思維的數位學習教材，如：3~6歲學齡前兒童的「易學王」、7~9歲國小生的「小學王」、10~12歲國小生的「升學王先修」、13~15歲的「升學王國中」、16~18歲的「升學王高中」等教材。

(2) 虛實整合商業模式

本公司於103年在台北及台中開設「同學匯」學習中心，同學匯主要係結合線上數位學習所規劃的實體場域，以「虛實整合」營運模式，藉由自學產品的提供與實體面授解惑的機制，增進學習者學習效益，增進學習動力，此數位學習O2O2O之產品設計，使本公司由數位教材提供者，跨足至學習服務產業。

(3) 自主開發數位內容課程及產品

101年推出深受家長與幼兒喜愛的幼教學習產品—「易學王」；100年及101年更針對國內國、高中學生升學需求，以前瞻性的眼光，結合優秀的製作團隊、補教界專業的師資，根據教育部頒布最新的國、高中課綱，研發自製推出國、高中數位學習教材—「升學王」高中與國中系列。

初期在技術研發上與台灣微軟、中華電信合作，100年推出了國內第一套「升學王行動學習系統」，102年自建研發團隊，並於103年完成升學王二代產品開發，104年完成升學王行動雲的開發與推廣，105年完成升學王三代平台。

本公司於102年開始自主專案研發：「自學王數位學習及營運平台整合開發計畫」，並獲得經濟部工業局市場應用型發展補助計畫核准，於104年2月推出國小課程數位學習教材「小學王」，104年12月因分眾化需求考量，拆分為「小學王」與「升學王先修」2套產品；105年11月，本公司全產品項獲得第13

屆中華民國年度十大企業金炬獎中教育文化\教育類之十大績優企業與年度十大績優商品。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智慧型行動裝置持續普及

伴隨著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等智慧型行動終端裝置的普及，以及行動上網人數大幅提升，不只是影響到傳統Web時代消費者的上網方式，數位內容供應商在產出內容的同時必顧及行動載具的用戶，讓行動載具上的內容隨著消費者習慣的改變而調整，若能將各式數位內容依照行動需求之特性轉型加值，將帶領行動應用服務有更進一步之發展。

B.數位學習產品滲透率低，發展空間大

南韓的教育環境與台灣類似，對於升學有種迫切的需求，當地的補教風氣較台灣有過之而無不及，南韓政府自2000年大力開發網路環境起迄今，南韓的網路平均連線速度冠於全球(Akamai Technologies, Inc, 2015 年第一季網際網路現狀報告, 20150625)，間接的帶動南韓的線上補教產業蓬勃發展，主要產品為全年段線上學習服務商Megastudy已在美國掛牌上市，每三個南韓學生就有一人使用該公司產品，每年營收平均為90億美金，更有報導指出由於網路環境的友善，南韓的線上補教產值將要超越實體補教，這意味著線上補教的潛力無窮。

台灣的線上學習與實體補教產值雖有差距，數位學習發展多年來也未見有成熟企業，在政府大力推動4G，完善網路環境的利多因素下，相信以人性需求與適性化學習服務，將會讓數位學習開展出一條新道路。

C.政府政策的扶持

在全球化競爭的時代，世界各國都已全面性投入數位學習，著眼推動創新發展，成為提升產業核心競爭力的重要做法。期能帶動21世紀經濟社會，達到智慧成長、永續成長與全民成長的願景。

因此經濟部工業局在2013年推出「數位學習產業躍升計畫」，期盼透過學習創新與跨域創新，加值產業。以產業整合精進推動，以整合新興科技，產生服務，再以國內外場域學習實證，以建立整案輸出，產生商業模式，最後以國際市場合作共拓，以打造國際通路，開拓國際市場。藉由推動教與學的變革、打造整合的學習產業鏈、將國內成功的範例輸出海外。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課網變動之影響

教育部頒布的K-12課綱，是本公司編撰數位教材與題庫的重要依歸，課綱若是有變動，公司相關產品內容就必須重新調整或是進行重製工程。

目前教育部已經公布高中課綱將會在108年學年進行改版，本公司已完成學習內容微型化工程，將學前到K-12所有知識點進行最小化切割，此項工程完成後便可將課綱變動所造成的影響減至最小。

B.同業模仿，功能抄襲

數位教材具備有快速產出、大量複製、使用年限長、資料庫易整合的優點，因技術門檻不高容易被模仿，故讓市面上數套產品都有相近的功能，使用者體驗也差不多，如此造就了業者只能在服務與價格上競爭，形成不好的商業循環。

本公司設置了研發與技術部門，擁有自主開發能力，不論是在教材設計、使用者動線、使用者體驗以及各種創新技術的開發，本公司將積極且紮實的將開發成果付諸於產品上，未來將推出第四代平台，屆時將會完備雲端化、大數據等服務，並積極打造學習生態鏈，將校園、安親/補習班、家長串聯在一起，藉由全方位的產品規畫，提高同業產品的競爭門檻。

C.消費意識抬頭，客戶風險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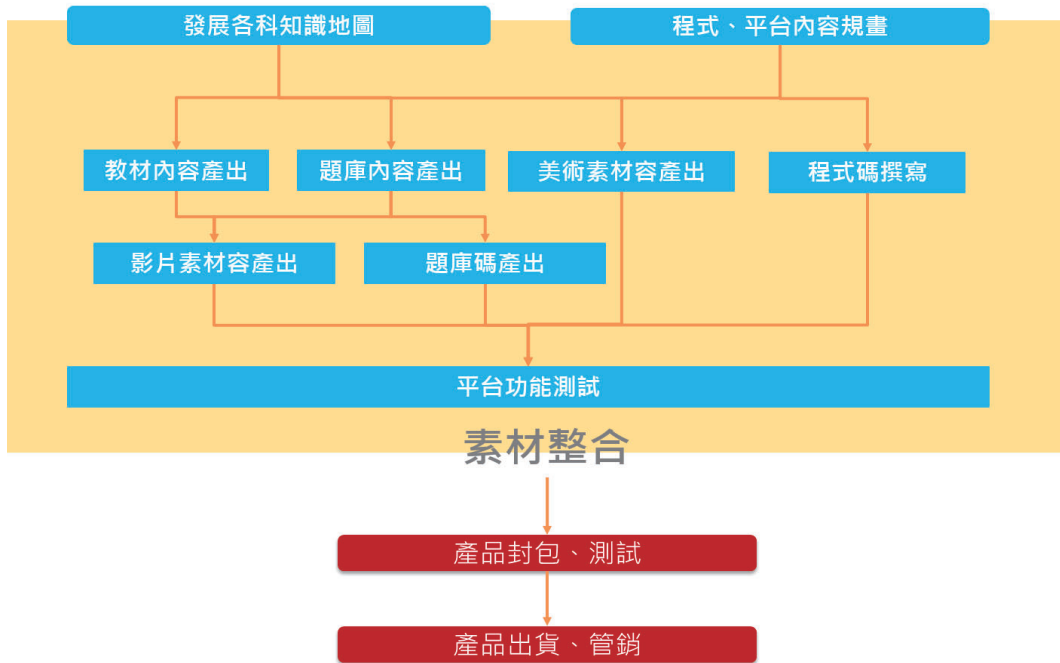
數位世界的特徵就是迅速、大量且可複製，當客戶一有了不好的體驗之後，就可藉由網路大量且迅速的散佈，集體意識可能會造就一項產品或是一間公司的危機，如頂新集團在103年爆發假油事件後，104年因全民抵制導致旗下關係企業所經營的松青超市易主，本公司銷售的產品遍布全台，客戶的數位素養能力不一，對於產品的使用能力存在很大的差異，因此常會造成產品難以使用的客訴，為此，本公司成立客服單位、遠端工程部與現場安裝工程部，在購買產品的第一時間內親自到府進行安裝與使用方式解說，並加強會員服務，藉以提升產品滿意度與續用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整合3到18歲(幼兒、國小、國中、高中)數位教育學習產品之研發與銷售，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主要目標在於開啟孩子在教育學習之無限可能。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數位學習產品事業)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電子儲存設備	A 公司	良好
	廣穎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書籍	上海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上海印刷	32,507	48.26%	無	上海印刷	21,802	5.04%	無	上海印刷	4,792	3.78%	無
2	廣穎電通	18,050	26.80%	無	—	—	—	無	—	—	—	無
3	A 公司	11,858	17.61%	無	—	—	—	無	—	—	—	無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其他	4,940	7.33%	—	其他	410,575	94.95%	—	其他	124,467	96.22%	—
	合計	67,355	100.00%	—	合計	432,377	100.00%	—	合計	129,25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數位學習產品事業之進貨以硬碟及書籍為主，上海印刷、廣穎電通

及A公司皆為本公司主要供應商，補習教育事業之進貨為教材印刷及師資成本等，最近二年度之進貨金額隨本公司產品結構、銷售狀況、採購政策及佈局實體補習班之家數(由106年底之4家增加至108年第一季之13家)有所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數位學習內容產品之銷售及實體補習班之學費收入，主要客戶為個人消費者，106年度、107年度及108年第一季銷貨淨額分別為988,330千元、1,623,655千元及365,154千元，本公司因產業特性致銷貨客戶較為分散，最近二年度並未有占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數位學習內容產品		—	15,427	98,694	—	12,456	62,512
補習教育收入		—	—	62,730	—	—	376,544
票券及勞務服務收入		—	—	11,923	—	—	10,520
品牌授權收入及其他		—	—	13,365	—	—	5,703
合 計		—	15,427	186,712	—	12,456	455,27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數位學習內容產品		15,427	725,443	—	—	12,456	792,962	—	—
補習教育收入		—	156,719	—	—	—	812,889	—	—
票券及勞務服務收入		—	87,325	—	—	—	8,575	—	—
品牌授權收入及其他		-	18,843	—	—	—	9,229	—	—
合 計		15,427	988,330	—	—	12,456	1,623,655	—	—

變動說明：主要係107年積極佈局實體補習班市場，由106年底4家增加至107年底13家，使107年度產值及銷售值隨之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4 月底	
員工人數	直接	12	12	10
	間接	188	155	136
	合計	200	167	146
平均年歲	33	34	34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4 月底
平均服務年資(年)	2.9	3.6	3.9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	0
	碩士	15	11
	大學(含大專)	169	141
	高中	16	14
	高中以下	0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從事數位學習內容產品之研發及銷售，於研發及銷售過程並無污染的情事發生。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提供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差旅費補助、年終尾牙、年終獎金、生日禮金、中秋節及端午節禮金、實施員工認股權憑證，並設有婚、喪、住院及生育等補助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培養員工之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除有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人快速融入組織團隊之外，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因應公司營運現況，配合企業內外環境趨勢之專案需求，舉辦全公司性或部門性之訓練課程，藉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照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本公司按勞工退休金

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到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4.其他重要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與提升各項措施，期便員工之權益獲得最高保障。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並無重大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	104.03.11~119.03.11	長期借款合同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
銀行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	108.04.16~109.04.16	借款合同	無
銀行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107.12.08~108.09.30	借款合同	無
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7.10.26~108.10.26	借款合同	無
銀行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107.10.01~108.09.30	借款合同	無
銀行借款	花旗(台灣)銀行-松山分行	108.02.15~109.02.15	借款合同	無
合作合約	GAIA System Solution Inc.	106.01.03~111.01.02	瞳孔專注力追蹤軟體授權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為資源整合及組織調整，於103年11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之規定，簡易合併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東森數位科技，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103年12月31日，自合併基準日至105年12月31日止，已無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類型皆為個別財務報告，故不另外列示該期間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106年度本公司欲打造可結合線上及線下的教育平台，故規劃發展「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整合全國名師、實體補習班，開創台灣補教產業的虛實整合營運模式，故106年轉投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等相關轉投資公司，在既有數位學習產品架構下，加入實體補習班，創造補教產業新商模，開創嶄新的k12教育O2O商業模式，故列示106年度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度	
流 動 資 產		註3	註3	364,018	1,157,367	1,258,481	1,320,368
基金及長期投資		註3	註3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3	註3	92,224	92,501	81,219	74,817
無 形 資 產		註3	註3	4,498	9,040	17,069	31,172
其 他 資 產		註3	註3	20,874	56,803	214,555	428,696
資 產 總 額		註3	註3	481,614	1,315,711	1,571,324	1,855,05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註3	註3	96,102	350,253	601,796	631,868
	分 配 後	註3	註3	98,646	500,340	註2	—
非 流 動 負 債		註3	註3	28,280	27,594	27,451	120,90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註3	註3	124,382	377,847	629,247	752,777
	分 配 後	註3	註3	126,926	527,934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註3	註3	357,232	894,054	815,983	841,662
股 本	分 配 前	註3	註3	229,385	300,175	360,210	360,210
	分 配 後	註3	註3	275,175	360,210	註2	—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註3	註3	74,520	348,273	348,273	348,273
	分 配 後	註3	註3	66,888	348,273	註2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註3	註3	53,327	245,613	402,386	428,879
	分 配 後	註3	註3	12,625	35,491	註2	—
其 他 權 益		註3	註3	—	(7)	(96)	(910)
庫 藏 股 票		註3	註3	—	—	(294,790)	(294,790)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度	
非 控 制 權 益		註3	註3	—	43,810	126,094	260,614
權 益 分 配 前 總 額 分 配 後	分 配 前	註3	註3	357,232	937,864	942,077	1,102,276
	分 配 後	註3	註3	354,688	787,777	註2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3：年度資產負債資訊請參閱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流 動 資 產		227,857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基 金 及 長 期 投 資		—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固 定 資 產		48,33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無 形 資 產		5,464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其 他 資 產		26,07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資 產 總 額		307,725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8,017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分 配 後	78,017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長 期 負 債		—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其 他 負 債		86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78,88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分 配 後	78,88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股 本		161,70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資 本 公 積		126,147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59,002)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分 配 後	(59,002)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股 東 權 益 分 配 前		228,845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總 額 分 配 後		228,845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個體/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度		
流動資產	225,380	313,921	364,018	885,018	636,045	註2	
基金及長期投資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929	87,678	92,224	75,895	54,256		
無形資產	5,464	5,014	4,498	3,901	2,783		
其他資產	30,167	15,121	20,874	83,986	272,025		
資產總額	308,940	421,734	481,614	1,048,800	965,1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9,114	76,646	96,102	127,552		121,996
	分配後	79,114	85,469	98,646	277,639		註3
非流動負債	1,443	24,797	28,280	27,194	27,1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0,557	101,443	124,382	154,746		149,126
	分配後	80,557	110,266	126,926	304,83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228,383	320,291	357,232	894,054	815,983		
股本	161,700	176,450	229,385	300,175	360,210		
資本公積	126,147	74,520	74,520	348,273	348,2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464)	69,321	53,327	245,613		402,386
	分配後	(59,464)	60,498	50,783	95,526		註3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8,383	320,291	357,232	894,054		815,983
	分配後	228,383	311,468	354,688	743,967	註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本公司108年第一季無須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註3：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4)個體/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流動資產	227,857	註1	註1	註1	註1
基金及長期投資	—	註1	註1	註1	註1
固定資產	48,331	註1	註1	註1	註1
無形資產	5,464	註1	註1	註1	註1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資產		26,073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資產總額		307,725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8,017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分配後	78,017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長期負債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其他負債		863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8,88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分配後	78,88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股本		161,70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資本公積		126,147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002)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分配後	(59,002)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股東權益	分配前	228,845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總額	分配後	228,845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為資源整合及組織調整，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之規定，簡易合併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東森數位科技，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自合併基準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類型皆為個別財務報告，故不另外列示該期間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簡明損益表。

106 年度本公司欲打造可結合線上及線下的教育平台，故規劃發展「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整合全國名師、實體補習班，開創台灣補教產業的虛實整合營運模式，故 106 年轉投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等相關轉投資公司，在數位學習產品之外，加入實體補習班，創造補教產業新商模，開創嶄新的 k12 教育 O2O 商業模式，故列示 106 年度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註2	註2	註2	988,330	1,623,655	365,154
營業毛利	註2	註2	註2	801,618	1,168,376	235,319
營業損益	註2	註2	註2	282,495	541,118	63,2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註2	註2	註2	5,053	8,831	3,867
稅前淨利	註2	註2	註2	287,548	549,949	67,13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註2	註2	註2	237,350	438,272	50,619
停業單位損失	註2	註2	註2	—	—	—
本期淨利(損)	註2	註2	註2	237,350	438,272	50,6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註2	註2	註2	(7)	(89)	1,2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註2	註2	註2	237,343	438,183	51,85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註2	註2	註2	232,988	366,895	26,9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註2	註2	註2	4,362	71,377	23,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註2	註2	註2	232,981	366,806	28,1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註2	註2	註2	4,362	71,377	23,676
每股盈餘(元)	註2	註2	註2	8.01	10.26	0.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年度綜合損益資訊請參閱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475,756	註1	註1	註1	註1
營業毛利	422,300	註1	註1	註1	註1
營業損益	(51,607)	註1	註1	註1	註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363	註1	註1	註1	註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584	註1	註1	註1	註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68,828)	註1	註1	註1	註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4,728)	註1	註1	註1	註1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停業部門損益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非 常 損 益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本 期 損 益	(64,728)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元)	(4.1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個體/個別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 業 收 入	475,756	677,964	768,273	868,033	855,471	註 2
營 業 毛 利	422,294	572,563	643,469	744,052	776,735	
營 業 損 益	(51,895)	72,653	55,503	276,396	401,0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21)	6,177	(635)	4,953	46,856	
稅 前 淨 利	(69,116)	78,830	54,868	281,349	447,878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64,968)	69,783	45,764	232,988	366,89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4,968)	69,783	45,764	232,988	366,8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7)	(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968)	69,783	45,764	232,981	366,806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股盈餘 (元)	(3.17)	3.22	1.69	8.01	10.2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無須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4) 個體/個別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475,756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營業毛利		422,30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營業損益		(51,607)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363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584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8,828)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4,728)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停業部門損益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非常損益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 響數		—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本期損益		(64,728)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 (元)		(4.1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涂嘉玲、傅文芳	無保留結論加 強調事項段落 或其他事項段落

註：其他事項段落—比較期間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為資源整合及組織調整，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之規定，簡易合併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東森

數位科技，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3 年 12 月 31 日，自合併基準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類型皆為個別財務報告。另本公司自 104 年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財務報告揭露期間僅 102 年度須出具合併財務報告，以後年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為個別財務報告，比較基礎不一致，故該期間尚無列示需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分析。

106 年度本公司欲打造可結合線上及線下的教育平台，故規劃發展「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整合全國名師、實體補習班，開創台灣補教產業的虛實整合營運模式，故 106 年轉投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等相關轉投資公司，在數位學習產品之外，加入實體補習班，創造補教產業新商模，開創嶄新的 k12 教育 O2O 商業模式，故 106 年度始列示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25.83	28.72	40.05	40.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418.02	996.37	1,038.47	1,286.5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	—	378.78	330.44	209.12	208.96
	速動比率	—	—	321.33	319.95	205.62	204.83
	利息保障倍數	—	—	116.76	709.25	1,618.50	84.92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18.25	10.80	10.02	7.22
	平均收現日數	—	—	20	34	36	50
	存貨週轉率 (次)	—	—	1.64	1.83	1.77	2.7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6.74	5.47	28.39	34.18
	平均銷貨日數	—	—	222	199	206	1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8.54	10.70	18.69	18.72
獲利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	1.70	1.10	1.12	0.85
	資產報酬率 (%)	—	—	10.22	26.45	30.38	11.97
	權益報酬率 (%)	—	—	13.51	37.94	51.26	24.4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23.92	95.79	152.67	74.55
	純益率 (%)	—	—	5.96	24.02	26.99	13.86
現金 流量	每股盈餘 (元)	—	—	1.69	8.01	10.62	0.78
	現金流量比率 (%)	—	—	83.71	116.82	110.31	(5.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84.96	235.55	319.49	351.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16.97	39.68	54.32	(3.73)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 3月31日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13.64	3.35	2.90	4.87
	財務槓桿度	—	—	1.01	1.00	1.00	1.00

1.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6年度及107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106年9月使佈局實體補習班，從事升學輔導短期業務，107年亦持續積極佈建，已由106年底之4家增加至107年底之13家，使實體補習班預收學收大幅增加，致負債總額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107年度持續積極佈局實體補習業務，由106年底之4家增加至107年底之13家，使實體補習班預收學收大幅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4)應付帳款週轉率：主要係107年度營收大幅增加，銷貨成本亦隨之增加，惟銷貨成本增加幅度大於平均應付帳款減少幅度，致107年度應付帳款週轉率較106年度增加所致。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營收增加，且本年度無大型資本化支出，因而使固定資產週轉率提升。
- (6)權益報酬率增加、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7年第一季及108年第一季)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106年9月使佈局實體補習班，從事升學輔導短期業務，107年亦持續積極佈建，已由107年3月底之8家增加至108年3月底之13家，使實體補習班預收學收大幅增加，致負債總額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107年度持續積極佈局實體補習業務，已由107年3月底之8家增加至108年3月底之13家，使實體補習班預收學收大幅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減少及獲利能力比率之變動：108年第一季主要受108課綱推動延宕，造成目前尚有65%課本內容尚未審核通過確認，直接影響線上教材推動，造成線上課程營業額衰退，使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之變動：主要係108年第一季獲利減少，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所致。
- (5)營業槓桿度：主要係108年第一季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合併財務報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63	註1	註1	註1	註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 比率(%)	468.65	註1	註1	註1	註1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2.06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速動比率(%)		212.44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利息保障倍數		(1,563)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39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22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存貨週轉率(次)		1.08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平均銷貨日數(天)		336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74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5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24)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32)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31.92)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稅前純益		(42.57)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純益率(%)		(13.6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每股盈餘(元)		(4.1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83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03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75)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財務槓桿度		1.00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個體/個別財務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08	24.05	25.83	14.75	15.45	註 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比率	479.51	393.59	418.02	1,213.85	1,553.95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84.88	409.57	378.78	693.85	521.37	
	速動比率	232.36	345.78	321.33	668.94	506.15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 3月31日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分析項目 (註 2)	%						
	利息保障倍數	(1,570)	213	116.76	693.98	1,318.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6.17	22.65	18.25	10.84	11.98	
	平均收現日數	23	16	20	34	30	
	存貨週轉率 (次)	1.09	1.79	1.64	2.01	2.2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00	6.16	6.74	5.78	6.47	
	平均銷貨日數	335	204	222	181	1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7.28	9.95	8.54	10.33	13.1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77	1.86	1.70	1.13	1.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4.21)	19.19	10.22	30.49	36.46	
	權益報酬率 (%)	(32.49)	25.44	13.51	37.24	42.9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註 6)	(42.74)	44.68	23.92	93.73	124.34	
	純益率 (%)	(13.66)	10.29	5.96	26.84	42.89	
	每股盈餘 (元)	(3.17)	3.22	1.69	8.01	10.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5.61	98.26	83.71	156.63	266.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5.20	54.21	84.96	151.13	201.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91	20.60	16.97	20.29	29.4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88)	8.91	13.64	2.29	2.08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1	1.00	1.00	

1.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7年度及106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無大型資本支出，致固定資產淨額較106年度減少。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一年到期之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營收增加，且本年度無大型資本化支出，因而使固定資產週轉率提升。

(5)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107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6)現金流量比率增加、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06年度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須有最近五年度財務數據計算，惟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比較基礎不一致，故不另外列示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計算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本公司108年第一季無須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各項比例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4.個體/個別財務報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 31日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6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 31日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結構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468.65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流動比率(%)	292.06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212.44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利息保障倍數	(1,56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38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16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存貨週轉率(次)	1.4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4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平均銷貨日數(天)	256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74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5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資產報酬率(%)	(25.66)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32.32)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31.92)	註1	註1	註1	註1
		稅前純益	(42.57)	註1	註1	註1	註1
	純益率(%)	(13.6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每股盈餘(元)	(4.1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83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79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75)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本公司為資源整合及組織調整，於103年11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九條之規定，簡易合併本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東森數位科技，本公司為合併後之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103年12月31日，自合併基準日後，已無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故財務報告類型皆為個別財務報告。本公司103年度財務報表即包含東森數位科技之財務資訊，而102年度並未包含東森數位之財務資訊，由於最近二年度(102及103年度)比較基礎不一致，故不擬分析。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自104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本公司101至102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商業會計法編製。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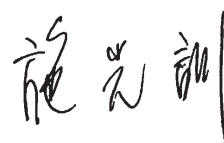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嘉玲、傅文芳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四條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施光訓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1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詳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詳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合併財務狀況-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58,481	1,157,367	101,114	8.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219	92,501	(11,282)	(12.20)
無形資產		17,069	9,040	8,029	88.82
其他資產		214,555	56,803	157,752	277.72
資產總額		1,571,324	1,315,711	255,613	19.43
流動負債		601,796	350,253	251,543	71.82
非流動負債		27,451	27,594	(143)	(0.52)
負債總額		629,247	377,847	251,400	66.53
股本		360,210	300,175	60,035	20.00
資本公積		348,273	348,273	—	—
保留盈餘		402,386	245,613	156,773	63.83
其他權益		(96)	(7)	89	(1,271.43)
庫藏股票		(294,790)			
非控制權益		126,094	43,810	82,284	187.82
權益總額		942,077	937,864	4,213	0.45

- 1.最近二年度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 (1)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 106 年開始承做自辦分期業務，依產品授權期數收款，致預計一年以上收款之款項列入長期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 (2)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 106 年 9 月始佈局實體補習班市場，從事升學輔導短期業務，107 年積極佈局實體補習班，由 106 年底計 4 家，增加至 107 年底 13 家，致預收學收大幅增加所致。
 - (3)股本增加：主要係盈餘轉增資所致。
 - (4)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5)非控制權益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與第三方合資成立子公司，於合併報表中所產生非控制權益對合併淨資產之享有數增加所致。
- 2.未來因應計畫：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合併財務報告-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623,655	988,330	635,325	64.28
營業成本		455,279	186,712	268,567	143.84
營業毛利		1,168,376	801,618	366,758	45.75
營業費用		627,258	519,123	108,135	20.83
營業淨利		541,118	282,495	258,623	91.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31	5,053	3,778	74.77
稅前淨利		549,949	287,548	262,401	91.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8,183	237,343	200,840	84.6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針對金額變動達 20%以上，且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1.最近二年度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1)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 106 年 9 月始佈局實體補習班市場，從事升學輔導短期業務，107 年積極佈局實體補習班，由 106 年底計 4 家，增加至 107 年底 13 家，致營業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2)營業成本及毛利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營收成長，相對使營業成本及毛利亦相對增加。

(3)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營收成長所致。

(4)稅前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營收增加，加上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依據產業變化、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公司未來發展方向，並考量過去經營績效訂定年度業績目標，另加強內部管理效率，提高經營績效及擴大市場佔有率，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之銷售額應可維持穩定成長之趨勢。

三、現金流量-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1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流入		663,845	409,590	254,255	62.08
投資活動流出		(117,051)	(18,377)	98,674	536.94
籌資活動流入(出)		(446,667)	341,448	(788,115)	(230.82)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營收成長及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超過 3 個月定期存款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淨現金流量為淨流出，主係因發放現金股利及定存所致，並未有現金不足之情形。

3.未來一年(107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餘絀 額之因應措施	
			(1)+(2)+(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68,402	194,290	(173,150)	1,089,542	—	—
分析說明：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預期未來一年營收穩定成長，營業活動應可產生現金流入，故尚無資金流動不足之虞，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投資計畫：不適用。 理財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子公司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本公司另定期執行稽核作業，建立相關營運風險機制，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被投資公司	107 年度稅後淨利(損)	轉投資公司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SAMEBEST (HK) LIMITED	(606)	投資控股公司	主要係支付顧問費而造成虧損。	—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4,746)	家教開發計畫及管理	尚處於初期擴展業務階段。	持續積極拓展業務。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84,616	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資源整合服務	專責佈局實體補習班整併規劃及特約師資派遣整合服務，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被投資公司	107 年度稅後淨利(損)	轉投資公司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5,512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1,305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6,306)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主要係 107 年為拓展高四重考班補習業務，增加辦公設備裝潢及租金，使營運成本增加，加上 107 年招生未如預期，學生報名人數顯著下滑，致產生虧損。	—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9,125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4,083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6,327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8,970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5,145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2,148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143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詹浩教育股份	4,633	升學輔導短期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	—

被投資公司	107 年度稅後淨利(損)	轉投資公司政策	獲利或虧損原因	改善計畫
有限公司		補習業務	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5,392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4,403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負責實體補習班之營運，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註 1：亞洲教育於 108 年 1 月處分樺薪文教 60% 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故不再為合併個體。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108 年亦持續進行亞洲教育大平台計畫，並加速亞洲美語大平台之規劃，未來亦將依經營規劃產品及公司營運發展，視資金需求進行投資。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340 千元及 406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02% 及 0.04%，占稅前淨利分別為 0.06% 及 0.14%，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之影響尚屬有限。

本公司與銀行間保有良好的往來關係，可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之進貨、銷貨主要以新臺幣計價，各年度之兌換損益主要係支付國外卡通圖像代理授權金(以美金計價)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之兌換(損)益分別為 3,176 千元及(957)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20% 及(0.10%)，占稅前淨利分別為 0.58% 及(0.33%)。

因本公司係以內銷及內購為主，外幣需求量不大，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有限，故財務部門係以適時維持足夠支付授權金所需之外幣部位為處理原則，以減少外幣曝險部位，另財務部門隨時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即時蒐集匯率等市場相關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之方向及走勢，慎選外幣結匯時機，並適當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

3. 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價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

本公司隨時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適當調整各項收入之報價及控制採購成本，多尋找相關供應商詢比議價，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截至目前為止，通貨膨脹尚未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重視本業產品之研發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本公司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發展為前提，故未從事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做為相關作業之依據，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交易，至於衍生性商品交易程序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2年國教新課綱將在108年8月新學年上路，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有65%課本內容尚未審核通過，本公司將配合國家教育研究院審查進度，積極陸續調整數位學習產品相關內容。另亦持續投注在數位學習產品於雲端科技應用之研發，預計未來每年投入研究費用約50,000~70,000千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以致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將隨時掌握最新法規變動資訊，並徵詢律師、會計師等專業意見，針對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研議因應措施，俾能遵守政策與法律之要求及降低公司財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之進步，全球電腦使用率的快速成長及近年來寬頻服務的升級，電腦及網路普及率愈來愈高，生活型態隨之改變，本公司持續提升服務品質及致力於線上新功能之提供，亦積極尋找相關資訊服務新應用領域，提供平台便利性及服務完整性，本公司業務及研發單位密切注意市場脈動並議定產品發展藍圖，以有效整合營運資源，並及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經營與產品研發，另亦十分重視內部管理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本公司未來

亦將持續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與落實各項公司治理之要求，並適時諮詢相關專家，以降低該等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07年3月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希格瑪文教及臺師菁英文教60%股權，本公司已正式跨足新竹地區升學實體補教市場。茲將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1)法令遵循風險

短期補習班之主管機關為各縣市政府教育局，應遵循之法令為「補習及進修教育法」與各縣市政府頒布之「短期補習班管理規則」等，其中對於補習班之設立條件、建築物消防安全、招生作業、組織及師資、課程安排、收費及退費、成績考查及主管機關監督等事項均有詳細之規範，若不諳相關法規並遵循辦理，則恐有遭受糾正、限期整頓改善、停止招生或撤銷立案之處分風險。

因應措施：

2家孫公司-希格瑪文教及臺師菁英文教之實際營運地址係目前補習班之現址，符合相關規範，且2家孫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亦將延攬目前樺薪補習班之原經營團隊，對於補習班應遵循之相關法規(例:補習班營業執照之變更、師資、招生、收費等班務運作及消防安檢等作業)尚屬熟稔，因此未來孫公司對於補習班相關法令遵循之風險應尚屬有限。

(2)企業形象風險

短期補習班之消費對象為學生及家長等一般社會大眾，近來在消費意識抬頭下，若學生對於補習班之行銷招生方式、退費合理性、師資資格品德或課程有效性等有所爭議而得不到業者妥善處理情況下，易透過立委、議員等民意代表召開記者會或訴諸媒體等方式以凸顯其訴求，對企業形象或商譽將造成不利之影響。

因應措施：

針對消費爭議之處理，將以三貝德之經驗及優勢，就報名表等定型化契約、消費者個人資料保護及利用、客訴爭議處理、收款及退費流程、緊急危機處理、師資實名制及資格審查等各項流程，予以重新檢視並建立制度化規範，並進一步應用數位科技(如雲端補課系統、上課提醒或簽到等)以提升服務的及時性及有效性，減低客訴對公司所造成的形象損害。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係經營數位學習內容產品之研發、製作與銷售，以及國際知名卡通品牌代理授權，並無實際運用廠房之情事，而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自單一最大廠商進貨金額佔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5.04%及 48.26%，故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本公司在進貨採購方面，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為原則，此外，本公司與各供應商之間已建立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但仍會定時針對各供應商之供貨品質狀況、交期及準確性做評核，以確保其供貨品質，故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數位學習內容產品之銷售及實體補習班之學費收入，主要客戶為個人消費者，因產業特性致銷貨客戶較為分散，最近二年度並未有占銷貨淨額 10%以上之客戶，故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除配合股權分散及投資理財規劃而進行少量股權移轉外，大致維持穩定之持股比率，故對本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訴訟類型主要係對未履約之廠商提告，或消費爭議而遭消費者提告。其中對未履約廠商提告與消費爭議之訴訟部分，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除以下訴訟外，其餘案件皆已獲終局判決。

訴訟/非訟/ 行政爭訟事件	訴訟 相對人	訴訟原因及過程	對公司財 務業務之 影響
民事訴訟	樂多數位 (股)公司	本公司委託相對人樂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多數位)完成「PC 平台智學王第一階段程式開發」線上遊戲軟體設計案，約定製作設計費為 700 萬元分六期支付，本公司簽約後已依約支付三期價金。依約定相對人應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	無重大影 響

		<p>完成製作，並將委託之標的物交由本公司進行最後驗收，且驗收標準依本公司要求為依據，然樂多公司並未依約於約定日完成工作交予本公司進行驗收，其於 103 年 1 月 16 日始完成工作並交由本公司進行驗收，惟驗收結果竟有多數項目為未完成、未通過、未製作或無法驗收，故本公司契約所定之法律關係請求樂多公司返還價金，而樂多公司反訴請求本公司支付價金 280 萬元，該案件經第一審法院駁回本公司之請求，並判決本公司應支付 280 萬元及利息予樂多公司，本公司對該判決提起第二審上訴。</p> <p>本案件目前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105 年 7 月 12 日第二審法院開庭審理中。</p>	
民事訴訟	梁宥凱、梁宥晟	<p>本公司之客戶梁○○、梁○○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主張本公司人員訂約時表示該員工自稱教育部人員，嗣後發現並非教育部員工，主張依民法第 88 條規定因陷於錯誤而為意思表示，原告二人爰以本起訴狀送達被告，作為撤銷系爭契約書之意思表示，兩造之契約既經撤銷，被告自應各返還系爭數位教材之價金 107,280 元。本案件經第一審法院判決駁回原告梁宥凱、梁宥晟之請求，原告不服，對該判決提起第二審上訴。</p>	無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1) 李慎廣以持有董事魏宏泰所簽發之本票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嗣經法院裁定准予本票裁定後（案號：102 年度司票字第 2650 號），董事魏宏泰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起訴主張上開本票上並無其本人簽名，且其上「魏宏泰」之印文亦非親自或授權他人所蓋，該印文係遭他人偽造蓋用，故訴請確認本票債權不存在。上開案件經臺灣新北地方法院第一審判決（案號：102 年度板簡字第 1184 號）董事魏宏泰敗訴，董事魏宏泰

不服，對該判決提起上訴，嗣第二審法院（案號：104 年度簡上字第 100 號）判決：「原判決廢棄。確認本院 102 年度司票字第 2650 號民事裁定所載，被上訴人持有上訴人於民國 96 年 5 月 14 日簽發、到期日 102 年 4 月 14 日之本票，其本金新臺幣捌佰萬元及自民國 102 年 4 月 1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債權均不存在。」，判決董事魏宏泰勝訴，李慎廣對該判決不服，提起第三審上訴，該案件經最高法院（案號：105 年台簡上字第 16 號）撤銷發回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本案目前尚在審理中，尚未終結。

- (2) 本公司董事魏宏泰收受上開民事本票裁定後始知李慎廣及另一被告傅文忠偽造其印章，並在本票上蓋上「魏宏泰」之印章，向法院聲請本票裁定，董事魏宏泰遂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出刑事偽造有價證券之告訴，該案件經檢察官提起訴公訴，並經第一審法院（案號：104 年度訴字第 365 號）判決李慎廣及傅文忠有期徒刑 3 年 8 個月，李慎廣對該判決不服，提起第二審上訴，本案目前尚未終結。
- (3) 李慎廣與魏宏泰、張鎮麟(改名前為張進峰)前為台中市私立儒林補習班之合夥人，嗣因李慎廣擬與魏宏泰、張鎮麟等人結束合夥關係，雙方簽訂備忘錄，由魏宏泰、張鎮麟向李慎廣購買其合夥股份，茲因李慎廣前曾向台中市私立儒林補習班借款，故魏宏泰及張鎮麟擬以李慎廣所積欠之債務作為本件買賣價金之抵銷，李慎廣不同意，也反悔不願意出售合夥股份，遂向臺灣臺中法院起訴主張稱：「其與魏宏泰及另一被告張鎮麟所簽訂之備忘錄中約定魏宏泰及另一被告張鎮麟願以買賣總價金新臺幣 4,288 萬元，向李慎廣購買不動產及台中市私立儒林文理短期補習班之合夥股份，因該備忘錄未約定支付買賣價金之期限，李慎廣於 99 年 4 月 12 日、99 年 4 月 23 日與 99 年 5 月 24 日分別催告魏宏泰、張鎮麟履行支付價金義務，並敘明若未獲款項將解除買賣契約。」等語，李慎廣主張董事魏宏泰等人未依約支付價金，故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提起確認買賣關係不存在與確認合夥買賣關係不存在之訴，該案件經第一審法院（案號：99 年度重訴字第 334 號）判決：「確認兩造間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簽訂之備忘錄第四、五、六條約定有關附表所示編號 1、2、4、5、6、7、8、9 之不動產、合夥股份之買賣關係不存在。」，董事魏宏泰對第一審判決不服，對該案件提起第二審上訴。該案件經第二審法院（案號：100 年度重上字第 93 號）判決：「廢棄前開判決，並駁回被上訴人一審先位之訴。上訴人應於被上訴人將如附件所示之不動產所有權移轉登記予上訴人（應有部分各二分之一），及將台中市私立儒林文理短期補習班、台中市私立小儒林文理短期補習班之共同設立人李幸美，暨台北市力誠文理短期補習班之設立登記人劉秋幸名義除去之同時，各給付被上訴人新臺幣

壹仟柒佰零玖萬元，及自被上訴人履行對待給付之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被上訴人其餘在第一審之備位之訴駁回。」，李慎廣不服，對該判決提起第三審上訴，該案件經最高法院（案號：104年台上字第1613號）判決：「原判決關於命被上訴人於上訴人移轉登記不動產所有權及將補習班設立登記人李幸美、劉秋幸名義除去同時各給付新臺幣一千七百零九萬元本息之判決暨該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其他上訴駁回。」，本案件目前在第二審法院更一審審理中。

(4)茲因魏宏泰與李慎廣前有合資購買土地及建物經營補習班，該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登記各為二分之一，因魏宏泰與李慎廣合夥關係消滅，李慎廣主張其出資較多，故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將土地及建物移轉登記予李慎廣，該案件經第一審法院（案號：102年度重訴字第215號）判決：「被告魏宏泰應將坐落臺北市○○區○○段0○段000地號土地（權利範圍10萬分之320）及其上同區段2011建號建物即門牌號碼臺北市○○區○○路00號4樓之5（權利範圍2分之1）、坐落臺北市○○區○○段0○段000地號土地（權利範圍10萬分之159.5）及其上同區段2014建號建物即門牌號碼臺北市○○區○○路00號4樓之8（權利範圍2分之1）、坐落臺北市○○區○○段0○段000地號土地（權利範圍10萬分之188）及其上同區段2015建號建物即門牌號碼臺北市○○區○○路00號4樓之9（權利範圍2分之1）所有權移轉登記予原告李慎廣。」董事魏宏泰對該判決不服，提起第二審上訴，本案尚未終結。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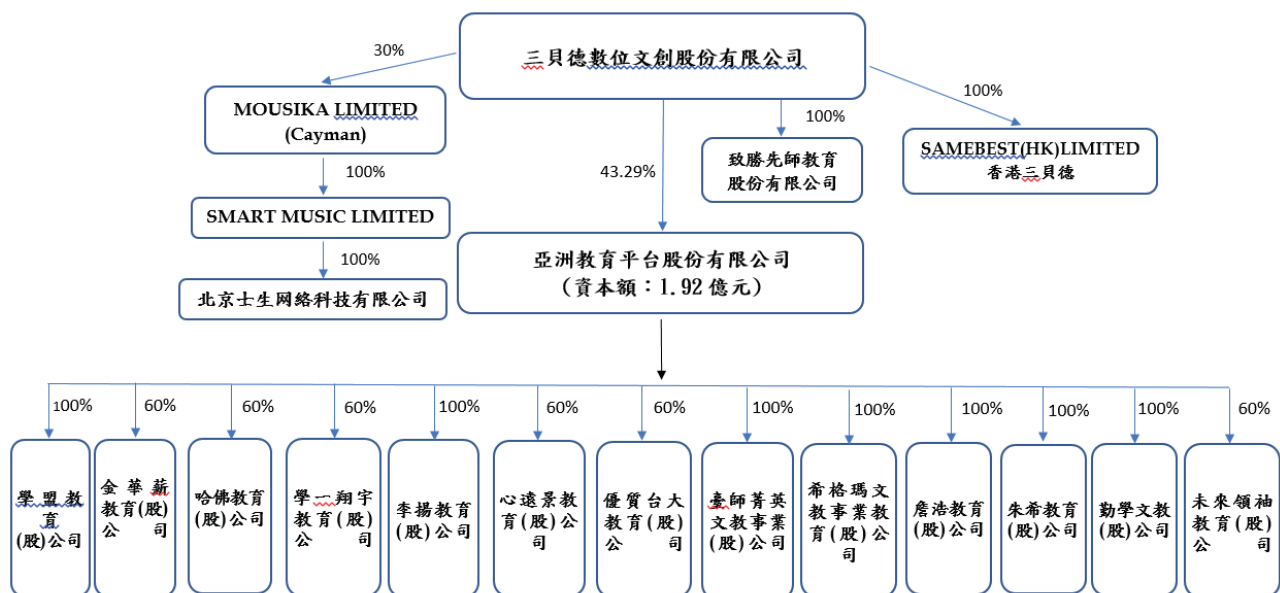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截至 108 年 4 月 30 日)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AMEBEST (HK) LIMITED	103/09	6/F, Kam Sang Building, 25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註 1	控股公司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4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2 號 3 樓之 17	7,000	家教開發計劃及管理
MOUSIKA LIMITED	107/07	P.O.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註 2	控股公司
SMART MUSIC LIMITED	107/08	Rm.19C, Lockhart Ctr.,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Hong Kong.	USD 1,500 千元	控股公司
北京士生網絡有限公司	107/10	北京市海峽區高里掌路 3 號院 17 號樓	USD 1,500 千元	素質培訓教育與相關之技術開發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106/0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2 號 3 樓之 17	191,680	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資源整合服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6/08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2樓之1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6/08	台中市北區尊賢街7、9號6樓以及台中市北區尊賢街9號5樓	5,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6/09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111號	15,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1	高雄市新興區八德二路21之1號1-3樓	4,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2	嘉義市延平街448號10樓之1、之2	5,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2	桃園區縣府路110號5樓之1、之2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2	台南市東區北門路1段184號4-7樓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8	新竹市學府路37號2-3樓	1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8	新竹市民族路34號7樓之2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7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29-1號7樓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7/09	臺中市大里區光榮街169號1-2樓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107/09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二段115號1-3樓	1,5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未來領袖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08/03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二路一段571-2號	2,000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註1：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215千元。

註2：為佈局素質培訓教育與相關之技術開發於108年1月參與MOUSIKA LIMITED現金增資，參與認購特別股美金3,174千元，共6,000千股，並取得30%股權。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為 K-12 數位學習產品之研發及銷售，且從事國小、國中教育服務短期補習業務，開創台灣補教產業虛實整合營運模式，另跨足線上家教及素質培訓教育(音樂、美術、舞蹈等)與相關技術開發。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比例
SAMEBEST (HK) LIMITED	董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史勇信	美金 215 千元/註 1	100%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700,000 股	100%
	董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董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監察人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郭原楨		
MOUSIKA LIMITED	董事	史勇信	USD 3,174 千元 /6,000,000 股	30%
		徐偉峰		
SMART MUSIC LIMITE	董事	MOUSIKA LIMITED 代表人：傅淑貞	USD 1,500 千元	100%
北京士生網絡有限公司	董事	SMART MUSIC LIMITE 代表人：李亮	USD 1,500 千元	100%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史勇信	19,168,000 股	43.29% (註 2)
	董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 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董事	寶華數位文創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蔡丁福		
	監察人	郭原楨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趙國安	120,000 股	100% (註 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監察人	郭原楨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嚴雅榛	30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比例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註3)	監察人	郭原楨		
	董事長	陳威丞	57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史勇信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監察人	郭原楨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揚慧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秀枝	90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甦華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監察人	郭原楨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具財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文魁	24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紹瑄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監察人	郭原楨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沅憲	300,000 股	100% (註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嘉琳		
	監察人	郭原楨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力綱	12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葉力維		
	監察人	郭原楨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守望者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旻綺	12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鑫墉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建利		
	監察人	郭原楨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錦賢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比例
		限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720,000 股	100% (註 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監察人	謝珮蘭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錦賢	120,000 股	100% (註 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監察人	謝珮蘭		
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錢線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麗娟	120,000 股	100% (註 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丁福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監察人	劉佳玫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凱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韓錫文	120,000 股	100% (註 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監察人	王龍財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志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振鰲	90,000 股	100% (註 2)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祐銓		
	監察人	石博皓		
未來領袖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育霈	120,000 股	60%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明錦		
	董事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振鰲		
	監察人	徐佳雯		

註 1：SAMEBEST (HK) LIMITED 為有限公司，故並無股數資訊之揭露。

註 2：亞洲教育於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與學盟教育、李揚教育、臺師菁英、希格瑪文教、詹浩教育、朱希教育及勤學文教(上述七家公司簡稱為「各家公司」)進行股份轉換，由亞洲教育發行新股，以股份轉換方式收購各家公司為亞洲教育 100%持有之子公司。該股份轉換案業已於 108 年 5 月 8 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並登記在案，致本公司對亞洲教育持股比例降至 43.29%。

註3：亞洲教育於108年1月處分樺薪文教6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故不再為合併個體。

(七)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 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SAME BEST (HK) LIMITED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註1)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總額	5,023	3,568	169,705	34,456	84,247	24,555	158,642	12,858
負債總額	-	1,314	28,250	26,914	67,384	21,293	134,415	4,775
股東權益	5,023	2,254	141,455	7,542	16,863	3,262	24,227	8,083
營業收入	-	1,081	73,366	58,729	138,531	50,847	199,998	19,605
營業成本	-	-	5,791	26,387	87,317	41,932	126,445	6,320
營業毛利(損)	-	1,081	67,575	32,342	51,214	8,915	73,553	13,285
營業費用	606	5,829	17,952	25,379	37,304	15,234	62,027	8,173
營業外收支淨額	-	2	45,011	22	386	56	80	4
稅前(損)益	(606)	(4,746)	94,634	6,985	14,296	(6,263)	11,606	5,116
稅後(損)益	(606)	(4,746)	84,616	5,512	11,305	(6,306)	9,125	4,083

註1：亞洲教育於108年1月處分樺薪文教6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故不再為合併個體。

項目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師菁英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總額	33,059	35,155	40,493	41,541	40,097	44,836	31,656	22,151
負債總額	21,732	24,186	33,348	26,601	22,246	38,203	24,264	16,248
股東權益	11,327	10,969	7,145	14,940	17,851	6,633	7,392	5,903
營業收入	42,421	49,341	54,029	58,836	51,714	39,002	27,408	21,347
營業成本	23,530	22,301	29,263	39,837	40,894	20,448	10,890	9,739
營業毛利(損)	18,891	27,040	24,766	18,999	10,820	18,553	16,518	11,608
營業費用	10,982	15,813	18,327	3,821	6,900	12,748	9,761	6,092
營業外收支淨額	20	13	8	10	8	1	1	1
稅前(損)益	7,929	11,240	6,447	15,188	3,928	5,806	6,758	5,517
稅後(損)益	6,327	8,970	5,145	12,148	3,143	4,633	5,392	4,403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

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3.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4.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交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假扣押、假處分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二)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無。

(三)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附件一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史 勇 信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金額1,623,655千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性質主要為銷售數位學習產品及補習班勞務服務。由於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條款複雜多樣，包含預收合約價款，及按合約期間提供勞務服務，管理階層須判斷履約義務及其滿足認列時點、收入認列金額及其認列所採用之方法，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針對收入會計紀錄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包括抽核相關交易憑證,確認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之正確性及真實性;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銷售收入截止點測試,抽選樣本檢視其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於適當期間認列;針對合約負債會計紀錄選取樣本檢視相關憑證及課程紀錄,另抽選樣本複核並重新計算補習班勞務收入攤銷計算表,以確認合約負債轉列收入金額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分別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落之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傅文芳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三貝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8,402	68	\$968,287	7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459	7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	32,73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479	-	6,2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4,946	2	92,261	7
1200	其他應收款	338	-	892	-
1300	存貨	13,425	1	28,676	2
1410	預付款項	35,375	2	25,42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057	-	2,80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58,481	80	1,157,367	8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21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219	5	92,501	7
1780	無形資產	17,069	1	9,04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73	1	9,56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237	-	540	-
1920	存出保證金	29,138	2	9,657	1
1930	長期應收款項	160,986	10	37,042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2,843	20	158,344	12
1xxx	資產總計	\$1,571,324	100	\$1,315,71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2130	流動負債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	\$345,117	22	\$-	-
2170	應付票據		7,755	1	4,480	1
2200	應付帳款		3,036	-	16,805	1
2230	其他應付款	六	130,258	8	87,728	7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85,740	6	42,020	3
2300	負債準備—流動	四、五及六	-	-	4,45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8,390	2	193,288	1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500	-	1,47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六	601,796	39	350,253	27
25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	16,931	1	18,432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五及六	3,080	-	3,3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256	-	-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		6,784	1	5,46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0	-	4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451	2	27,594	2
2xxx	負債總計		629,247	41	377,847	2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四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360,210	23	300,175	23
3120	資本公積					
3120	普通股發行溢價		348,135	22	348,135	26
327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38	-	138	-
3272	資本公積合計		348,273	22	348,273	26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807	2	11,50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7,572	23	234,105	18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402,386	25	245,613	19
3400	其他權益		(96)	-	(7)	-
3500	庫藏股票		(294,790)	(19)	-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815,983	51	894,054	68
36xx	非控制權益		126,094	8	43,810	3
3xxx	權益總計		942,077	59	937,864	71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571,324	100	\$1,315,71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四、五及六				
4100	銷貨收入		\$792,962	49	\$725,443	73
4600	勞務收入		830,693	51	262,887	27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623,655	100	988,330	100
	營業成本	六				
5110	銷貨成本		(61,603)	(4)	(98,694)	(10)
5600	勞務成本		(393,676)	(24)	(88,018)	(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455,279)	(28)	(186,712)	(1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68,376	72	801,618	81
6000	營業費用	五、六、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401,664)	(25)	(355,031)	(36)
6200	管理費用		(154,578)	(10)	(85,52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565)	(4)	(78,563)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1)	-	-	-
	營業費用合計		(627,258)	(39)	(519,123)	(52)
6900	營業利益		541,118	33	282,495	2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9,199	1	6,5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	-	(1,106)	-
7050	財務成本		(340)	-	(4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831	1	5,053	-
7900	稅前淨利		549,949	34	287,548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111,677)	(7)	(50,198)	(5)
8200	本期淨利		438,272	27	237,350	2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79)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	(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		2	-	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	-	(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8,183	27	\$237,343	24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66,895		\$232,988	
8620	非控制權益		71,377		4,362	
			\$438,272		\$237,35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66,806		\$232,981	
8720	非控制權益		71,377		4,362	
			\$438,183		\$237,343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26		\$6.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25		\$6.6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德數信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29,385	\$74,520	\$6,932	\$-	\$46,395	\$-	\$-	\$-	\$357,232	\$-	\$357,232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76	-	(4,576)	-	-	-	-	-	-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38,158	-	-	-	(2,544)	-	-	-	(2,544)	-	(2,544)	
C13	普通股股票股利	7,632	(7,632)	-	-	(38,158)	-	-	-	-	-	-	
D1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	-	-	-	232,988	-	-	-	232,988	4,362	237,350	
D3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	-	-	(7)	-	(7)	
D5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2,988	(7)	-	-	232,981	4,362	237,343	
E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	-	-	306,292	-	306,292	
M3	現金增資	25,000	281,292	-	-	-	-	-	-	3,698	3,698	3,698	
O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	-	-	-	-	-	-	-	35,750	35,750	35,750	
T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Z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00,175	\$348,273	\$11,508	\$-	\$234,105	\$7	\$-	\$-	\$894,054	\$43,810	\$937,864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00,175	\$348,273	\$11,508	\$-	\$234,105	\$7	\$-	\$-	\$894,054	\$43,810	\$937,864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3,299	-	(23,299)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	(7)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0,087)	-	-	-	(150,087)	-	(150,087)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60,035	-	-	-	(60,035)	-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366,895	-	-	-	366,895	71,377	438,272	
D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10)	(79)	-	(89)	-	(89)	
D3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6,895	(10)	(79)	-	366,806	71,377	438,18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0,907	10,907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294,790)	(294,790)	-	(294,790)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26,094	\$126,094	-	\$126,094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360,210	\$348,273	\$34,807	\$7	\$367,572	\$17	\$7	\$294,790	\$815,983	\$126,094	\$942,07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本期稅前淨利	\$549,949	\$287,548	(11,000)	-
A20010	調整項目：			(76,720)	-
A20100	收益費損項目：				(9,582)
A20200	折舊費用	27,691	26,890	13,725	15,595
A20300	攤銷費用	3,997	2,815	(23,189)	(18,280)
A209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1	57	4,702	139
A21200	利息費用	340	406	(8,706)	(372)
A21900	利息收入	(6,614)	(1,162)	(12,046)	(5,877)
A225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3	(3,817)	-
A228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13	(136)	(117,051)	(18,377)
A229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43	-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	1,08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806	(5,867)	(1,476)	(1,450)
A31150	應收帳款	(44,494)	(83,524)	(4,646)	(1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257	(777)	(150,087)	(2,544)
A31200	存貨	15,251	15,781	-	306,292
A31220	預付費用	(8,990)	5,472	(294,790)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53)	(16,534)	-	3,988
A32125	合約負債	306,702	-	(340)	(408)
A32130	應付票據	2,336	2,014	4,672	35,750
A32150	應付帳款	(13,769)	689	(446,667)	341,4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318	31,9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5,058)	158,026		
A32990	遞延收入-非流動	1,322	56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01,498	425,374	(12)	(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583	1,162	100,115	732,653
A33500	支付所得稅	(44,236)	(16,946)	968,287	235,6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3,845	409,590	\$1,068,402	\$968,2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C04400	負債準備減少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C04600	現金增資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				
C05600	支付之利息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	(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0,115	732,65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8,287	235,63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68,402	\$968,28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安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貝德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日設立，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變更公司名稱為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易合併子公司東森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國外商品代理授權、數位互動教學軟、硬體開發及銷售暨表演活動之規劃與籌辦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2號5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規定，於商品交付時、勞務提供時或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或勞務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附退貨權之商品銷售於認列收入時將同時認列待退回產品權利(其他資產)及退款負債(其他負債)，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存貨及退貨負債準備(負債準備—流動)之作法不同。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前述差異對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及負債準備—流動分別減少535千元及4,457千元，且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分別增加535千元及4,457千元。另本集團部份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份對價，本集團承擔於後續提供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185,211千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流動負債減少345,117千元，且合約負債增加345,117千元。
-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分類/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分類/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		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8,287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8,287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32,7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39
應收票據	6,285	應收票據	6,285
應收帳款	92,261	應收帳款	92,261
其他應收款	892	其他應收款	892
合計	<u>\$1,100,464</u>	合計	<u>\$1,100,464</u>

註：

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

本集團原先對外幣銷貨交易，係以認列銷貨收入之日為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沖銷外幣預收貨款時另認列兌換損益。本集團選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此解釋，此會計原則變動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認列與衡量。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使用權資產之衡量及認列係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168,597千元；租賃負債將增加168,597千元。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07.12.31	106.12.31	備註
本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教育)	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資源整合服務	51%	51%	註1
本公司	SAMEBEST(HK)LIMITED(香港三貝德)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2
本公司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致勝先師)	家教開發計劃及管理	100%	-	註3
亞洲教育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學盟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60%	註4
亞洲教育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金華薪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60%	註5
亞洲教育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樺薪文教)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60%	註6
亞洲教育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哈佛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60%	註7
亞洲教育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學一翔宇)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8
亞洲教育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李揚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9
亞洲教育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優質台大)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0
亞洲教育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心遠景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1
亞洲教育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臺師菁英)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2
亞洲教育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希格瑪文教)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3
亞洲教育	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詹浩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4
亞洲教育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朱希教育)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5
亞洲教育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勤學文教)	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60%	-	註16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投資設立亞洲教育並取得51%之股權，主要從事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資源整合服務。
-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投資設立香港三貝德並取得100%之股權，主要從事大陸地區投資規劃。
-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投資設立致勝先師並取得100%之股權，主要從事家教開發計劃及管理。
- 註4：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投資設立學盟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5：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投資設立金華薪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6：亞洲教育為佈局補習班市場，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收購樺薪文教並取得100%之股權；樺薪文教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另為調整樺薪文教之股權，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以4,000千元(扣除證交稅後為3,988千元)出售持有樺薪文教40%之股權予其他投資公司，對樺薪文教之持股減少為60%。
- 註7：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投資設立哈佛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8：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投資設立學一翔宇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9：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投資設立李揚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0：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投資設立優質台大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1：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投資設立心遠景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2：亞洲教育為佈局補習班市場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收購臺師菁英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3：亞洲教育為佈局補習班市場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收購希格瑪文教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4：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投資設立詹浩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5：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投資設立朱希教育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 註16：亞洲教育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投資設立勤學文教並取得60%之股權，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業務。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7年
機器設備	2~5年
其他設備	1~9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商業名稱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6-10年)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1-5年)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15年)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數位互動教學軟、硬體，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至6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為教育勞務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勞務服務，由於本集團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教育勞務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勞務服務提供前即合約開始前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權利金

授權之收入認列方式以其性質決定。當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商標權之權利，該授權履約義務之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收入；另部分授權之性質非屬前者且其權利金係以銷售基礎計算，則於發生後續銷售時認列收入。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勞務提供

本集團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9.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87,175	\$8,3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68,227	959,910
定期存款	13,000	-
合 計	<u>\$1,068,402</u>	<u>\$968,28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10,921</u>	<u>\$-</u>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106.12.31(註)
定期存款	<u>\$109,459</u>	<u>\$-</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7.12.31(註)	106.12.31
定期存款		<u>\$32,739</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提供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479	\$6,285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2,479</u>	<u>\$6,285</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應收帳款、長期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23,648	\$70,778
應收分期帳款	3,131	24,70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228)	(2,062)
減：備抵損失	(1,605)	(1,155)
合 計	<u>\$24,946</u>	<u>\$92,261</u>

	107.12.31	106.12.31
長期應收款項	\$169,253	\$38,44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8,267)	(1,403)
合 計	<u>\$160,986</u>	<u>\$37,042</u>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帳款	\$344	\$897
減：備抵損失	(6)	(5)
合 計	<u>\$338</u>	<u>\$892</u>

本集團應收分期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3,131	\$24,700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5,526	22,644
兩年以上	93,727	15,801
合 計	<u>\$172,384</u>	<u>\$63,145</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除分期付款銷貨外，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60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06.1.1	\$1,058	\$4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97	(40)
106.12.31	<u>\$1,155</u>	<u>\$5</u>

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106.12.31	\$128,591	\$597	\$6	\$109	\$-	\$129,303

7. 存貨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11,247	\$23,997
製 成 品	2,178	4,679
合 計	<u>\$13,425</u>	<u>\$28,676</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1,603千元及98,694千元，包括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530千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9,571千元。由於呆滯存貨去化，因而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預付款項

	107.12.31	106.12.31
預付授權金	\$17,198	19,098
預付租金	6,447	30
預付勞務費	3,047	862
預付廣告費	1,492	510
其 他	7,191	4,926
合 計	<u>\$35,375</u>	<u>\$25,426</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1.1	\$24,474	\$19,456	\$9,529	\$98,259	\$151,718
增添	-	-	-	23,189	23,18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2,577	2,577
處分	-	-	(1,487)	(33,923)	(35,410)
其他	-	-	-	(220)	(220)
107.12.31	<u>\$24,474</u>	<u>\$19,456</u>	<u>\$8,042</u>	<u>\$89,882</u>	<u>\$141,854</u>
106.1.1	\$24,474	\$19,456	\$9,297	\$75,572	\$128,799
增添	-	-	760	15,944	16,704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5,349	15,349
處分	-	-	(528)	(9,648)	(10,176)
移轉	-	-	-	1,042	1,042
106.12.31	<u>\$24,474</u>	<u>\$19,456</u>	<u>\$9,529</u>	<u>\$98,259</u>	<u>\$151,718</u>
折舊及減損：					
107.1.1	\$-	\$3,324	\$6,345	\$49,548	\$59,217
折舊	-	1,984	1,993	23,714	27,69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811	1,811
處分	-	-	(1,475)	(26,420)	(27,895)
其他	-	-	-	(189)	(189)
107.12.31	<u>\$-</u>	<u>\$5,308</u>	<u>\$6,863</u>	<u>\$48,464</u>	<u>\$60,635</u>
106.1.1	\$-	\$1,340	\$4,622	\$30,613	\$36,575
折舊	-	1,984	2,251	22,655	26,89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5,925	5,925
處分	-	-	(528)	(9,645)	(10,173)
106.12.31	<u>\$-</u>	<u>\$3,324</u>	<u>\$6,345</u>	<u>\$49,548</u>	<u>\$59,217</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24,474</u>	<u>\$14,148</u>	<u>\$1,179</u>	<u>\$41,418</u>	<u>\$81,219</u>
106.12.31	<u>\$24,474</u>	<u>\$16,132</u>	<u>\$3,184</u>	<u>\$48,711</u>	<u>\$92,50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商業名稱	商譽	合計
成本：					
107.1.1	\$56,000	\$11,724	\$4,144	\$1,066	\$72,934
增添－單獨取得	-	6,246	5,800	-	12,04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3	3
除列	-	(8,489)	-	-	(8,489)
移轉	-	120	-	-	120
107.12.31	<u>\$56,000</u>	<u>\$9,601</u>	<u>\$9,944</u>	<u>\$1,069</u>	<u>\$76,614</u>
106.1.1	\$56,000	\$9,577	\$-	\$-	\$65,577
增添－單獨取得	-	1,733	4,144	-	5,87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066	1,066
重分類	-	414	-	-	414
106.12.31	<u>\$56,000</u>	<u>\$11,724</u>	<u>\$4,144</u>	<u>\$1,066</u>	<u>\$72,934</u>
攤銷及減損：					
107.1.1	\$56,000	\$7,823	\$71	\$-	\$63,894
攤銷	-	2,655	1,342	-	3,997
除列	-	(8,346)	-	-	(8,346)
107.12.31	<u>\$56,000</u>	<u>\$2,132</u>	<u>\$1,413</u>	<u>\$-</u>	<u>\$59,545</u>
106.1.1	\$56,000	\$5,079	\$-	\$-	\$61,079
攤銷	-	2,744	71	-	2,815
106.12.31	<u>\$56,000</u>	<u>\$7,823</u>	<u>\$71</u>	<u>\$-</u>	<u>\$63,894</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u>	<u>\$7,469</u>	<u>\$8,531</u>	<u>\$1,069</u>	<u>\$17,069</u>
106.12.31	<u>\$-</u>	<u>\$3,901</u>	<u>\$4,073</u>	<u>\$1,066</u>	<u>\$9,040</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7.1.1~ 107.12.31	106.1.1~ 106.12.31
營業成本	\$220	\$-
推銷費用	476	263
管理費用	2,864	1,809
研究發展費用	437	743
合計	<u>\$3,997</u>	<u>\$2,815</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勞務費	\$37,942	\$25,573
應付薪資	37,158	29,848
應付佣金	12,055	10,20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0,957	5,845
應付稅捐	5,207	-
應付勞健保	4,120	2,905
其 他	22,819	13,354
合 計	<u>\$130,258</u>	<u>\$87,728</u>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7.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8,431	1.69%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民國119年3月11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18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u>(1,500)</u>		
合 計	<u>\$16,931</u>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9,907	1.69%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民國119年3月11日，每1個月為一期分18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u>(1,475)</u>		
合 計	<u>\$18,432</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1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1,417千元及9,992千元。

14.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 及折讓(註)	除役、復原 及修復成本	訴訟損失	合計
107.1.1		\$500	\$2,800	\$3,300
當期迴轉		(220)	-	(220)
107.12.31		\$280	\$2,800	\$3,080
流動—107.12.31		\$-	\$-	\$-
非流動—107.12.31		280	2,800	\$3,080
流動—106.12.31	\$4,457	\$-	\$-	\$4,457
非流動—106.12.31	-	500	2,800	3,300
106.12.31	\$4,457	\$500	\$2,800	\$7,757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詳附註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

此負債準備係認列目前租賃使用之不動產未來可能發生之復原成本。本集團依歷史經驗估計，可能隨不動產之使用狀況而改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訴訟損失

此負債準備係依訴訟發展、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訴訟案可能發生之賠償損失。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1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5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360,210千元及300,175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36,021千股及30,018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2,500千股作為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每股面額10元，共計25,000千元，發行價格為每股85元。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425千股、375千股及1,700千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85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143.37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306,29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之股東會決議分配普通股股票股利38,158千元，分為3,816千股，於同日股東會並決議以資本公積7,63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63千股，前述配發之股票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之股東會決議分配普通股股票股利60,035千元，分為6,003千股，前述配發之股票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日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1,5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180元至280元間，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買回期間屆滿日)已買回1,391千股，共計294,790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211.93元。另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五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原買回股份之目的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339,885	\$339,885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	8,157	8,15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38	138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93	93
合 計	<u>\$348,273</u>	<u>\$348,27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為1,391千股，買回金額為294,790千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25%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6,689	\$23,299		
特別盈餘公積	89	7		
普通股現金股利	180,105	150,087	\$5	\$5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10	60,035	0.5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7,63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63千股，每千股無償配發33.2696股。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5)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43,810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71,377	4,362
設立子公司所取得之非控制權益	4,671	35,750
收購子公司所取得之非控制權益	6,236	3,698
期末餘額	\$126,094	\$43,81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部分之股份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其給與日以確認員工認股數日為準，本公司以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酬勞成本為93千元。

上述保留員工認購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6年4月</u>
給與日參考股價	85.0元
行使價格	85.0元
預期波動率	20.28%
預期存續期間	0.011年
預期股利率	0.00%
無風險利率	0.4042%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

17.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792,962	\$725,443
勞務提供收入	830,693	262,887
合 計	<u>\$1,623,655</u>	<u>\$988,330</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數位資訊 部門	票券及勞務 服務部門	補習教育 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792,962	\$-	\$-	\$-	\$792,962
提供勞務	-	8,575	812,889	9,229	830,693
合計	\$792,962	\$8,575	\$812,889	\$9,229	\$1,623,655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792,962	\$877	\$-	\$9,229	\$803,068
隨時間逐步滿足	-	7,698	812,889	-	820,587
合計	\$792,962	\$8,575	\$812,889	\$9,229	\$1,623,655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07.1.1	107.12.31	差異數
銷售商品	\$183	\$-	\$(183)
提供勞務	185,028	345,117	160,089
合計	\$185,211	\$345,117	\$159,906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係因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其中184,615千元為期初餘額於本期認列為收入，其餘為本期新增之合約負債。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345,117千元，預期將於12個月內全數認列收入。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應收帳款	450	
其他應收款	1	
合 計	<u>\$451</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期初之評估結果相同)，且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皆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等金融機構，故以預期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0千元。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群組一

	未逾期 (註1)	逾期天數		合 計
		1-60天	61-90天	
總帳面金額	\$185,617	\$-	\$2,784	\$188,401
損失率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小 計	<u>\$185,617</u>	<u>-</u>	<u>2,784</u>	<u>\$188,401</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註2)	181天以上 (註2)	
總帳面金額	\$-	\$-	\$-	\$25	\$1,590	\$1,615
損失率	0%	0%	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	15	1,590	1,605
小 計	-	-	-	10	-	10
帳面金額						<u>\$188,411</u>

註1：含應收票據2,479千元。

註2：本集團之帳齡逾期天數超過91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中，由於部分交易對象仍持續還款，信用風險相對較低，因此針對該帳款餘額提列50%備抵損失，其餘個別評估皆為逾期181天以上，提列100%之備抵損失。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	\$1,155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1,155
本期增加金額	-	450
期末餘額	<u>\$-</u>	<u>\$1,605</u>

19.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72,741	\$40,42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04,237	58,358
合 計	<u>\$176,978</u>	<u>\$98,787</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費用	<u>\$79,630</u>	<u>\$34,711</u>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出租本集團承租之運輸設備，惟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合約皆已終止。

依據相關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u>\$399</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皆無認列為收益之或有租金。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8,060	\$209,041	\$257,101	\$58,274	\$128,590	\$186,864
勞健保費用	3,062	20,311	23,373	1,325	17,407	18,732
退休金費用	1,499	9,918	11,417	656	9,336	9,9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46	11,674	13,620	506	9,819	10,325
折舊費用	10,041	17,650	27,691	3,414	23,476	26,890
攤銷費用	220	3,777	3,997	-	2,815	2,815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依獲利狀況，以1%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4,57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獲利狀況，以1%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2,871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皆為4,570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380	\$2,120
利息收入	6,614	1,162
其他收入－其他	2,205	3,283
合 計	<u>\$9,199</u>	<u>\$6,565</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13)	\$13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43)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176	(957)
什項支出	(248)	(285)
合 計	<u>\$(28)</u>	<u>\$(1,106)</u>

(3)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340</u>	<u>\$406</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9)	\$-	\$(79)	\$-	\$(7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	(12)	2	(10)
合計	\$(91)	\$-	\$(91)	\$2	\$(89)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	-	\$(8)	\$1	\$(7)

23.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0,239	\$47,8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89	(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205	1,861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656)	-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	4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9
所得稅費用	\$111,677	\$50,198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額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母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549,949	\$287,548
以母公司法定稅率(107年度及106年度分別為20%及17%)計算之所得稅	\$109,990	\$48,88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200)	(4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25
於其他課稅轄區營運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1	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65	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88	478
與稅率變動或與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656)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331	156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38	6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11,677	\$50,198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27	\$(27)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17	879	-	2,996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686	132	-	1,818
未休假獎金	729	28	-	757
提列折舊財稅差	65	(12)	-	53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3,497	(411)	-	3,086
未實現兌換損益	411	(667)	-	(256)
未實現訴訟損失	476	84	-	56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	-	2	3
虧損扣抵	555	(555)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54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9,564			\$9,01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564			\$9,2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56)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579	\$(552)	\$-	\$2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44	(1,627)	-	2,117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406	280	-	1,686
未休假獎金	1,052	(323)	-	729
提列折舊財稅差	74	(9)	-	65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569	(1,072)	-	3,4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3	408	-	411
未實現訴訟損失	476	-	-	47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	1
虧損扣抵	-	555	-	555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340)</u>	<u>\$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11,903</u>			<u>\$9,56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903</u>			<u>\$9,56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2,602千元及944千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6年度
子公司－樺薪文教	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子公司－希格瑪文教	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子公司－臺師菁英文教	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7年度	106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366,895	\$232,9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5,770	34,906
基本每股盈餘(元)	<u>\$10.26</u>	<u>\$6.67</u>
	107年度	106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366,895	\$232,9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5,770	34,90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36	1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35,806</u>	<u>34,91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10.25</u>	<u>\$6.67</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因買回庫藏股將影響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對基本或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25. 企業合併

(1) 樺薪文教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六日收購樺薪文教100%之有表決權股份，該公司設立於臺灣並為專門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本集團收購樺薪文教之原因在於該公司能帶動傳統補教業轉型為線下線上整合式新型態補習班。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樺薪文教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595
預付款項	3,0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24
存出保證金	734
	<u>38,807</u>
負債	
應付帳款	315
其他應付款	1,350
其他流動負債	27,8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0
	<u>29,873</u>
可辨認淨資產	<u>\$8,934</u>

樺薪文教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0,00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8,934)
商譽	<u>\$1,066</u>

收購樺薪文教產生之商譽，主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本集團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樺薪文教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一〇六年度產生之收入為30,658千元，一〇六年度淨利為734千元。假若合併於民國一〇六年初發生，則本集團一〇六年度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及淨利將分別為1,015,165千元及234,242千元。

收購對價

現金支付之對價	\$10,000
收購之現金流量分析：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25,595)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流入)	<u>\$(15,595)</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希格瑪文教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收購希格瑪文教60%之有表決權股份，該公司設立於臺灣並為專門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本集團收購希格瑪文教之原因在於該公司能帶動傳統補教業轉型為線下線上整合式新型態補習班。

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希格瑪文教之非控制權益。

希格瑪文教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7
應收款項	18,953
預付款項	397
其他流動資產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
存出保證金	1,175
	<u>32,021</u>
負債	
應付票據	384
其他應付款	5,258
其他流動負債	23,7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
	<u>29,395</u>
可辨認淨資產	<u><u>\$2,626</u></u>

希格瑪文教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1,650
加：非控制權益	979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626)</u>
商譽	<u><u>\$3</u></u>

收購希格瑪文教產生之商譽，主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本集團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希格瑪文教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一〇七年度產生之收入為58,836千元，一〇七年度之淨利為12,148千元。假若合併於民國一〇七年初發生，則本集團一〇七年度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及淨利將分別為1,626,043千元及438,375千元。

收購對價

現金支付之對價	
收購之現金流量分析：	\$1,650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1,317)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流入)	<u>\$ (9,667)</u>

本集團已針對希格瑪文教所持有的雜項設備尋求獨立之鑑價。前述雜項設備之評估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完成，評估結果顯示其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與暫定之評估數無差異。

(3) 臺師菁英文教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收購臺師菁英文教60%之有表決權股份，該公司設立於臺灣並為專門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本集團收購臺師菁英文教之原因在於該公司能帶動傳統補教業轉型為線下線上整合式新型態補習班。

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衡量臺師菁英文教之非控制權益。

臺師菁英文教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908
應收款項	8,306
預付款項	562
其他流動資產	2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9
存出保證金	9,600
	<u>32,266</u>
負債	
應付票據	555
其他應付款	2,782
其他流動負債	14,823
	<u>18,160</u>
可辨認淨資產	<u>\$14,106</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臺師菁英文教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8,850
加：非控制權益	5,256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4,106)
商譽	\$-

本集團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臺師菁英文教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一〇七年度產生之收入為51,714千元，一〇七年度之淨利為3,143千元。假若合併於民國一〇七年初發生，則本集團一〇七年度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及淨利將分別為1,630,977千元及438,771千元。

收購對價

現金支付之對價	\$8,850
收購之現金流量分析：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2,908)
收購之淨現金流量(流入)	\$(4,058)

本集團已針對臺師菁英文教所持有的雜項設備尋求獨立之鑑價。前述雜項設備之評估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完成，評估結果顯示其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與暫定之評估數無差異。

2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出售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三日處分樺薪文教40%有表決權之股份，使其所有權減少至60%。非控制權益股東支付予本集團之現金對價為3,988千元，處分樺薪文教之相關權益包含非控制權益增加數如下：

	106,123.31
非控制股東支付予集團之現金對價	\$3,98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3,698)
認列於權益中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29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7.12.31	106.12.31
亞洲教育	台灣	49%	49%
		107.12.31	106.12.31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亞洲教育		\$69,313	\$27,851
其他		56,781	15,959
合計		\$126,094	\$43,810
		107年度	106年度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亞洲教育		\$41,462	\$901
其他		29,915	3,461
合計		\$71,377	\$4,362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民國一〇七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亞洲教育及其子公司
營業收入	\$811,80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4,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531

民國一〇六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亞洲教育及其子公司
營業收入	\$156,71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3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30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u>亞洲教育及其子公司</u>
流動資產	\$618,232
非流動資產	63,118
流動負債	(482,714)
非流動負債	(40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u>亞洲教育及其子公司</u>
流動資產	\$286,388
非流動資產	24,237
流動負債	(237,427)
非流動負債	(400)

民國一〇七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u>亞洲教育及其子公司</u>
營運活動	\$330,734
投資活動	(107,377)
籌資活動	16,534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u>\$239,891</u>

民國一〇六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u>亞洲教育及其子公司</u>
營運活動	\$208,065
投資活動	1,776
籌資活動	68,564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u>\$278,405</u>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三明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金支出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2,691	\$-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8,534	\$21,626
退職後福利	1,346	973
股份基礎給付	-	6
合計	\$29,880	\$22,60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0	(註)	刷卡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註)	採購擔保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2,000	採購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35,490	35,964	長期借款
合計	\$46,990	\$37,964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與樂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多公司)簽訂PC平台智學王第一階段程式開發合約，製作設計費總計7,000千元，依合約訂定之付款時程，共分六期付款，本公司於簽約後已依約支付第一至三期之價金4,200千元。依約規定，樂多公司應於約定之期限屆滿前完成委託之標的物，並交由本公司進行最後驗收，其驗收標準係依本公司要求為依據。本公司認為樂多公司並未依約完成，故依契約所定之法律關係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樂多公司返還已支付價金4,200千元。惟樂多公司反訴本公司應給付第四至六期價金2,800千元。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十五日民事裁定民國一〇三年度訴字第1720號，宣判本公司敗訴，需給付樂多公司第四至六期價金及自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已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上訴，尚無法預知訴訟結果，惟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訴訟損失負債準備2,800千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四日以自有資金美金3,174千元轉投資開曼子公司Mousika Limited，並取得30%股權。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參與認購金額為82,391千元，共5,493千股，持股比例自51%下降至50.29%，累計總投資金額為110,441千元，累計持有股數為8,298千股。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實收資本為165,000千元。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2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308,573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3)	(註1)	1,138,786
合 計	<u>\$1,319,494</u>	<u>\$1,138,786</u>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41,049	\$109,01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431	19,907
合 計	<u>\$159,480</u>	<u>\$128,920</u>

註：

1.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3.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33千元及949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18千元及1,139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12.31					
借款	\$1,800	\$3,600	\$3,601	\$11,251	\$20,252
應付款項	141,049	-	-	-	141,049
106.12.31					
借款	\$1,800	\$3,600	\$3,601	\$13,051	\$22,052
應付款項	109,013	-	-	-	109,013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07.1.1	\$19,907
現金流量	(1,476)
107.12.31	\$18,43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或收益法估計公允價值。市場法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收益法係以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或處分投資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工具於資產表日之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信用風險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459	(註)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32,739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431	19,907
	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459	(註)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32,739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431	19,907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0,921	\$10,921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u>資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股票</u>
107.1.1	\$-
107年度取得/發行	11,000
107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9)
未實現評價損益	
107.12.31	<u>\$10,921</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為(79)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u>外幣</u>	<u>匯率</u>	<u>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59	30.715	\$100,091
	106.12.31		
	<u>外幣</u>	<u>匯率</u>	<u>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89	29.7600	\$94,89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3,176千元及(957)千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數位資訊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PC平台課程。
2. 票券及勞務服務部門：該部門負責取得票券並銷售予行銷商、指派老師至補習班授課。
3. 補習教育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開課授課。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之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未提供予主要管理階層參考或形成決策之用，爰無須揭露部門資產負債。

	107年度						集團合計
	數位資訊	票券及勞務	補習教育	應報導部門	(註)		
	事業部門	服務部門	事業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92,962	\$8,575	\$812,889	\$1,614,426	\$9,229	\$-	\$1,623,655
部門間收入	-	44,704	73,366	118,070	-	(118,070)	-
收入合計	\$792,962	\$53,279	\$886,255	\$1,732,496	\$9,229	\$(118,070)	\$1,623,655
部門損益	\$373,764	\$30,123	\$138,818	\$542,705	\$(2,865)	\$1,278	\$541,118

	106年度						集團合計
	數位資訊	票券及	補習教育	應報導部門			
	事業部門	勞務服務部門	事業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25,443	\$87,325	\$156,719	\$969,487	\$18,843		\$988,330
收入合計	\$725,443	\$87,325	\$156,719	\$969,487	\$18,843		\$988,330
部門損益	\$170,319	\$70,011	\$43,235	\$283,565	\$(1,070)		\$282,495

(註)：部門損益包含部門之間因為對另一部門具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營業往來關係，本集團於編製合併部門損益時予以銷除之。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07年度	106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542,705	\$283,565
其他損益	(2,865)	(1,070)
減除部門間利益	1,278	-
部門損益	\$541,118	\$282,495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股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奧林匹克文化事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0,000 股	11,000	10% 10,921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9,133	(註四)	0.56%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16,645	(註四)	1.03%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56	(註四)	0.13%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11,810	(註四)	0.73%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5,934	(註四)	0.37%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40,120	(註四)	4.94%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7	(註四)	0.12%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0,089	(註四)	1.24%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1,582	(註四)	1.43%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8,861	(註四)	1.0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勞務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其餘交易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註五：僅揭露交易金額大於新臺幣1,500千元者。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千元)		期末持有 股數(千股)	比例%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 (淨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損失)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2號3樓之17	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資源整合服務	\$28,050	\$28,050	2,805	51%	\$72,142	\$84,616	\$43,154	子公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SAMEBEST (HK) LIMITED	6/F, Kam Sang Building, 25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控股公司	6,594 (USD 215,000)	1,507 (USD 50,000)	註一	100%	5,023	(606)	(606)	子公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2號3樓之17	主要從事國內家教研發計劃及管理	7,000	-	700	100%	2,253	(4,747)	(4,747)	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2樓之1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1,200	1,200	120	60%	4,525	5,512	3,307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北區尊賢街7、9號6樓以及台中市北區尊賢街9號5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3,000	3,000	300	60%	10,118	11,305	6,783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北門路一段101號6、7、11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6,302	6,302	570	60%	2,810	(6,306)	(3,422)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111號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9,000	9,000	900	60%	14,536	9,125	5,475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新興區八德二路21之1號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2,400	-	240	60%	4,850	4,083	2,450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季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延平街448號10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3,000	-	300	60%	6,796	6,327	3,796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縣府路110號5樓之1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6,582	8,970	5,382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東區北門路一段184號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4,287	5,145	3,087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仁德里9鄰北大路293號1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8,850	-	720	60%	10,864	3,143	2,014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育賢里民族路34號8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1,650	-	120	60%	8,994	12,148	7,344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唐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29-1號7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3,980	4,633	2,780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四街252號1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4,435	5,392	3,235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太平區太平路483號6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短期補習之業務	900	-	90	60%	3,542	4,403	2,642	孫公司

註一：SAMEBEST (HK) LIMITED為有限公司，並無股權資訊之揭露。

附件二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之主要收入來源為銷售數位學習產品。由於管理階層須判斷履約義務及其滿足認列時點、收入認列金額及其認列所採用之方法，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評估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針對收入會計紀錄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包括抽核相關交易憑證，確認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之正確性及真實性；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銷售收入截止點測試，抽選樣本檢視其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於適當期間認列。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涂嘉玲

涂嘉玲



會計師：

傅文芳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	\$541,867	56	\$689,327	66
113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	27,759	3	-	-
11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	-	-	32,739	3
115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五及六	1,098	-	6,143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	24,675	3	92,192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六及七	4,230	-	14,49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及七	315	-	942	-
1300	存貨	四及六	13,425	1	28,676	3
1410	預付款項	四及六	22,337	3	20,46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	339	-	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6,045	66	885,018	84
1517	非流動資產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	10,921	1	-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	79,418	8	29,543	3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	54,256	6	75,895	7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	2,783	-	3,901	-
1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	9,242	1	8,998	1
1920	預付設備款	八	4,237	-	540	-
1930	存出保證金	四及六	7,221	1	7,863	1
15xx	長期應收款項		160,986	17	37,042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9,064	34	163,782	16
1xxx	資產總計		\$965,109	100	\$1,048,80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安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會 計 項 目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2,385	-	\$2,644	-
2170	應付帳款		2,784	-	16,527	2
2200	其他應付款		51,015	5	50,31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及七	57,585	6	39,617	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五及六	-	-	4,45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五及六	6,727	1	8,090	1
2310	預收款項		-	-	4,428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500	-	1,47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996	12	127,552	1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	16,931	2	18,432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五及六	3,080	-	3,3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256	-	-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		6,784	1	5,46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79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130	3	27,194	3
2xxx	負債總計		149,126	15	154,746	15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60,210	37	300,175	29
3200	資本公積					
3120	普通股發行溢價		348,135	36	348,135	33
327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資本公積合計		138	-	138	-
3300	保留盈餘		348,273	36	348,273	3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807	4	11,508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7,572	38	234,105	22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402,386	42	245,613	23
3400	其他權益		(96)	-	(7)	-
3500	庫藏股票		(294,790)	(30)	-	-
3xxx	權益總計		815,983	85	894,054	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965,109	100	\$1,048,80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德數創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辦法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四、五及六				
4100	銷貨收入		\$792,962	93	\$725,443	84
4600	勞務收入		62,509	7	142,590	1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55,471	100	868,033	100
	營業成本	六				
5110	銷貨成本		(62,512)	(7)	(98,694)	(11)
5600	勞務成本		(16,224)	(2)	(25,287)	(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78,736)	(9)	(123,981)	(1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76,735	91	744,052	86
6000	營業費用	五、六、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242,641)	(28)	(322,975)	(37)
6200	管理費用		(64,169)	(8)	(66,19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452)	(8)	(78,482)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451)	-	-	-
	營業費用合計		(375,713)	(44)	(467,656)	(54)
6900	營業利益		401,022	47	276,396	3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				
7010	其他收入		9,423	1	6,47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	-	(1,107)	-
7050	財務成本		(340)	-	(40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801	4	(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856	5	4,953	-
7900	稅前淨利		447,878	52	281,349	3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80,983)	(9)	(48,361)	(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66,895	43	232,988	27
8200	本期淨利		366,895	43	232,988	2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9)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	(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		2	-	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	-	(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6,806	43	\$ 232,981	27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0.26		\$6.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0.25		\$6.6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20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	\$-	\$-	3500	3XXX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29,385	\$74,520	\$6,932	\$-	\$46,395				\$-	\$357,232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76	-	(4,576)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44)				-	(2,544)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38,158	-	-	-	(38,158)				-	-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7,632	(7,632)	-	-	-				-	-
D1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232,988				-	232,988
D3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			-	(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2,988	(7)			-	232,981
E1	現金增資	25,000	281,292	-	-	-				-	306,292
T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93	-	-	-				-	93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00,175	\$348,273	\$11,508	\$-	\$234,105	\$-(7)	\$-(7)	\$-	\$-	\$894,054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300,175	\$348,273	\$11,508	\$-	\$234,105	\$-(7)	\$-(7)	\$-	\$-	\$894,054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3,299	-	(23,299)				-	-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299	-	(23,299)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	(7)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0,087)				-	(150,087)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0,035	-	-	-	(60,035)				-	-
D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366,895				-	366,895
D3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			(79)	(8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6,895	(10)			(79)	366,806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10)			(294,790)	(294,790)
Z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360,210	\$348,273	\$34,807	\$7	\$367,572	\$-(17)	\$-(17)	\$-(79)	\$-(294,790)	\$815,98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本期稅前淨利	\$447,878	\$281,349	(1,000)	-
A20010	調整項目：			4,980	-
A20100	收益費損項目：				(9,582)
A20100	折舊費用	17,254	23,963	(12,086)	(29,557)
A20200	攤銷費用	2,370	2,744	(3,161)	(8,17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1	57	4,701	139
A20900	利息費用	340	406	642	688
A21200	利息收入	(5,986)	(1,133)	(1,395)	(1,7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3	(3,697)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801)	6	(21,016)	(48,21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13	(136)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43	-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	1,08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045	(5,725)	(1,476)	(1,450)
A31150	應收帳款	(56,877)	(97,948)	(53)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63	-	(4,645)	(1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57	(827)	(150,087)	(2,544)
A31200	存貨	15,251	15,781	-	306,292
A31220	預付費用	(1,868)	7,665	(294,790)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2)	(13,770)	(340)	(408)
A32125	合約負債	(4,428)	-	(451,391)	301,710
A32130	應付票據	(259)	178		
A32150	應付帳款	(13,743)	7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838)	(4,1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308	5,064	(147,460)	453,693
A32990	遞延收入－非流動	1,322	569	689,327	235,6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1,993	216,012	\$541,867	\$689,32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955	1,133		
A33500	支付所得稅	(63,001)	(16,9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4,947	200,1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C04400	負債準備減少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C04600	現金增資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C05600	支付之利息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出)入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史勇信



經理人：魏宏泰



會計主管：黃培怡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貝德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日設立，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變更公司名稱為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易合併子公司東森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國外商品代理授權、數位互動教學軟、硬體開發及銷售暨表演活動之規劃與籌辦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2號5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規定，於商品交付時、勞務提供時或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銷售商品或勞務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附退貨權之商品銷售於認列收入時將同時認列待退回產品權利(其他資產)及退款負債(其他負債)，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認列存貨及退貨負債準備(負債準備—流動)之作法不同。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前述差異對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及負債準備—流動分別減少535千元及4,457千元，且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分別增加535千元及4,457千元。
-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分類/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分類/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		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9,327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9,327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 具投資	32,7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32,739
應收票據	6,143	應收票據	6,143
應收帳款	106,685	應收帳款	106,685
其他應收款	942	其他應收款	942
合 計	<u>\$835,836</u>	合 計	<u>\$835,836</u>

註：

本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

本公司原先對外幣銷貨交易，係以認列銷貨收入之日為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沖銷外幣預收貨款時另認列兌換損益。本公司選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此解釋，此會計原則變動並未重大影響本公司認列與衡量。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公司之影響說明如下：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使用權資產之衡量及認列係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21,087千元；租賃負債將增加21,087千元。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7年
機器設備	3~5年
其他設備	2~5年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6-10年)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3-5年)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15.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數位互動教學軟、硬體，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至6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為教育勞務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勞務服務，由於本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教育勞務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勞務服務提供前即合約開始前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權利金

授權之收入認列方式以其性質決定。當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客戶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商標權之權利，該授權履約義務之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收入；另部分授權之性質非屬前者且其權利金係以銷售基礎計算，則於發生後續銷售時認列收入。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勞務提供

本公司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202	\$2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41,665	689,086
合 計	<u>\$541,867</u>	<u>\$689,32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10,921</u>	<u>\$-</u>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106.12.31(註)
定期存款	<u>\$27,759</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7.12.31(註)	106.12.31
定期存款		<u>\$32,739</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提供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5. 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098	\$6,143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1,098</u>	<u>\$6,143</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應收帳款、長期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23,377	\$70,709
應收分期帳款	3,131	24,70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228)	(2,062)
減：備抵損失	(1,605)	(1,155)
合 計	\$24,675	\$92,192
	107.12.31	106.12.31
長期應收款項	\$169,253	\$38,445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8,267)	(1,403)
合 計	\$160,986	\$37,042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帳款	\$321	\$947
減：備抵損失	(6)	(5)
合 計	\$315	\$942

本公司應收分期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項預期收回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3,131	\$24,700
一年以上不超過兩年	75,526	22,644
兩年以上	93,727	15,801
合 計	\$172,384	\$63,14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除分期付款銷貨外，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60天。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8。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06.1.1	\$1,058	\$4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97	(40)
106.12.31	\$1,155	\$5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106.12.31	\$128,522	\$597	\$6	\$109	\$-	\$129,234

7. 存貨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11,247	\$23,997
製 成 品	2,178	4,679
合 計	\$13,425	\$28,67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2,512千元及98,694千元，包括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530千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9,571千元。由於呆滯存貨去化，因而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包括：

被投資公司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72,142	51%	\$28,988	51%
SAMEBEST (HK) LIMITED	5,023	100%	555	100%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註1)	2,253	100%	-	-
合 計	\$79,418		\$29,543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六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新設事業「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7,000千元，持股股數共700千股，持股比為100%。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對上述持股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採該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投資收益(損失)，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7年度	106年度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43,154	\$938
SAMEBEST (HK) LIMITED	(606)	(944)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4,747)	-
合 計	<u>\$37,801</u>	<u>\$(6)</u>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1.1	\$24,474	\$19,456	\$8,769	\$74,230	\$126,929
增添	-	-	-	3,161	3,161
處分	-	-	(1,487)	(31,386)	(32,873)
其他	-	-	-	(220)	(220)
107.12.31	<u>\$24,474</u>	<u>\$19,456</u>	<u>\$7,282</u>	<u>\$45,785</u>	<u>\$96,997</u>
106.1.1	\$24,474	\$19,456	\$9,297	\$75,572	\$128,799
增添	-	-	-	6,595	6,595
處分	-	-	(528)	(8,979)	(9,507)
移轉	-	-	-	1,042	1,042
106.12.31	<u>\$24,474</u>	<u>\$19,456</u>	<u>\$8,769</u>	<u>\$74,230</u>	<u>\$126,929</u>
折舊及減損：					
107.1.1	\$-	\$3,324	\$6,293	\$41,417	\$51,034
折舊	-	1,984	1,740	13,530	17,254
處分	-	-	(1,474)	(23,884)	(25,358)
其他	-	-	-	(189)	(189)
107.12.31	<u>\$-</u>	<u>\$5,308</u>	<u>\$6,559</u>	<u>\$30,874</u>	<u>\$42,741</u>
106.1.1	\$-	\$1,340	\$4,622	\$30,613	\$36,575
折舊	-	1,984	2,199	19,780	23,963
處分	-	-	(528)	(8,976)	(9,504)
106.12.31	<u>\$-</u>	<u>\$3,324</u>	<u>\$6,293</u>	<u>\$41,417</u>	<u>\$51,034</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24,474</u>	<u>\$14,148</u>	<u>\$723</u>	<u>\$14,911</u>	<u>\$54,256</u>
106.12.31	<u>\$24,474</u>	<u>\$16,132</u>	<u>\$2,476</u>	<u>\$32,813</u>	<u>\$75,89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7.1.1	\$56,000	\$11,724	\$67,724
增添－單獨取得	-	1,395	1,395
除列	-	(7,645)	(7,645)
處分	-	(844)	(844)
107.12.31	<u>\$56,000</u>	<u>\$4,630</u>	<u>\$60,630</u>
106.1.1	\$56,000	\$9,577	\$65,577
增添－單獨取得	-	1,733	1,733
重分類	-	414	414
106.12.31	<u>\$56,000</u>	<u>\$11,724</u>	<u>\$67,724</u>
攤銷及減損：			
107.1.1	\$56,000	\$7,823	\$63,823
攤銷	-	2,370	2,370
除列	-	(7,645)	(7,645)
處分	-	(701)	(701)
107.12.31	<u>\$56,000</u>	<u>\$1,847</u>	<u>\$57,847</u>
106.1.1	\$56,000	\$5,079	\$61,079
攤銷	-	2,744	2,744
106.12.31	<u>\$56,000</u>	<u>\$7,823</u>	<u>\$63,823</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u>	<u>\$2,783</u>	<u>\$2,783</u>
106.12.31	<u>\$-</u>	<u>\$3,901</u>	<u>\$3,901</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430	\$263
管理費用	1,503	1,738
研究發展費用	437	743
合計	<u>\$2,370</u>	<u>\$2,744</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薪資	\$12,520	\$13,551
應付佣金	12,055	10,203
應付勞務費	3,195	3,95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9,140	5,742
應付勞健保	1,814	2,349
其他	12,291	14,517
合計	<u>\$51,015</u>	<u>\$50,314</u>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7.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8,431	1.69%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民國119年3月11日， 每1個月為一期分18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u>(1,500)</u>		
合計	<u>\$16,931</u>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9,907	1.69%	自民國104年3月11日至民國119年3月11日， 每1個月為一期分18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減：一年內到期	<u>(1,475)</u>		
合計	<u>\$18,432</u>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1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092千元及8,949千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4.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 及折讓(註)	除役、復原 及修復成本	訴訟損失	合計
107.1.1		\$500	\$2,800	\$3,300
當期迴轉		(220)	-	(220)
107.12.31		\$280	\$2,800	\$3,080
流動－107.12.31		\$-	\$-	\$-
非流動－107.12.31		\$280	\$2,800	\$3,080
流動－106.12.31	\$4,457	\$-	\$-	\$4,457
非流動－106.12.31	-	500	2,800	3,300
106.12.31	\$4,457	\$500	\$2,800	\$7,757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詳附註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公司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

此負債準備係認列目前租賃使用之不動產未來可能發生之復原成本。本公司依歷史經驗估計，可能隨不動產之使用狀況而改變。

訴訟損失

此負債準備係依訴訟發展、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訴訟案可能發生之賠償損失。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5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360,210千元及300,175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36,021千股及30,018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2,500千股作為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每股面額10元，共計25,000千元，發行價格為每股85元。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425千股、375千股及1,700千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85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143.37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306,29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之股東會決議分配普通股股票股利38,158千元，分為3,816千股，於同日股東會並決議以資本公積7,63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63千股，前述配發之股票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之股東會決議分配普通股股票股利60,035千元，分為6,003千股，前述配發之股票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日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之目的而買回庫藏股計1,500千股，買回價格區間為180元至280元間，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買回期間屆滿日)已買回1,391千股，共計294,790千元，平均買回價格為211.93元。另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五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原買回股份之目的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339,885	\$339,885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	8,157	8,15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38	138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93	93
合 計	\$348,273	\$348,27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為1,391千股，買回金額為294,790千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25%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6,689	\$23,299		
特別盈餘公積	89	7		
普通股現金股利	180,105	150,087	\$5	\$5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010	60,035	0.5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7,632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63千股，每千股無償配發33.2696股。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部分之股份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其給與日以確認員工認股數日為準，本公司以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酬勞成本為93千元。

上述保留員工認購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6年4月
給與日參考股價	85.0元
行使價格	85.0元
預期波動率	20.28%
預期存續期間	0.011年
預期股利率	0.00%
無風險利率	0.4042%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營業收入

	<u>107年度(註)</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792,962	\$725,443
勞務提供收入	62,509	142,590
合 計	<u>\$855,471</u>	<u>\$868,033</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收入細分

	票券及			合計
	數位資訊部門	勞務服務部門	其他部門	
銷售商品	\$792,962	\$-	\$-	\$792,962
提供勞務	-	53,280	9,229	62,509
合 計	<u>\$792,962</u>	<u>\$53,280</u>	<u>\$9,229</u>	<u>\$855,471</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792,962	\$877	\$9,229	\$803,068
隨時間逐步滿足	-	52,403	-	52,403
	<u>\$792,962</u>	<u>\$53,280</u>	<u>\$9,229</u>	<u>\$855,471</u>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註)</u>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應收帳款	450	
其他應收款	1	
合 計	<u>\$451</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期初之評估結果相同)，且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皆係屬信用良好之銀行等金融機構，故以預期信用損失率0%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0千元。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群組一

	未逾期 (註1)	逾期天數		合 計
		1-60天	61-90天	
總帳面金額	\$183,965	\$-	\$2,784	\$186,749
損失率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小 計	\$183,965	-	2,784	186,749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註2)	
總帳面金額	\$-	\$-	\$-	\$25	\$1,615
損失率	0%	0%	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	15	1,590
小 計	-	-	-	10	10
帳面金額					\$186,759

註1：含應收票據1,098千元。

註2：本公司之帳齡逾期天數超過91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中，由於部分交易對象仍持續還款，信用風險相對較低，因此針對該帳款餘額提列50%備抵損失，其餘個別評估皆為逾期181天以上，提列100%之備抵損失。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	\$1,155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1,155
本期增加金額	-	450
期末餘額	<u>\$-</u>	<u>\$1,605</u>

19.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等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不超過一年	\$10,776	\$14,15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303	8,688
合 計	<u>\$20,079</u>	<u>\$22,846</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租金費用	<u>\$16,166</u>	<u>\$23,476</u>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出租本公司之辦公室及承租之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皆為一年。

依據相關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不超過一年	<u>\$312</u>	<u>\$39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皆無認列為收益之或有租金。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40	\$89,427	\$93,567	\$12,360	\$145,512	\$157,872
勞健保費用	505	9,419	9,924	582	16,398	16,980
退休金費用	250	4,842	5,092	290	8,659	8,949
董事酬金	-	4,570	4,570	-	2,871	2,8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44	5,192	5,436	246	8,741	8,987
折舊費用	731	16,522	17,254	720	23,243	23,963
攤銷費用	-	2,370	2,370	-	2,744	2,74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2人及21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3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依獲利狀況，以1%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4,570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獲利狀況，以1%分別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皆為2,871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皆為4,570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809	\$2,349
利息收入	5,986	1,133
其他收入－其他	2,628	2,990
合 計	<u>\$9,423</u>	<u>\$6,472</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813)	\$13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143)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176	(957)
什項支出	(248)	(286)
合 計	<u>\$(28)</u>	<u>\$(1,107)</u>

(3)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u>\$340</u>	<u>\$406</u>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79)	\$ -	\$ (79)	\$ -	\$ (7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	(12)	2	(10)
合 計	<u>\$ (91)</u>	<u>\$ -</u>	<u>\$ (91)</u>	<u>\$ -</u>	<u>\$ (89)</u>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	-	\$ (8)	\$ 1	\$ (7)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80,426	\$45,4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43	(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570	2,427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556)	-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	4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9
所得稅費用	<u>\$80,983</u>	<u>\$48,36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額	\$(2)	\$(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2)</u>	<u>\$(1)</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447,878</u>	<u>\$281,349</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89,576	\$47,82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7,580)	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4
其他因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556)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43	4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80,983</u>	<u>\$48,361</u>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27	\$(27)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17	879	-	2,996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686	132	-	1,818
未休假獎金	718	8	-	726
提列折舊財稅差	65	(12)	-	53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3,497	(411)	-	3,086
未實現兌換損益	411	(667)	-	(256)
未實現訴訟損失	476	84	-	56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	-	2	3
遞延所得稅費用		\$(1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998			\$8,98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8,998			\$9,2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56)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579	\$(552)	\$-	\$2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744	(1,627)	-	2,117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406	280	-	1,686
未休假獎金	1,052	(334)	-	718
提列折舊財稅差	74	(9)	-	65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569	(1,072)	-	3,4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3	408	-	411
未實現訴訟損失	476	-	-	47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	1
遞延所得稅費用		\$(2,906)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1,903			\$8,99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903			\$8,9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6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366,895	\$232,9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5,770	34,906
基本每股盈餘(元)	<u>\$10.26</u>	<u>\$6.67</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366,895	\$232,98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35,770	34,90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36	1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35,806</u>	<u>34,917</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10.25</u>	<u>\$6.67</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教育)	本公司之子公司
SAMEBEST (HK) LIMITED (香港三貝德)	本公司之子公司
致勝先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致勝先師)	本公司之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學盟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樺新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樺新文教)	本公司之孫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學一翔宇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李揚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心遠景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師菁英文教)	本公司之孫公司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希格瑪文教)	本公司之孫公司
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詹浩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朱希教育)	本公司之孫公司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勤學文教)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三明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三明國際)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勞務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孫公司		
學盟教育	\$9,133	\$6,297
金華薪教育	16,645	11,580
樺薪文教	11,810	8,830
哈佛教育	5,934	-
其他孫公司	1,182	9,714
合 計	<u>\$44,704</u>	<u>\$36,421</u>

本公司提供予關係人之服務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推銷費用－勞務費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734	\$-

3. 租金支出

	107.12.31	106.12.31
實質關係人	\$2,691	\$-

4. 租金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亞洲教育	\$210	\$70
其他子公司	23	-
孫公司	196	159
合計	\$429	\$229

5. 其他收入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424	\$-

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孫公司		
金華薪教育	\$2,056	\$5,266
樺薪文教	840	5,580
學盟教育	698	1,847
其他孫公司	636	1,800
合計	\$4,230	\$14,493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孫公司	\$-	\$100

8. 其他應付款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193	\$-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存入保證金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43	\$37
孫公司	36	95
合計	\$79	\$132

10.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6,549	\$18,911
退職後福利	783	835
股份基礎給付	-	6
合計	\$17,332	\$19,75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7.12.31	106.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0	(註)	刷卡額度擔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註)	採購擔保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2,000	採購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35,490	35,964	長期借款
合 計	\$46,990	\$37,964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與樂多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樂多公司)簽訂PC平台智學王第一階段程式開發合約，製作設計費總計7,000千元，依合約訂定之付款時程，共分六期付款，本公司於簽約後已依約支付第一至三期之價金4,200千元。依約規定，樂多公司應於約定之期限屆滿前完成委託之標的物，並交由本公司進行最後驗收，其驗收標準係依本公司要求為依據。本公司認為樂多公司並未依約完成，故依契約所定之法律關係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樂多公司返還已支付價金4,200千元。惟樂多公司反訴本公司應給付第四至六期價金2,800千元。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十五日民事裁定民國一〇三年度訴字第1720號，宣判本公司敗訴，需給付樂多公司第四至六期價金及自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二日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已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上訴，尚無法預知訴訟結果，惟基於穩健原則已估列訴訟損失負債準備2,800千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四日以自有資金美金3,174千元轉投資開曼子公司Mousika Limited，並取得30%股權。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參與認購金額為82,391千元，共5,493千股，持股比例自51%下降至50.29%，累計總投資金額為110,441千元，累計持有股數為8,298千股。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變更登記，實收資本為165,000千元。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2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767,949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3)	(註1)	880,500
合 計	\$778,870	\$880,500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56,184	\$69,48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431	19,907
合 計	\$74,615	\$89,392

註：

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3.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01千元及949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01千元及949千元。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79千元及881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銀行借款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12.31					
借款	\$1,800	\$3,600	\$3,601	\$11,251	\$20,252
應付款項	56,184	-	-	-	56,184
106.12.31					
借款	\$1,800	\$3,600	\$3,601	\$13,051	\$22,052
應付款項	69,485	-	-	-	69,485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07.1.1	\$19,907
現金流量	(1,476)
107.12.31	\$18,431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或收益法估計公允價值。市場法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收益法係以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或處分投資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工具於資產表日之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信用風險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759	(註)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32,739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431	19,907
	公允價值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759	(註)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註)	\$32,739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8,431	19,907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0,921	\$10,921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u>資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u>
	<u>股票</u>
107.1.1	\$-
107年度取得/發行	11,000
107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9)
未實現評價損益	
107.12.31	<u>\$10,921</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為(79)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u>外幣</u>	<u>匯率</u>	<u>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59	30.715	\$100,091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89	29.7600	\$94,895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於本公司之公司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3,176千元及(957)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奧林匹克文化事業(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0,000 股	\$10,921	10%	\$10,921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9,133	(註四)	0.56%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16,645	(註四)	1.03%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薪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56	(註四)	0.13%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11,810	(註四)	0.73%
0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收入	5,934	(註四)	0.37%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40,120	(註四)	4.94%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7	(註四)	0.12%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0,089	(註四)	1.24%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11,582	(註四)	1.43%
1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8,861	(註四)	1.0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子公司提供勞務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同類交易可循，其餘交易無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註五：僅揭露交易金額大於新臺幣1,500千元者。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千元)		股數(千股)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淨利 (淨損)	本期認列之 投資利益 (損失)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例%	帳面金額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2號3樓之17	實體及數位補習教育 資源整合服務	\$28,050	\$28,050	2,805	51%	\$72,142	\$84,616	\$43,154	子公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SAMEBEST (HK) LIMITED	6/F, Kam Sang Building, 257 Des Voeux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控股公司	6,594 (USD 215,000)	1,507 (USD 50,000)	註一	100%	5,023	(606)	(606)	子公司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致勝光師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2號3樓之17	主要從事國內家教開 統計劃及管理	7,000	-	700	100%	2,253	(4,747)	(4,747)	子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學盟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2樓之1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1,200	1,200	120	60%	4,525	5,512	3,307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金華新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北區尊賢街7、9號6樓以及台中 市北區尊賢街9號5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3,000	3,000	300	60%	10,118	11,305	6,783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樺薪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北門路一段101號6、7、11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6,302	6,302	570	60%	2,810	(6,306)	(3,422)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哈佛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111號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9,000	9,000	900	60%	14,536	9,125	5,475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學一翔宇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新興區八德二路21之1號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2,400	-	240	60%	4,850	4,083	2,450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李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延平街448號10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3,000	-	300	60%	6,796	6,327	3,796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優質台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縣府路110號5樓之1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6,582	8,970	5,382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心遠景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東區北門路一段184號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4,287	5,145	3,087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臺師菁英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仁德里9鄰北大路293號1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8,850	-	720	60%	10,864	3,143	2,014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希格瑪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育賢里民族路34號8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1,650	-	120	60%	8,994	12,148	7,344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詹浩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29-1號7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3,980	4,633	2,780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朱希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四街252號1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1,200	-	120	60%	4,435	5,392	3,235	孫公司
亞洲教育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勤學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太平區太平路483號6樓	主要從事升學輔導專 期補習之業務	900	-	90	60%	3,542	4,403	2,642	孫公司

註一：SAMEBEST (HK) LIMITED 為有限公司，並無股權資訊之揭露。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 史 勇 信

